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嵇世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宏健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受市场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10,604,21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4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6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00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3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力合科创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通产丽星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名称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
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深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清研、清研投控	指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通产、通产集团	指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持股 10%以上股东
丽源祥	指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丽盈	指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上海通产丽星	指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美星	指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苏州通产丽星	指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兴丽彩	指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通产	指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通产丽星科技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丽通	指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美盈	指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京信通	指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京信通	指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美弘	指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美弘	指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丽琦	指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丽琦	指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泛亚	指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丽得富	指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八六三	指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力合科创集团	指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嘉实元泰	指	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红豆骏达	指	嘉兴红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鼎晟合泰	指	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永卓恒基	指	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百富祥投资	指	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
慈辉清科汇	指	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谨诚企管	指	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清控创投	指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研究院	指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力合创新	指	深圳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清华园、珠海清华科技园	指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力合双清	指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南海国凯	指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创新中心	指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力合智德	指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力合教育	指	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
力合创投	指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研创投	指	深圳清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开基金	指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研究院培训中心	指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
交易对方	指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清研投控、嘉实元泰、红豆骏达、鼎晟合泰、永卓恒基、百富祥投资、慈辉清科汇、谨诚企管、清控创投等 9 家企业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力合科创合计 100% 股权；向不超过 35 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股份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
众创空间	指	通过市场化机制、专业化服务和资本化途径构建的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新型创业服务平台的统称，同时为创业者提供良好的工作空间、网络空间、社交空间和资源共享空间。

孵化器	指	是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养高新技术企业和企业家为宗旨的科技创业服务载体。
加速器	指	是一种以快速成长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通过服务模式创新充分满足企业对于空间、管理、服务、合作等方面个性化需求的新型空间载体和服务网络，是介于企业孵化器和科技园区之间的一种中间业态。
创新基地	指	为企业提供科技创新服务过程中所需依靠的空间载体，为本报告书众创空间、孵化器、科技园区、创新中心等空间载体的统称。
空间载体	指	销售或出租给企业，并为企业提供科技创新服务或创新创业服务的各类物业空间。
创新基地平台服务	指	以空间载体为基础，通过销售/租赁的手段聚集成长初期企业，为其提供科技企业咨询服务、科技政策和项目申报、投融资服务、基础商事对接等基础孵化服务，以及物业管理、水电费等基础服务。
科技创新运营服务	指	基于培育科技企业的目的而为其提供产业咨询、人才培养等服务，以及基于聚集区域科技创新资源的目的而为政府或大型企业提供体系推广服务。
基础孵化服务	指	通过租赁的方式为入园企业提供配套场地，并通过公司注册、生活配套、信息平台、商事对接等基础服务帮助其成长
园区载体销售业务	指	销售园区房产
园区运营服务	指	为企业提供的日常服务，如物业管理服务费，水电费等。
体系推广服务	指	(1) 帮助区域政府在当地引入人才、技术、项目、资金等要素，并对高科技企业进行培育与孵化。(2) 针对大型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存在转型升级的需求，为其提供产业咨询规划，并为其建设的园区导入产业资源，培育人才、引进技术等创新要素。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通产丽星	股票代码	002243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力合科创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力合科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LEAGUE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EAGU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贺臻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公司网址	www.leaguer.com.cn		
电子信箱	leaguer@leaguer.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喆	任红娟、张驰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 A 座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 A 座
电话	0755-28483234	0755-28483234
传真	0755-28483900	0755-28483900
电子信箱	yuz@leaguer.com.cn	renhj@leaguer.com.cn ; zhangchi@leaguer.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18898844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如有)	1、自公司 2008 年 5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至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要业务为化妆品、日用品、保健品及食品塑料包装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服务提供,以及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制造,高分子材料改性及环保材料研发,化妆品的灌装及搅拌,信息化标签设计和制造,汽车轻量化解决方案的设计和制造,物流配送,塑料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等; 2、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割完毕,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通过本次重组,公司在保留原有主营业务的同时引入以科技创新服务为核心的新主营业务,形成双主业互相促进、协同发展的良好局面。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清研投控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08 年 5 月 28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 188,003,552 股,持股比例为 51.52%;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新增股份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364,948,956 股增至 1,164,606,059 股,清研投控持有公司 416,812,955 股,持股比例 35.7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珊珊、周灵芝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张钦秋、周倩	法定督导期自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2019 年 12 月 18 日)起剩余会计年度及后续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即督导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183,735,610.74	2,149,514,862.61	2,153,886,460.65	1.39%	2,278,347,475.14	2,286,109,89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8,191,222.45	536,446,336.02	533,635,148.22	10.22%	344,700,375.03	344,756,25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4,802,854.44	133,622,473.54	133,622,473.54	202.95%	69,057,596.23	69,057,59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137,461.27	555,069,108.76	545,531,727.03	-122.94%	334,766,353.11	333,394,63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53	0.4606	0.4582	8.10%	0.2960	0.29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53	0.4606	0.4582	8.10%	0.2960	0.29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7%	11.66%	11.60%	-0.63%	8.25%	8.25%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0,565,789,440.77	8,626,801,664.74	8,627,810,526.29	22.46%	7,385,998,601.00	7,397,374,12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47,603,391.47	4,867,149,874.07	4,867,662,019.90	20.13%	4,270,866,002.40	4,274,189,336.0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8,381,807.54	503,241,964.77	591,565,168.21	770,546,67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72,908.44	107,562,676.52	146,837,526.52	297,318,11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11,689.83	67,003,207.97	95,683,700.63	232,904,25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67,725.61	-16,793,693.59	-84,259,959.23	28,483,917.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09,038.67	238,029.07	42,03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103,115.50	24,492,853.05	15,634,863.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955,930.2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40,932.87		1,654,887.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505.44	380,730,121.48	263,753,464.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513,109.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83,885.15	-4,028,701.14	-2,818,855.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893,319.73	3,165,568.15	1,997,980.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00,819.08	-1,745,940.37	569,753.15	

合计	183,388,368.01	400,012,674.68	275,698,663.68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科技创新服务和新材料双主营业务相互独立又相互融合的发展格局。

科技创新服务业务在做深做强已有的创新基地平台服务、科技创新运营服务、投资孵化服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全球前沿科技创新大赛等新的创新服务业务，同时着手培育数字经济产业和新基建大数据产业等创新产业体系。

创新基地平台服务，以涵盖“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的创新基地平台为依托，为不同成长阶段的创新型企业提供包括办公、研发、生产场地等空间载体的租赁及销售服务和配套设施及相关的基础服务，主要包含三类：一是基础孵化服务，为创业团队和成长初期企业提供空间载体服务外，还提供投资融资、科技及产业政策咨询申报、创业辅导、孵化加速等服务；二是园区载体销售，为成长期或成熟型企业订制载体空间，精准支持加速该类企业的快速成长；三是园区运营服务，为创新基地园区企业提供日常运营服务等。

科技创新运营服务，以创新基地平台为支撑，根据不同企业对科技创新服务的需求，为其提供包括技术转移转化、人才培养、产业咨询、业务合作等一系列科技创新运营服务，帮助科研团队和科技企业的快速成长，服务高校和科研机构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与区域政府合作打造区域科技创新发展的生态环境、与大型企业合作助力其转型升级发展需要，将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向地方政府和大型企业推广，为区域创新发展和企业转型升级提供解决方案。

投资孵化服务，是科技创新服务的重要手段之一。除了以资金要素孵化企业外，还通过结合创新基地平台服务、科技创新运营中的全流程专业服务助力企业成长。除了获取较好的股权投资收益外，还能获取包括创新基地服务、人才培养服务及产业咨询等科技创新服务的过程中获得部分服务收益。

举办全球前沿科技大赛是科技创新服务业务新的抓手，不仅可以获取一定的赛事举办服务收益，还可以获取优秀的前沿科技创新项目，为投资孵化业务、创新基地运营提供优质标的，为体系输出业务的开拓提供支持。

新材料业务包括包装材料生产及回收处理、化妆品生产灌注 OEM、功效和产品第三方检测、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制造、新材料和工艺设备研发等。公司聚焦化妆品、日用品、保健品以及食品等行业，在化妆品领域的业务覆盖了创意设计—材料研发—包装制造—化妆品灌注—包装回收利用—美容仪器—检测认证的全产业链。

包装材料生产及回收的具体产品包括软管类产品、吹塑类产品、注塑类产品等。包装材料业务主要有三种模式：一是客户提出产品概念规划，公司进行包装设计、工艺开发等全流程，与客户确定后展开生产；二是公司自行研发并形成专利的新产品，通过展会等渠道供客户挑选；三是客户提供既定设计方案，公司进行生产。目前以第一种与第二种合作方式为主，第三种合作方式占比较低。公司主要上游原材料为 PE、PP 等合成树脂。产品主要工序包括成型（拉管、注塑、吹塑等）、表面装饰（印刷、烫金等）、后加工（组装）和全检装箱等。基于公司的消费回收塑料（PCR）技术，也为部分客户提供消费后塑料回收再生服务。

化妆品生产灌注 OEM 主要有两种业务模式，一是客户提供化妆品内容物，由公司生产包装材料并完成灌注，二是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化妆品配方生产内容物、由公司生产包装材料并完成灌注。公司产业链条完备、覆盖了化妆品包装全生命周期，得以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一站式解决方案。

随着社会进步和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人追求时尚追求美，带动了化妆品市场规模的持续增加，化妆品市场有望成为未来我国消费行业持续增长的风口。化妆品包装行业是为化妆品行业提供原料服务的行业，其发展与化妆品同步，当前我国化妆品包装行业基本属于完全竞争市场，竞争态势呈现复杂多样的局面。2020 年，我国化妆品市场规模约 3400 亿元，增长率为 9.5%，化妆品包装材料市场同步增长。中国化妆品及其包装材料市场处于发展阶段，未来还将持续增长，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不断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完善产业链，提升产业规模，引领市场发展。

2020 年，国外化妆品市场受到新冠疫情的严重影响，国际大品牌化妆品企业销售大幅下降；2021 年，在全球经济复苏和国内工厂产出稳定的趋势下，化妆品及其包装材料市场将得到快速释放，高速增长可期。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期初金额增加 818.54%，主要系报告期增加了对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IDC 项目的建设投入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金额增加比例 616.69%，主要系公司期末结构性存款产品购买金额增加所致；
存货	存货较期初金额增加 87.53%，主要系期末园区结转存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金额增加 478.50%，主要系报告期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金额增加 48.36%，主要系报告期增加了对项目的投资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金额增加 57.15%，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土地增值税和资产减值准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金额减少 59.7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将缴交土地竞拍保证金转成代垫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的土地款，并于报告期内收回该代垫款。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领域涵盖科技创新服务业务与新材料业务两大板块。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一）科技创新服务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

1、发挥品牌叠加优势 培育发展新业态

公司承接了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科技研发、成果转化、企业孵化以及人才培养等方面强大的品牌优势以及深圳国资体系良好的社会公信力优势。通过在科技创新服务领域的多年耕耘，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同步发展，获得了多项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级众创空间、深圳市知名品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科技进步特等奖等荣誉，形成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和强大的品牌优势。

2、完善服务链条建设 助推创新形成产业

公司借助各大高校、科研院所及海外科技合作网络，以及常年举办大规模创新创业赛事、运营多地产业园区等积累，逐渐形成了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的科技资源优势，具体体现为接触的科技项目数量多、技术新、团队强等方面。同时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科技创新服务业务的企业，在项目甄别与辅导服务等方面也有一定积累，构建了较好的区域落地与产业对接服务能力，可以高效地支持所服务的科技创新企业发展。

3、布局创新资源高地 集聚培育特色产业

公司科技创新服务业务总部位于大湾区核心地带的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作为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与我国科技创新活力最为集中的区域，深圳在鼓励科技创新、优化营商环境、吸引高端人才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先行先试工作，并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为公司在科技创新服务业中的探索和发展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政策、商业、学术和产业环境。“十四五”期间，在大湾区、长三角及京津冀等创新资源富集的区域持续进行布局的同时，公司也将积极挖掘海南自贸港、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

RCEP、中欧投资协定等新趋势的发展机遇点，并充分发挥各地方产业特色优势，为区域创新发展提供解决方案。

（二）新材料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

1、贯彻双链深度融合 产业需求牵引创新

公司坚持产业链和创新链融合创新，从最初的简单塑料制品制造，发展到业内唯一一家实现创意设计—材料研发—包装制造—化妆品灌装—包装回收利用—美容仪器—检测认证全产业链全覆盖的高新技术企业。包装材料研发覆盖纳米改性材料、二氧化碳基高阻隔材料、石墨烯基材料、特种油墨涂料、汽车轻量化材料等，化妆品材料覆盖了富勒烯纳米材料、植物精华提取等，塑料包装制造工艺更加多元化。在国家倡导垃圾分类回收、著名品牌商制订了2025年塑料包装回收和利用目标的大背景下，与世界品牌商合作开展塑料包装回收和分级再利用，为世界品牌商提供全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公司合理的区域产业布局，更好地贴近市场服务客户。

2、研发和标准化同步 助推新旧动能转换

公司拥有国家863计划材料表面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等三个国家级创新载体，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广东省中小企业服务示范平台等六个省级创新载体，深圳市富勒烯碳纳米材料工程实验室、深圳市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等四个市级创新载体。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具备国家实验室认可CNAS、广东省计量CMA等系列认证资格。公司积极搭建以天然产物提取分离的大健康实验室和化妆品配方实验室，并开展化妆品备案，为进军化妆品全产业链打下基础。作为细分领域龙头企业，公司加入ISO/TC122/SC4、国家标准委SAC/TC49和TC170、广东省纳米标准委员会等标准化组织，牵头或参与制订各类国家和行业标准，标准范围涵盖了产品标准、技术标准、检测方法标准等，涉及材料、工艺、塑料回收等方面，推进了行业技术进步。公司获2019年深圳市研发和标准化同步示范企业A类评价。公司新材料包装业务2020全年申请专利70项、获授权30项，参与行业标准及国家团标制订6项。

3、立足品牌客户资源 打造新材料产业示范

公司已经与宝洁、欧莱雅、箭牌、联合利华、强生、雅诗兰黛、资生堂、科蒂、香奈儿、LV、拜尔斯道夫、爱茉莉、露华浓、玫琳凯、汉高、丝芙兰、安利、娇兰等国际知名品牌商建立深入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也服务了百雀羚、上海家化、蓝月亮、清林轩、立白、云南白药、伽蓝、相宜本草、无限极、丸美、完美日记、珀莱雅、片仔癀、养生堂、汤臣倍健等优质民族品牌商。未来公司将立足品牌客户资源，进一步扩大世界著名品牌商的覆盖面和全球化的市场供应，满足不同消费层次的多样化需求，着力推动与品牌客户在新材料研发、应用、产业化方面的深度合作，打造新材料产业示范，推动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

（三）人才优势

公司视人才为第一资源，依据“德才兼备、人尽其智、共同成长”的人才发展理念，建立了行之有效的人才选用育留机制与人才发展机制，通过优化薪酬考核体系，在稳定人才的同时，激发其创新动力，拓展公司的人才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沉淀，公司培养了合理的人才梯度结构、打造了业内优秀的管理和技术团队，包括深圳市级领军人才1人，深圳市地方级领军人才1人，深圳市孔雀人才5人，深龙英才4人，深圳市以外其他地市/区级高层次人才8人，985和211高校硕士博士及海外归国人才近百名，此外还有140名从业超20年的拥有丰富设备操作和技改技措经验的稳定工匠队伍。公司还成立自己的商学院和培训课程体系研究队伍，除了为深圳、大湾区培训经营管理和技术管理人才外，还建立了公司内部的人才梯队培训机制，打造了一支懂科技、懂产业的高端人才队伍，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持续的创新力。

（四）融合优势

未来，公司将在原有“科技创新服务+新材料”双主业基础上，构建多种有效协同的新材料相关产业，逐步向“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的先行者”的定位发展，充分结合上级单位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应用研发、成果转化、国际科技合作、央企合作等优势，借助资本市场力量，以科技创新服务为主要抓手，以培育新产业报国为己任，力争形成公司“双链融合”发展的新格局。此外，公司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服务能力不仅能在服务科技成果转化、助力科技企业成长、成就一流科技产

业，并进一步支持新材料业务沿产业链纵深发展，形成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发展的标杆企业，而且有能力策划一系列高效服务其他传统产业企业转型升级的新产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是公司双主业融合发展的第一年，公司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负面影响，加强双主业协同，积极布局国内高新技术产业园，扩大科技创新服务范围；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延伸产业链，拓展产品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紧紧抓住创新驱动发展机遇，2020年公司业务实现稳健发展，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增长。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塑料材料	比价采购	7.02%	否	7.83	7.85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获得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08月30日；

公司获得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颁发的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7月18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第一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8,373.56 万元，同比增长 1.39%；营业成本 139,670.55 万元，同比增长 2.10%；销售费用 7,539.11 万元，同比下降 19.73%；管理费用 25,557.96 万元，同比增长 1.00%；研发费用 10,614.65 万元，同比增长 14.76%；财务费用 2,602.21 万元，同比增长 22.59%；实现营业利润 68,367.63 万元，同比增长 5.88%；实现利润总额 70,426.02 万元，同比增长 9.44%；实现净利润 62,731.27 万元，同比增长 13.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19.12 万元，同比增长 10.22%。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0,565.79 万元，比年初增长 22.46%；负债总额 361,918.82 万元，比年初增长 26.56%；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 34.25%，比年初增长 1.11 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4,760.34 万元，比年初增长 20.13%。

2020 年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13.75 万元，同比下降 122.9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0,953.97 万元，同比增长 76.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2,192.54 万元，同比增长 274.96%，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 212,666.14 万元，同比增长 9.55%。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83,735,610.74	100%	2,153,886,460.65	100%	1.39%
分行业					
工业	1,478,724,413.18	67.72%	1,534,101,910.72	71.22%	-3.61%
科技创新服务	693,862,324.90	31.77%	605,161,457.81	28.10%	14.66%
其他	11,148,872.66	0.51%	14,623,092.12	0.68%	-23.76%
分产品					
一、创新基地平台服务	516,648,790.46	23.66%	408,417,466.96	18.96%	26.50%
其中：基础孵化服务收入	190,505,447.04	8.72%	199,043,658.02	9.24%	-4.29%
园区载体销售收入	279,295,187.86	12.79%	174,298,238.19	8.09%	60.24%
园区运营服务收入	46,848,155.56	2.15%	35,075,570.75	1.63%	33.56%
二、科技创新运营服务	159,737,708.13	7.31%	175,020,229.91	8.13%	-8.73%
其中：体系推广与产业咨询服务收入	128,288,235.45	5.88%	126,408,010.15	5.87%	1.49%
人才培养服务收入	31,449,472.68	1.44%	48,612,219.76	2.26%	-35.31%

三、其他服务收入	17,475,826.31	0.80%	21,723,760.94	1.01%	-19.55%
四、软管	545,780,170.42	24.99%	578,579,336.10	26.86%	-5.67%
五、吹塑	162,106,703.25	7.42%	170,332,926.34	7.91%	-4.83%
六、注塑	273,609,106.25	12.53%	276,686,387.99	12.84%	-1.11%
七、灌装	363,761,847.56	16.66%	364,609,457.91	16.93%	-0.23%
八、其他工业收入	133,466,585.70	6.11%	143,893,802.38	6.68%	-7.25%
九、其他	11,148,872.66	0.51%	14,623,092.12	0.68%	-23.76%
分地区					
出口销售	466,421,254.09	21.36%	460,577,977.05	21.38%	1.27%
国内销售	1,717,314,356.65	78.64%	1,693,308,483.60	78.62%	1.4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包装	1,341,889,509.00	1,315,005,907.00	981,495,979.92	0.68	0.80	17.65%	产品类别变化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包装	销售量	支	1,315,005,907	1,504,009,162	-12.57%
	生产量	支	1,341,889,509	1,468,964,272	-8.65%
	库存量	支	120,215,375	93,331,773	28.80%
灌装	销售量	支或袋	123,313,343	134,348,104	-8.21%
	生产量	支或袋	122,963,599	133,756,667	-8.07%
	库存量	支或袋	2,191,218	2,540,962	-13.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一、直接材料	579,592,011.95	41.50%	606,292,928.55	44.32%	-4.40%
工业	二、直接人工	197,300,783.85	14.13%	194,266,349.61	14.20%	1.56%
工业	三、制造费用	308,803,339.38	22.11%	321,874,534.15	23.53%	-4.06%
科技创新服务	一、创新基地平台成本	256,104,892.21	18.34%	184,644,752.49	13.50%	38.70%
科技创新服务	二、科技创新运营成本	39,706,801.20	2.84%	51,276,146.93	3.75%	-22.56%
科技创新服务	三、其他成本	13,257,869.40	0.95%	7,706,790.40	0.56%	72.03%
其他	其他	1,939,834.30	0.14%	1,936,561.03	0.14%	0.17%

说明：创新基地平台成本同比增加 38.70%主要是报告期受园区载体销售结转面积增加的影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6 户，减少 1 户，其中：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广州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力合求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设立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收购
力合沙井科技创新基地（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同一控制收购
重庆力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科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设立
上海力港源合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力合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仁恒科创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设立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合中汇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06,822,943.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3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81,789,622.77	12.90%
2	第二名	144,719,970.98	6.63%
3	第三名	108,019,423.31	4.95%
4	第四名	104,713,472.30	4.80%
5	第五名	67,580,454.34	3.09%
合计	--	706,822,943.70	32.3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99,122,203.8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1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1,389,593.81	11.53%
2	第二名	148,156,633.80	8.93%

3	第三名	100,188,026.05	6.04%
4	第四名	91,729,461.54	5.53%
5	第五名	67,658,488.70	4.08%
合计	--	599,122,203.89	36.1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5,391,080.18	93,925,132.84	-19.73%	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费调整至营业成本列示所致
管理费用	255,579,551.00	253,058,813.82	1.00%	
财务费用	26,022,075.63	21,226,376.86	22.59%	受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06,146,463.05	92,492,314.74	14.76%	职工薪酬、研发领用物料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8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累计申报专利项目700项，获得专利授权526项，获得软件著作权79项。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84	501	16.5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54%	11.01%	1.53%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6,146,463.05	92,492,314.74	14.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86%	4.29%	0.5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5,555,741.00	2,580,179,148.04	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0,693,202.27	2,034,647,421.01	3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37,461.27	545,531,727.03	-122.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751,789.12	217,916,044.90	26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291,511.81	620,777,288.08	14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539,722.69	-402,861,243.18	76.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9,309,076.19	516,303,500.00	322.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383,685.69	243,759,019.37	37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925,390.50	272,544,480.63	274.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432,431.66	414,990,013.61	-55.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了122.94%，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园区载体建设资金支出增加所致；

2、2020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了76.13%，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增加对外投资及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3、2020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了274.96%，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5亿元和力合科创集团发行债券募集5亿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01,321,288.00	42.79%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系公司开展投资孵化业务及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产生。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4,854,905.43	12.05%	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系公司开展投资孵化业务产生。	是

资产减值	-25,239,412.18	-3.58%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4,372,488.20	3.46%	主要系收到合同违约金及税局稽查后无需再支付的营业税结转营业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3,788,603.05	0.54%	主要为补缴营业税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2,158,669,955.90	20.43%	1,943,534,292.24	22.53%	-2.10%	
应收账款	673,129,414.03	6.37%	669,818,129.03	7.76%	-1.39%	
存货	1,765,961,854.57	16.71%	941,698,622.45	10.91%	5.80%	2020 年末存货较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增加 5.80%，主要系期末园区结转存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689,232,734.33	6.52%	737,906,890.59	8.55%	-2.03%	
长期股权投资	1,902,113,382.32	18.00%	1,282,132,548.88	14.86%	3.14%	2020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增加 3.14%，主要系报告期增加了对项目的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1,229,366,534.56	11.64%	1,233,163,249.21	14.29%	-2.65%	
在建工程	310,857,365.66	2.94%	33,842,671.20	0.39%	2.55%	2020 年末在建工程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增加 2.55%，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增加了对 IDC 项目的建设支出所致
短期借款	385,051,933.33	3.64%	232,700,000.00	2.70%	0.94%	2020 年末短期借款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增加 0.94%，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报告期提取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802,990,951.84	7.60%	839,242,111.63	9.73%	-2.1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	计入权益的	本期计	本期购买金	本期出售金	其他变动	期末数
----	-----	-------	-------	-----	-------	-------	------	-----

		值变动损益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提的减 值	额	额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 资产（不含 衍生金融资 产）	20,040,849.32	98,691.78			1,540,030,000.00	1,329,759,453.42		235,651,020.55
4.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6,976,200.00						-451,300.00	6,524,900.00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上市公司股 权	168,128,880.51	22,874,396.28				202,681,171.45		47,430,859.92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非上市公司 股权	691,932,277.55	61,881,817.37			110,405,650.00	38,032,655.22	16,793,428.13	846,408,499.86
上述合计	887,078,207.38	84,854,905.43			1,650,435,650.00	1,570,473,280.09	16,342,128.13	1,136,015,280.33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变动金额 451,300.00 元系外币报表折算产生。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的其他变动金额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由于第三方增资退出董事席位导致丧失重大影响转公允价值核算的金额资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633,893.52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534,114.66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478,08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362,438.38	长期睡眠户
应收账款	43,522,083.33	银行借款质押担保及融资租赁担保
固定资产	272,249,289.61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381,519,188.53	抵押借款
合计	729,299,088.03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52,705,400.00	76,081,790.41	626.4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研发车用传感器、雷达、导航设备；智能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提供高新技术企业孵化服务；信息技术研发；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商务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新设	417,648,000.00	40.00%	自有资金	太仓市仁琢置业有限公司、YANLAND PTE. LTD.（仁恒置地有限公司）	30	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出资到位	0.00	-7,534,701.38	否	2020年01月04日	于2020年1月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合计	--	--	417,648,000.00	--	--	--	--	--	--	0.00	-7,534,701.3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88595	芯海科技	6,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6,000,000.00	16,645,889.96				16,645,889.96	22,645,889.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2402	和而泰	2,984,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68,128,880.51	6,228,506.32			202,681,171.45	51,100,019.60	24,784,969.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ZM	Zoom Video Communications, Inc.	274,636.72	公允价值计量	12,831,501.30				21,802,376.40	8,970,875.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300832	新产业	11,269.01	公允价值计量				11,269.01	57,497.08	43,611.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仅机构打新
境内外股票	300815	玉禾田	10,815.30	公允价值计量				10,815.30	43,574.40	30,904.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仅机构打新
境内外股票	002985	北摩高科	8,133.33	公允价值计量				8,133.33	34,644.29	25,01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仅机构打新
境内外股票	002990	盛视科技	11,006.19	公允价值计量				11,006.19	30,894.90	18,762.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仅机构打

													新
境内外股票	300831	派瑞股份	3,637.72	公允价值计量				3,637.72	22,131.81	17,447.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仅机构打新
境内外股票	002982	湘佳股份	6,637.12	公允价值计量				6,637.12	23,487.59	15,89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仅机构打新
境内外股票	300830	金现代	4,158.00	公允价值计量				4,158.00	16,769.51	11,897.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仅机构打新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110,001.67	--	8,121.49			104,826.48	225,716.50	106,385.41		--	--
合计			9,424,295.06	--	186,968,503.30	22,874,396.28	0.00	160,483.15	224,938,263.93	76,986,701.11	47,430,859.9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50,000	24,800.84	24,800.84	0	0	0.00%	25,199.16	截止至2020年12	0

									月 31 日，公司除使用闲置的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外，其余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合计	--	50,000	24,800.84	24,800.84	0	0	0.00%	25,199.1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 248,008,430.93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35,691,300.07 元，除置换资金外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2,317,130.86 元，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48,008,430.93 元，本年度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收入为人民币 955,984.83 元，募集资金账户短期理财收益人民币 999,550.68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53,947,103.78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力合仲恺创新基地	否	34,600	34,600	9,400.84	9,400.84	27.17%	2021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2.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13,000	13,522.72	13,522.72	13,522.72	100.00%			不适用	否
3. 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否	2,400	1,877.28	1,877.28	1,877.28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000	50,000	24,800.84	24,800.8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0,000	50,000	24,800.84	24,800.84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募投项目“力合仲恺创新基地”竣工时间由 2020 年 12 月延迟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3,569.13 万元，其中力合仲恺创新基地项目人民币 2,200.43 万元、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项目人民币 1,368.7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力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使用闲置的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外，其余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95,248,515.00	4,033,991,394.84	2,731,505,283.78	173,838,641.78	183,349,050.49	162,327,197.57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科技园项目投资、园区开发	204,080,000.00	2,502,672,430.55	1,049,823,027.43	2,503,393,484.32	590,239,224.12	441,304,865.36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	173,858,088.60	585,926,760.55	473,024,728.24	0.00	396,156,231.90	298,181,939.2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0.00 元，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491,295.57 元，影响当期合并归属母公司净利 343,906.90 元。
深圳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同一控制下合并	2020 年收入 0.00 元，净利润-23,505.44 元，影响当期合并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1,987.77 元。
深圳市合中汇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2020 年未生产经营，2020 年净利润为 705.24 元，影响当期合并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33.79 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48%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 2/3 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战略定位

公司将紧紧围绕“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的先行者”的全新定位开展各项工作，科技创新服务与新材料两大主营业务都将持续进取，在互融互补的模式下形成合力，实现双主业的协调发展。

公司科技创新服务旨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助力科技企业成长，主要是推动技术创新往产业化方向发展；公司的新材料业务基于自有产业的现代化水平提升要求积极寻觅新技术新产品，主要是以产业需求拉动牵引技术创新。

未来公司将积极推动战略拓展，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和创新基地立足深耕粤港澳大湾区的同时，加速西南中心城市重庆、南宁等区域已落地项目的实施，有序向科技创新资源丰富的长三角区域拓展；新材料业务将向化妆品行业集中的广州、上海等地延伸；重点布局非药物领域多肽、超薄导电薄膜、光固化压敏胶等新材料项目；着力培育数字经济和新基建大数据等新型产业，形成产业链和创新链的无缝对接机制，做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的先行者。

2. 二〇二一年重点工作计划

(1) 做好规划与增长点挖掘，持续优化组织架构

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公司以“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的先行者”为目标导向，展开“十四五”规划工作，谋划与指导近年发展，并重点挖掘在新形势下科技创新服务的爆发点与增长点。同时，2021 年公司将结合业务发展要求，持续健全组织架构，推动品牌、管理、资源、技术高效协同，做好做强“科技创新服务+新材料”双主业格局，实现“1+1>2”效果。

(2) 抓住机遇，坚定做好主营业务

在科技创新服务业务方面。一是持续提升存量业务能力，区域布局既紧抓大湾区重大发展机遇，积极围绕国家重点经济区进行精准拓展；投资孵化大力提升项目质量与数量，重点帮助已投企业登陆科创板和创业板。二是要拓宽企业客户服务范围，从服务早中期科技企业为主，延伸覆盖中小上市企业，形成“再孵化”的服务能力，助力成熟企业的转型升级。三是加强与产业资源的合作，通过与行业协会和大型集团等形成合作，加深与产业链的融合。四是拓展科技成果来源，广泛构建与高校以及科研院所的合作关系，助力其科技成果高效率转化。五是伺机新增有协同效应的单项服务能力，如大数据中心、产业数字化服务等，进一步健全新兴产业的宜长生态。六是持续深化各服务能力间的互动融合，加强科技创新服务业务与新材料业务的互动融合。

在新材料业务方面。一是加强市场拓展，巩固一线品牌客户、广拓二线品牌客户，大力发展灌装、OEM、ODM 等高附加值产品，推广彩妆包装、大容量真空管等成熟新品，通过满足同一客户的多种需求、同一产品推向多个客户的纵深拓展，全力做大业务规模。二是推进产业数字化工作，优化产品开发周期，提高快速响应能力。三是加强新产品与新材料开发能力，在化妆品包装方面品种做全，并依托大健康实验室、化妆品配方实验室、塑料回收示范线等延展新材料产业链条。四是优化地域布局，探讨合适选址投入建设健康美丽谷。

(3) 加强党建与人才队伍建设，保障长远发展

在建党 100 周年之际，组织党员开展党史学习；加强党委对企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与监管；以党建引领各项业务的积极推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建活动，充分发挥党员示范作用，带动广大员工为企业发展做贡献。同时贯彻“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加快完善激励机制，促进人才流动、动态管理和灵活使用，力求以良好的人才机制促进业务发展。

3.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宏观环境风险

2021 年，经济全球化在后疫情时代因动能衰减、阻力上升，全球经济复苏不容乐观，因此新材料业务的供应商、科技创新服务业务的创新基地运营业务和人才培养业务等方面均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宏观市场结构变化和 demand 变化以及中小创新企业面临的经营压力将是公司宏观经营风险的主要来源。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已成为全球化妆品消费大国，中国的化妆品市场已成为全世界最大的新兴市场，跨国化妆品塑料包装企业也不断地涌入中国市场，同时国内中小化妆品塑料包装企业也快速成长，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毛利率也受到影响。公司将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以研发推动市场，拓展新产品、新业务、新市场，同时优化国内基地布局，通过各个基地服务能力的提升，形成制造规模和区位优势，巩固和提升市场占有率。

科技创新服务属于新兴行业，随着中国经济飞速发展和进入创新驱动的新阶段，科技创新服务从业企业会持续涌现，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公司将健全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加大科技产业资源的挖掘和积累，强化多种服务能力的协同效应，提升科技创新服务的综合能力，加快产业发展区域拓展步伐，着力提升品牌优势，强化与巩固自身在科技创新服务行业中的先发优势，确保行业领先地位。

（3）新材料业务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是 PE、PP 等合成树脂，因此，PE、PP 等合成树脂的价格是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2021 年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原材料价格动态，并采取不断优化供应链、提升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提高产品档次、提升产品合格率、降低物耗等措施化解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4）新材料业务汇率风险

公司出口销售主要采用美元、欧元作为结算货币，因此汇率的波动，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金融市场动态和外汇市场走势，在进行原材料、设备进口采购和出口销售时，尽可能选择对公司相对有利的外汇结算方式和币种；充分学习和灵活运用金融市场工具，尽量锁定汇率波动的风险；同时加大研发力度，提升产品附加值，弥补汇率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5）大客户回款风险

公司创新发展解决方案等服务产品主要客户为政府与其他大型企业。在经济不确定性增大的宏观环境影响下，客户回款节奏与公司完成合同承诺指标都面临一定风险。公司将及时调动资源，提升履约能力，尽可能完成合同承诺，同时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交付确有困难的，提前与客户商讨条款变更。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以 1,164,606,0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152.24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 184,708.61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 1,210,604,21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684.83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 232,601.06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1,164,606,0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152.24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 184,708.61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3、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364,948,95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24.74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 37,078.41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 年	96,848,337.52	588,191,222.45	16.47%	0.00	0.00%	96,848,337.52	16.47%
2019 年	81,522,424.13	536,446,336.02	15.20%	0.00	0.00%	81,522,424.13	15.20%
2018 年	18,247,447.80	82,101,507.86	22.23%	0.00	0.00%	18,247,447.80	22.2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210,604,219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96,848,337.52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96,848,337.52
可分配利润 (元)	2,326,010,536.18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 报告期内, 实现利润总额 70,426.02 万元,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19.12 万元, 提取法定公积金 1,267.56 万元, 公司 2020 年度可分配利润为 242,285.89 万元。</p> <p>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1,210,604,219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 (含税), 不送红股, 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684.83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 尚未分配的利润 232,601.06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承诺人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	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承诺人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承诺人承诺，如	2018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p>	<p>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p>	<p>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p>	<p>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其各自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其各自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其各自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根据本次交易进程，需要承诺人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承诺人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3、若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p>	<p>2018年12月07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p>	<p>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根据本次交易进程，需要承诺人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承诺人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3、若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4、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2018年12月07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p>	<p>交易对方关于合法合规性的承诺函</p>	<p>1、承诺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2、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3、承诺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承诺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情况。</p>	<p>2018年12月07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保证通产丽星的人员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通产丽星工作、并在通产丽星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除通产丽星外的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子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通产丽星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3、保证承诺人推荐出任通产丽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承诺人不干预通产丽星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通产丽星的财务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通产丽星的资金使用。 3、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三、保证通产丽星的机构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2、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四、保证通产丽星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通产丽星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保证通产丽星的业务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 2、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通产丽星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 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通产丽星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关于标的股权及资产权属的承诺	1、承诺人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成为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股东的情形；承诺人具有成为力合科创及上市公司股东的适格资格；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2、承诺人持有力合科创的股权系依法取得；承诺人为取得力合科创股权，已经依照其章程等内部规定以及主管机关的外部要求，履行了所有必需的内、外部审批、备案等手续；承诺人出资已全部缴足，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力合科创合法存续的情况；3、承诺人持有的力合科创的股权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承诺人以其持有的力合科创股权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不会违反力合科创的公司章程，亦不会违反任何承诺人此前签署的任何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或与该等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相抵触；该等股权能够依照与上市公司的约定办理完毕股权过户及其他相关权属转移手续，该等手续的完成不存在法律障碍；4、承诺人在将所持力合科创股权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前，承诺人保证力合科创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过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2018年12月07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	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	1、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进行转让，因未实现净利润承诺而由上市公司回购的情形除外。本次交	2019年06月05日	2022年12月18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	

	(有限合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明的承诺函	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 承诺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本公司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 本公司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2、股份锁定期限内, 因上市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而新增加的部分, 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3、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 如未来质押上述股份时, 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 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4、承诺人承诺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对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作出相关的锁定安排。若上述锁定股份的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 承诺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承诺的情形。
	嘉实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清控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上 海红豆骏达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上 海谨诚企业管理 中心(普通合 伙);深圳百富祥 投资有限公司;深 圳慈辉清科汇投 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深圳市 永卓恒基投资企 业(有限合伙)	关于股份锁 定及质押说 明的承诺函	1、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进行转让, 因未实现净利润承诺而由上市公司回购的情形除外。2、上述锁定期届满时, 承诺人将根据本次交易各方所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在可解锁时间申请分批解锁股份。3、股份锁定期限内, 因上市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而新增加的部分, 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4、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 如未来质押上述股份时, 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 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5、承诺人承诺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对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作出相关的锁定安排。若上述锁定股份的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 承诺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2019 年 06 月 05 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 形。
	北京嘉实元泰投 资中心(有限合	业绩承诺及 补偿安排	全体交易对方(即力合科创的全体股东)承诺标的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p>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15,620 万元、23,600 万元、33,740 万元(含本数),且标的公司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7,000 万元、33,000 万元、42,000 万元(含本数)。如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净利润以及承诺期届满出现减值时,则业绩承诺方应当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事项以交易双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为准。</p>			<p>承诺的情形。</p>
<p>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p>	<p>2019 年 06 月 05 日</p>	<p>见承诺内容</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 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且上市公司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2019年06月05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交易完成前的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单位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三年内，将逐步清理与力合科创存在同业竞争的空间租赁业务，以避免本单位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承诺人其他下属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将以书面方式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本单位控股子公司期间内持续有效。5、如违反以上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本单位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下属企业深圳清	2019年06月05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所从事的培训业务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存在相似业务，但由于目前未实际经营，后续拟进行关停或对外转让，不会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3、本单位承诺未来将不开展上述业务，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本单位控股子公司期间内持续有效。</p>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合法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p>	2019年06月05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1、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本次重组后的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履行程序、签订协议，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拆借、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3、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4、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p>	2019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或使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利益的，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的损失由承诺人承担。			
嘉实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清控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上 海红豆骏达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上 海谨诚企业管理 中心(普通合 伙);深圳百富祥 投资有限公司;深 圳慈辉清科汇投 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深圳鼎 晟合泰投资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深圳清研投 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卓恒基 投资企业(有限 合伙)	关于标的资 产权属的承 诺		1、承诺人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成为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股东的情形;承诺人具有成为力合科创及上市公司股东的适格资格;承诺人依法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2、承诺人持有力合科创的股权系依法取得;承诺人为取得力合科创股权,已经依照其章程等内部规定以及主管机关的外部要求,履行了所有必需的内、外部审批、备案等手续;承诺人出资已全部缴足,不存在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力合科创合法存续的情况。3、承诺人持有的力合科创的股权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承诺人以其持有的力合科创股权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不会违反力合科创的公司章程,亦不会违反任何承诺人此前签署的任何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或与该等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相抵触。4、承诺人在将所持力合科创股权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前,承诺人保证力合科创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对外担保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过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5、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为权属清晰的资产,并承诺在本次交易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主管部门的批准后,办理该等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同时承诺将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该等股权的权属转移手续。6、承诺人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承诺人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保证承诺人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中不存在阻碍承诺人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限制性条款。标的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不存在阻碍承诺人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限制性条款。	2019年06 月0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 形。
嘉实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清控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上	关于无违法 违规行为以 及诚信情况		1、承诺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	2019年06 月0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

	<p>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的承诺函</p>	<p>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2、承诺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承诺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情况。</p>			<p>形。</p>
	<p>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p>	<p>关于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的承诺函</p>	<p>1、承诺人同意力合科创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股权、深圳力合英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的股权(统称"标的股权")不纳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范围,由力合科创以合法合规的方式进行转让。2、承诺人同意就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标的股权转让所得原则上由力合科创全体股东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持有力合科创的股权比例享有。3、就上述事宜,如力合科创的债权人以其截至本次股权转让日所享有的合法债权向力合科创主张权利,承诺人承诺将以本次股权转让所得为上限,向合法债权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避免力合科创或本次重组完成后的通产丽星受到损害。</p>	<p>2019 年 06 月 05 日</p>	<p>见承诺内容</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通产丽星、通产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通产丽星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3、通产丽星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产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产丽星、通产集团控制的其他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情况。	2019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人员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3、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不干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决定人事任免。二、机构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依照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经营场所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3、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四、业务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相关资质，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持续的经营能力。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减少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	2019年06月05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五、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兼职。4、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资金使用。5、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p>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p>	<p>一、人员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3、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不干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决定人事任免。二、机构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依照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经营场所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3、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四、业务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相关资质，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持续的经营能力。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减少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关联交</p>	<p>2019 年 06 月 05 日</p>	<p>见承诺内容</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五、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兼职。4、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资金使用。5、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p>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一、关于租赁物业瑕疵的承诺函 1、力合科创与东莞朗星五金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清华传感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清华斯维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赁期限为 50 年的租赁合同，除上述情形外，不存其他类似情形。2、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因上述情形所引起的纠纷/争议/处罚或所导致的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的一切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二、关于非市场商品房的承诺函 1、力合科创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清华信息港一期；清华信息港二期；松坪山高新住宅 15 栋的 104、105、106、204、205、206、304、305、306、404、405、406、504、505、506、604、605、606、705、706 号；16 栋的 105、106、205、206、305、306、405、406、505、506、605、606、705、706 号为非市场商品房。除上述非市场商品房外，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市场商品房。上述非市场商品房为力合科创合法所有，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2、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因上述非市场商品房权属瑕疵所引起的纠纷/争议/处罚或所导致的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一切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三、关于尚未办理权属证书不动产的承诺函 除上述不动产（详见 2019 年 6 月 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五/（二）/2、尚未取得权属凭证的房产”）外，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已竣工房产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情形。对于因上述已竣工房产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所引起的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的一切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自有土地和/或房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收回土地和/或房产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土地和/或房产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p>	<p>2019 年 06 月 05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失或支出，清研投控将承担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前述土地和/或房产收回或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上市公司及力合科创免受损害。四、关于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物业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租赁房产存在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未履行租赁备案手续等问题而被有关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收回租赁房产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租赁房产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清研投控将承担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前述情形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上市公司及力合科创免受损害。五、关于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完整陈述的承诺函 除上述报告期内尚未了结的争议金额在 500 万人民币以上的诉讼、仲裁情况（详见 2019 年 6 月 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十、重大诉讼、仲裁情况”）外，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任何符合上述条件的诉讼、仲裁。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未完整陈述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争议金额在 500 万人民币以上的诉讼、仲裁情况而引起的一切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任何重大行政处罚。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未完整陈述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重大行政处罚情况而引起的一切实际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1、本公司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处罚或监管措施。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1、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处罚或监管措施。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曹海成、陈寿、	关于本次重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	2019 年 06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	

	成若飞、方建宏、居学成、李刚、梅月欣、彭晓华、苏启云、杨任、姚正禹、张冬杰	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月 05 日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情形的承诺函		1、在本次交易中，承诺人发行申请文件未有虚假记载并且未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2、不存在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3、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4、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5、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6、承诺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2019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	关于标的公司经营合法合规性的承诺函		1、标的公司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法定的营业资格，标的公司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业务资质及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业务资质及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任何原因或有可能导致上述业务资质及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无效的情形，不存在未取得必要的业务资质从事相关业务的情形。2、标的公司在最近三年的生产经营中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标的公司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应终止的情形。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对其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标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3、标的公司将独立、完整地履行其与员工的劳动合同。4、如果标的公司因为本次重组前已存在的事实导致其在工商、税务、员工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经营资质或行业主管方面受到相关主管单位追缴费用或处罚的，本公司将向标的公司全额补偿标的公司所有欠缴费用并承担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5、标的公司合法拥有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办公场所、办公设备、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及/或使用	2019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权,具有独立和完整的资产及业务结构,对其主要资产拥有合法的所有权,资产权属清晰。6、标的公司不存在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其他妨碍标的公司股权权属转移的情况,未发生违反法律、公司章程的对外担保。本次交易完成后,若由于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向上市公司承担因此引发的全部赔偿责任。</p>			
	<p>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p>	<p>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p>	<p>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019年06月05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曹海成;陈寿;成若飞;戴海;方建宏;居学成;李刚;刘如强;梅月欣;彭晓华;邱佃光;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苏启云;杨任;姚正禹;张冬杰</p>	<p>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p>	<p>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承诺人承诺,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p>	<p>2019年06月05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嘉实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清控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上 海红豆骏达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上 海谨诚企业管理 中心（普通合 伙）;深圳百富祥 投资有限公司;深 圳慈辉清科汇投 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深圳鼎 晟合泰投资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深圳清研投 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卓恒基 投资企业（有限 合伙）、深圳市通 产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提供信 息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 整性的承诺 函</p>	<p>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根据本次交易进程，需要承诺人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承诺人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3、若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4、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2019年06 月05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 形。</p>	
<p>深圳清研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p>	<p>关于标的资 产中权属瑕 疵房产事项 的承诺函</p>	<p>清研投控已充分知悉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办理的不动产权属证书的资产现状并了解实际出证面积与评估计价面积可能存在差异的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若主管部门确认的实际出证面积小于评估计价面积，且超出了法定误差范围，并因不动产实际出证面积对应的市场价值小于评估计价面积对应的评估价值导致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的，则清研投控将对力合科创进行差额补偿。</p>	<p>2019年09 月18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 形。</p>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其它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公司及其它控股企业将严格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资金拆借、资金占用行为。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如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或补偿。</p>	2019年09月18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博厚拓普环保控股有限公司;陈健华;陈景明;邓萍;邓思力;广东禾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睿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何春香;黄民权;李劲松;刘莹;潘维;深圳汇合众青投资有限公司;涂晓鸣;汪建武;王成余;王秋霞;章冬亮;周灿灿;周德盛;铸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p>在慈辉清科汇已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明的承诺函》中承诺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持有的慈辉清科汇/禾田投资/睿驰投资/铸山基金/汇合众青的出资，亦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人/本企业通过慈辉清科汇/禾田投资/睿驰投资/铸山基金/汇合众青间接享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关的权益。</p>	2019年09月27日	2020年12月18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江苏红豆实业股	关于股份锁	<p>在红豆骏达已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明的承诺函》中承诺的锁定期内，本企</p>	2019年09	2020年12月	严格履行，

份有限公司;沈力;王荣君;奚立妍	定的承诺函	业/本人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持有的红豆骏达的出资,亦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企业/本人通过红豆骏达间接享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关的权益。	月 30 日	18 日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北京福海嘉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鞠纯光;李泽鹏;深圳市稳赢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御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史妍;随军照;王美杰;周文栋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在永卓恒基已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明的承诺函》中承诺的锁定期内,本企业/本人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持有的永卓恒基/永卓御富/福海嘉木/稳赢贸易的出资,亦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企业/本人通过永卓恒基/永卓御富/福海嘉木/稳赢贸易间接享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关的权益。	2019 年 0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别力子;常晓磊;冯杰;贺亚荣;贺臻;李江枫;林发宏;深圳贝赢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伍文学;于喆;周进波;周启明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在鼎晟合泰已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明的承诺函》中承诺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持有的鼎晟合泰/贝赢投资的出资,亦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人/本企业通过鼎晟合泰/贝赢投资间接享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关的权益。	2019 年 0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在清研投控已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明的承诺函》中承诺的锁定期内,本单位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持有的清研投控的出资,亦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单位通过清研投控间接享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关的权益。	2019 年 0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不存在置出主营业务的承诺函	1、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上市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仍将保持持续发展,不存在置出主营业务相关资产的计划、意向和安排。上市公司将制定并执行双主业务整合计划、对整合风险加以管控,并执行相应的保障措施,保证上市公司双主业持续稳定运行。2、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深投控将通过控制上市公司的控制地位,确保上市公司的现有业务及资产不被剥离或置出。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次交易完成后，深投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获得科技成果转化领域的投资孵化业务机会，在投资决策之前按照业务指引和管理制度通知上市公司，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投资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2、本次交易完成后，深投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获得孵化器运营业务机会，将按照业务指引或管理制度通知上市公司，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3、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2019年10月29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权益）从事与通产丽星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7年09月18日	长期有效	丽源祥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权益）从事与通产丽星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7年09月18日	长期有效	通产集团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通产丽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如果通产丽星分别于2005年、2006年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财政补贴436,100元、491,400元今后被有关部门追缴，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年09月18日	长期有效	通产集团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出现法院执行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通产丽星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7,831,266.45元红利的情况，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年09月18日	长期有效	通产集团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出现法院判决并执行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通产丽星1999年、2000年、2001年1-11月的红利的情况，将给与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年09月18日	长期有效	通产集团严格履行，未

						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通产丽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如果通产丽星于 2004 年、2005、2006 年获得的增值税地方分成部分返还款项 23,088 元、945,424 元、101,570 元今后被有关部门追缴，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通产集团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通产丽星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3、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 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2013 年 05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上海上国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薛品娟、李永良、创金合信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中国 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 司、任平、中意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本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票，自通产丽星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予转让。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其他规定，本公司/本人亦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0 年 12 月 12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不透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	2010 年 09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

			<p>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3、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4、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5、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p> <p>（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2）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4）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6、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7、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的重大事件。8、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9、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采取的监管措施。10、本单位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p>			<p>承诺的情形。</p>
	<p>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1、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3、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4、本单位保证严格遵</p>	<p>2020年01月17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5、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一）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二）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四）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6、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7、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8、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者拟发生的重大事件。9、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10、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者采取的监管措施。11、本单位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p>			
	<p>陈寿、姚正禹、成若飞，刘如强、彭晓华</p>	<p>其他承诺</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008 年 05 月 28 日</p>	<p>见承诺内容</p>	<p>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陈寿、姚正禹、成若飞、刘如强、彭晓</p>

						华、严格履行承诺。
	杨任	其他承诺	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6 年 08 月 04 日	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杨任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9 年 01 月 0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3,000	43,522.03	不适用	2019 年 11 月 30 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并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全部交易对方作为重组补偿义务人就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净利润情况作出承诺和补偿安排。公司已分别与重组补偿义务人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本次重组业绩承诺及补偿方式进行了如下安排：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15,620万元、23,600万元、33,740万元（含本数），且标的公司在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7,000万元、33,000万元、42,000万元（含本数）。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53.08万元，不低于2019年度承诺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620万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624.23万元，不低于2019年度承诺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000.00万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对商誉减值测试无影响。

报告期内，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1]002671号），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416.48万元，不低于2020年度承诺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00万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522.03万元，不低于2020年度承诺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000.00万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末累积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969.56万元，不低于截至2020年末累积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220.00万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末累积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146.26万元，不低于截至2020年末累积承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000.00万元。

对商誉减值测试无影响。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1、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

2、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董事意见》。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6 户，减少 1 户，其中：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广州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力合求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设立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力合沙井科技创新基地（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力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科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设立
上海力港源合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力合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仁恒科创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设立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合中汇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珊珊、周灵芝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周珊珊（连续 1 年）、周灵芝（连续 0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9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30万元。审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020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管理建议书等。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 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 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郑子平因清华信息港科研楼工程款事宜诉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等建设工程纠纷一案，请求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支付原告工程款及延迟利息	1,882.55	否	二审阶段	一审胜诉	2020年12月1日法院出具判决书，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胜诉，无须向原告支付任何款项。	2020年08月21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广州家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因清华信息港科研楼水电工程款事宜以实际施工人身份诉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等建设工程纠纷一案，请求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工程款132.5万及利息和承担鉴定费。该案2016年立案，2019年底完成一审	890	否	二审阶段	一审判决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工程款1325373.82元及支付从2017年3月4日之判决生效之日止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诉讼费13562元和被告福建中择建设有限公司连带支付鉴定费411000元。	原告、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及福建中择建设有限公司均提出上诉，二审尚未开庭	2020年08月21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16年投资深圳钜能科技有限公司900万元，因发展不及预期触发回购，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要求曹中华、张威、龚新、郭宇、黄飞、文善雄依约回购深圳钜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案件	1,683.63	否	二审阶段	一审判决六被告连带支付股权回购款10035616.44元及利息，并支付从2017年7月13日至股权回购款付清之日按年利率12%计算的违约金。	被告曹中华已上诉，二审尚未开庭	2020年08月21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投资深圳天易联有科技有限公司 435 万元，因发展不及预期触发回购，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要求张弛明回购深圳市天易联有限公司股权案件	559.08	否	二审阶段	一审判决被告张弛明支付股权回购款 435 万元并加上利息（利息以 435 万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10% 的标准，自 2016 年 8 月 12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2020 年 7 月 15 日 二审开庭，尚未收到判决书	2020 年 08 月 21 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
--	--------	---	------	---	---------------------------------	---------------------	-------------------------------------

除上述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 2020 年内发生的其他诉讼、仲裁案件共计 10 项，涉案总金额 14,078,839.87 元，不存在预计负债的情形。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往来款	13,230	3,675	0	0.00%	0	16,905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方债务的发生是由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形成，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东莞市思玛泰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19年03月 1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东莞市慧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0	2020年03月 20日	64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东莞市日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60	2020年03月 20日	460	连带责任保 证		是	否
东莞市江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019年01月 08日	2,50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东莞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990	2019年01月 10日	1,99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东莞市卓越鑫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19年03月 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广东嘉彩标签有限公司		660	2019年12月 05日	66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东莞市微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20	2019年01月 09日	1,92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广东精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4	2019年03月 21日	714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东莞市兆东电子有限公司		990	2019年03月 21日	99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广东乐瑞达科技有限公司（东莞赫斯蒂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6.08	2019年03月 02日	476.08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珠海市公评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00	2019年05月 29日	80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珠海吉大华普仪器有限公司		1,000	2020年01月 0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珠海施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0年05月 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江庆顺		475	2020年04月 29日	475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李海全、彭莹心		475	2020年04月 30日	475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任俊宇		410	2020年06月 18日	41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李达佳		498	2020年07月 23日	498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佛山市易企购物业管 理有限公司		498	2020年09月 03日	498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丁小玲		799	2020年11月 24日	799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佛山市庆凯塑胶有限 公司		127	2020年12月 01日	127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詹国锋		142	2020年12月 10日	142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任俊宇		497	2020年12月 11日	497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任广能		493	2020年12月 11日	493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杜平		144	2020年12月 21日	144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黄光彩		27	2020年12月 22日	27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杨志文		25	2020年12月 25日	25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陈广锋		41	2020年12月 25日	41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黄海源		48	2020年12月 25日	48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王京任		50	2020年12月 25日	5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陈换雄		87	2020年12月 29日	87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曾为畅		51	2020年12月 29日	51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邹红新		49	2020年12月 29日	49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韩先锋		27	2020年12月 31日	27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8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8,06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95,150.08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17,384.7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 新有限公司	2019年11 月30日	49,500	2017年12月 22日	29,507.5	连带责任保 证	2017年12 月22日至 2027年11 月26日	否	
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 中心有限公司	2020年02 月11日	24,000	2020年05月 19日	23,115.57	连带责任保 证	2020年5月 19日至 2024年9月 14日	否	
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 限公司	2020年02 月11日	26,0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1)		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C2)		31,615.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C3)		99,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C4)		52,623.07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39,678.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94,650.0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70,007.81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97%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9,003	11,5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7,000	12,000	0
合计		156,003	23,5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追求持续稳健运营和公司价值最大化，在客户、供应商、合作方、员工、股东等各方之间寻求共赢结果，努力成为一家客户尊重、股东信任、员工满意的行业一流企业。公司参加国际组织ECOVADIS的社会责任评估，2020年取得65分优异成绩（全球3%以内企业）。

(1) 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接听投资者电话，互动易问题回复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确保公司全体股东能够公平、公正、公开、充分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2020年，公司克服新冠疫情的负面压力，积极拓展各项业务，实现营业

收入、利润总额同比增长，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开展各类活动，持续关心员工身心健康，努力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公司关怀员工及家属，并通过各种形式及渠道，帮扶弱势群体，公司建立员工互助基金，为困难员工纾困，今年发放员工互助金35.53万元，帮助65名员工度过难关。公司不断提供高质量岗位，致力于帮助残疾人、退伍军人和大龄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推动社会和谐发展，目前公司在职残疾人36人，在职退伍军人5人，50岁以上大龄就业困难人员6人。“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公司持续为员工发放必备的防疫物资，实现了全员“零感染”的目标。公司在业务开展受到疫情影响的情况下，坚持不裁员不降薪，与员工共克时艰。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持续遵循良好沟通，精诚合作的原则，积极构建与客户、供应商、合作方和谐共赢关系，与客户、供应商、合作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各方权益都得到保护，形成了良性循环，连续多年荣获客户颁发的各类优秀奖项。

(4)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建立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并良好运行，对环境污染防治、能源资源节约、碳排放控制等进行持续管控，不断提升公司生态文明建设、社会责任绩效及可持续发展水平。公司积极研发和应用低碳环保技术及产品，包括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项目，目前已有5家客户使用公司回收塑料制成的产品。公司于2012年成为了国内第一批加入碳排交易市场（深圳市碳排放权交易所）的企业，并接受深圳市碳排放配额管控。2020年，公司参与国际组织CDP碳披露项目，获评A级，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围绕国际品牌客户“瓶到瓶”可持续发展目前的要求，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深入推进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业务，建立了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科普基地，获深圳市人大“绿色产业代表联系点”和龙岗区科普基地认定。

(5) 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持续组织无偿献血活动，为社会奉献爱心，截止目前共有近700名员工献血近20万ml，连续多年获得龙岗区颁发的“献血先进单位”及“无偿献血卓越贡献奖”荣誉。“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和深圳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体现国企担当，为减轻中小企业负担，公司制定了包括免除入园企业的物业租金和孵化服务费等措施，减免金额约4000万元。公司认真落实防疫各项工作，充分利用行业地位，积极通过各类渠道协调防疫配套物资的供应，并向一线防疫人员捐赠酒精喷雾瓶10000套、口罩10000只、医用酒精3000瓶。疫情期间，从做好企业服务入手，组织人员指导和帮助园区企业复产复工，协助园区企业接受政府复工检查，落实复工企业及员工个人防护工作，迅速有效恢复了园区的复工生产。公司子公司联合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共同成立深圳市力合紫荆公益基金会。2020年基金会发起了《公益项目签约仪式》活动，收获了4个公益组织合作及1间爱心图书馆，将惠及2000人和260名中小学生；紫荆慈善协会持续开展贵州助学项目13年，帮助111名贫困学生筹集到了助学金。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3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应对新冠病毒疫情对入园企业实施减免措施的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应对新冠病毒疫情对入园企业实施减免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号）。

2、2020年5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负债及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包装与新材料相关资产（包括相关的股权、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并将部分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负债及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号）。

3、2020年6月1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45,998,160股份，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4、2020年9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应对新冠病毒疫情对入园企业进一步实施减免措施的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应对新冠病毒疫情对入园企业进一步实施减免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号）。

5、2020年12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SHENZHEN LEAGUER CO., LTD.”，将证券简称变更为“力合科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含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号）。公司中文证券简称于2021年1月26日正式启用，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24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号）。

6、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海国凯、力合双清、珠海清华科技园存在“明股实债”情况，详情可参阅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发布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报告期内进展情况如下：

2020年5月28日，珠海科技园已完成减资事项，注册资本由20080万元变更为19960万元，国开基金持有珠海科技园16.8337%股权。

2020年9月23日，力合双清已完成减资事项，注册资本由17760.5065万元变更为16405.2813万元，国开基金持有力合双清34.7614%股权。

2020年12月17日，南海国凯提前完成“明股实债”减资计划，国开基金已退出，南海国凯注册资本由4790.25万元变更为3300万元。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1月20日，公司子公司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经公开招标，确定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为“力合仲恺创新基地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中标单位，双方正式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下属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号）。

2、2020年2月1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名称、经营项目、法定代表人等事项变更以及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号）。

3、2020年2月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企业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2020年2月12日，公司下属企业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下属企业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号）。2020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湖南力合投资建设力合长株潭科技创新领航基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下属公司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号）。

4、2020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上海投资设立下属公司的议案》，同意力合科创在上海设立子公司。2020年4月10日，公司发布收到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力合科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在上海投资设立下属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号）《关于在上海投资设立下属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号）。

5、2020年2月27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经营项目变更以及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号）。

6、2020年3月10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投资设立下属公司暨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号）。

7、2020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在广州市白云区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在广州市白云区投资建设高端化妆品研发生产总部基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在广州市白云区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号）。2020年5月21日，公司发布收到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在广州市白云区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基地暨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号）。2020年12月7日，公司子公司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6,711.00万元竞得位于“白云美湾”美丽健康产业园 24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取得《成交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下属企业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号）。

8、2020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在广州市增城区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丽琦”）所租用的宝安区沙井街道的共和厂区因城市更新无法续租，决定迁租至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并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丽琦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广州丽琦”），将深圳丽琦现有业务逐步转移至广州丽琦，以实现快速搬迁与生产经营的顺利承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在广州市增城区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号）。2020年6月2日，公司发布收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广州丽琦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在广州市增城区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号）。

9、2020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在烟台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烟台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暂定名），作为公司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孵化体系在烟台实施落地的运营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在烟台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号）。2020年4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与烟台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真诚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战略合作关系之共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烟台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号）。2020年9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在烟台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号），公司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10、2020年5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和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发行公司债券和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力合科创管理层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届时的市场条件，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和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号）。2020年9月4日，力合科创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8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号）。2020年10月9日，力合科创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MTN1064号），同意接受力合科创中期票据注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期票据接受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号）。2020年11月1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6号），力合科创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5亿元，票面利率为4.30%。

11、2020年5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在丹阳市投资建设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启动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建设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启动区项目，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6.36亿元，同意设立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负责本项目的建设、运营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在丹阳市投资建设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启动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号）。2020年6月17日，公司发布收到丹阳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在丹阳市投资建设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启动区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号）。

12、2020年6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力合科技产业中心加速器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不超过5.9亿元投资建设力合科技产业中心加速器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力合科技产业中心加速器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号）。

13、2020年7月1日，公司发布了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办理变更登记工商信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负债及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号）。

14、2020年7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4,600.00万元对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同意力合科创将募集资金34,600.00万元向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号）。并于2020年8月20日，力合科创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号）。

15、2020年8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贷款担保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变更贷款担保方式并授权力合双清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贷款担保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号）。

16、2020年8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与启东市人民政府签订《合作协议》，双方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开展长期合作达成共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江苏省启东市人民政府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号）。2020年9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江苏省启东市人民政府签订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8号），公司收到启东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17、2020年10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募投项目“力合仲恺创新基地”竣工时间由2020年12月延迟至2021年11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1号）。

18、2020年10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在不影响整体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债券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为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4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资助期限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3年，并授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决定财务资助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号）。

19、2020年11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二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不超过9.7亿元投资建设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二期），并同意授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审批该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竞买土地、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二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号）。

20、2020年12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200万元与南宁联合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南宁力合联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基金规模2000万元，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4号）。2021年1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收到天使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通知，天使基金已募集完毕。

（二）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子公司重大事项

1、2021年1月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号），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4000万元与广东猎投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火炬创新创业园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双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广东猎投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点投资于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

2、2021年1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自筹资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和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并授权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审批具体财务资助有关事项、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号）。

3、2021年2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南宁力合联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于2021年2月23日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SNX5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9,657,103	68.66%	45,998,160	0	0	-132,196,448	-86,198,288	713,458,815	58.9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32,258,409	37.12%	14,995,400	0	0	-19,083,902	-4,088,502	428,169,907	35.37%
3、其他内资持股	367,398,694	31.54%	31,002,760	0	0	-113,112,546	-82,109,786	285,288,908	23.5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7,398,694	31.54%	0	0	0	-82,109,786	-82,109,786	285,288,908	23.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22,592,871	0	0	-22,592,871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948,956	31.34%	0	0	0	132,196,448	132,196,448	497,145,404	41.07%
1、人民币普通股	364,948,956	31.34%	0	0	0	132,196,448	132,196,448	497,145,404	41.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164,606,059	100.00%	45,998,160	0	0	0	45,998,160	1,210,604,21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7号），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李永良发行18,399,264股股份、向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9,199,632股股份、向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5,795,768股股份、向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行5,650,000股股份、向薛品娟发行2,759,889股股份、向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759,889股股份、向任平发行1,433,718股股份，公司总股本增至1,210,604,219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数量为45,998,160股，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12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年6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年6月2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经公司2020年3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力合科创拟向不超过35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0万元，拟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标的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即2020年5月15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相关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监管部门的审核过程

2019年10月2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7号），核准本次发行。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公司公开发行的股份45,998,160股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9,148,143	0	28,892,155	80,255,988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嘉兴红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5,627,149	0	20,018,951	55,608,198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9,408,660	0	13,078,762	36,329,898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	38,186,216	0	10,108,116	28,078,10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829,148	0	5,778,303	16,050,845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0 年 12 月 30 日
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15,993,222	0	4,233,499	11,759,723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445,454	0	4,088,502	11,356,952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0 年 12 月 30 日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9,199,632	9,199,632	0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12 月 14 日
薛品娟	0	2,759,889	2,759,889	0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12 月 14 日
李永良	0	18,399,264	18,399,264	0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12 月 14 日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	0	2,759,889	2,759,889	0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承诺：所认购	2020 年

有限公司						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12 月 14 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795,768	5,795,768	0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12 月 14 日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650,000	5,650,000	0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12 月 14 日
任平	0	1,433,718	1,433,718	0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12 月 14 日
合计	325,637,992	45,998,160	132,196,448	239,439,704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0 年 06 月 12 日	10.87	45,998,160	2020 年 06 月 12 日	45,998,160		详见巨潮资讯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2020 年 6 月 10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 7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5,998,160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0.87 元/股，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 7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5,998,160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210,604,219 股，新增股份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结构请参见“股份变动情况表”。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0,565,789,440.77 元，较年初增长 22.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5,847,603,391.47 元，较年初增长 20.13%。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6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9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43%	416,812,955	无变动	416,812,955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3%	188,003,552	无变动	0	188,003,552	无质押、无冻结	0
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2%	109,148,143	无变动	80,255,988	28,892,155	无质押、无冻结	0
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5%	75,627,149	无变动	55,608,198	20,018,951	无质押、无冻结	0
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3%	57,206,156	无变动	57,206,156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深圳市永卓御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8%	49,408,660	无变动	36,329,898	13,078,762	无质押、无冻结	0
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38,186,216	无变动	28,078,100	10,108,116	无质押、无冻结	0
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21,735,448	-93,700	16,050,845	5,684,603	无质押、无冻结	0

(有限合伙)								
李永良	境内自然人	1.55%	18,769,264	18,769,264	0	18,769,264	无质押、无冻结	0
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5,993,222	无变动	11,759,723	4,233,499	无质押、无冻结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p>1、前十大股东中，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永卓御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为因公司向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成为前十大股东。</p> <p>2、上述股东中，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股东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深投控控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188,003,552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3,552					
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892,155	人民币普通股	28,892,155					
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18,951	人民币普通股	20,018,951					
李永良	18,769,264	人民币普通股	18,769,264					
深圳市永卓御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3,078,762	人民币普通股	13,078,762					
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	10,108,116	人民币普通股	10,108,116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99,632	人民币普通股	9,199,632					
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684,603	人民币普通股	5,684,603					
中意资管—招商银行—中意资产—定增优选 29 号资产管理产品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396,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6,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深投控控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稽世山	2016 年 10 月 08 日	91440300MA5DM8B34C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为企业提供孵化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余钢	2004 年 07 月 31 日	K31728067	作为深圳市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权益，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有：深振业 A（000006.SZ）、深物业 A（000011.SZ）、深物业 B（200011.SZ）、沙河股份（000014.SZ）、深粮控股（000019.SZ）、深粮 B（200019.SZ）、特力 A（000025.SZ）、特力 B（200025.SZ）、深圳能源（000027.SZ）、深深房 A（000029.SZ）、深深房 B（200029.SZ）、深纺织 A（000045.SZ）、深纺织 B（200045.SZ）、深赛格 A（000058.SZ）、深赛格 B（200058.SZ）、农产品（000061.SZ）、特发信息（000070.SZ）、盐田港（000088.SZ）、深圳机场（000089.SZ）、天健集团（000090.SZ）、怡亚通（002183.SZ）、国信证券（002736.SZ）、中新赛克（002912.SZ）、建科院（300675.SZ）、深高速（600548.SH）、深圳燃气（601139.SH）、深圳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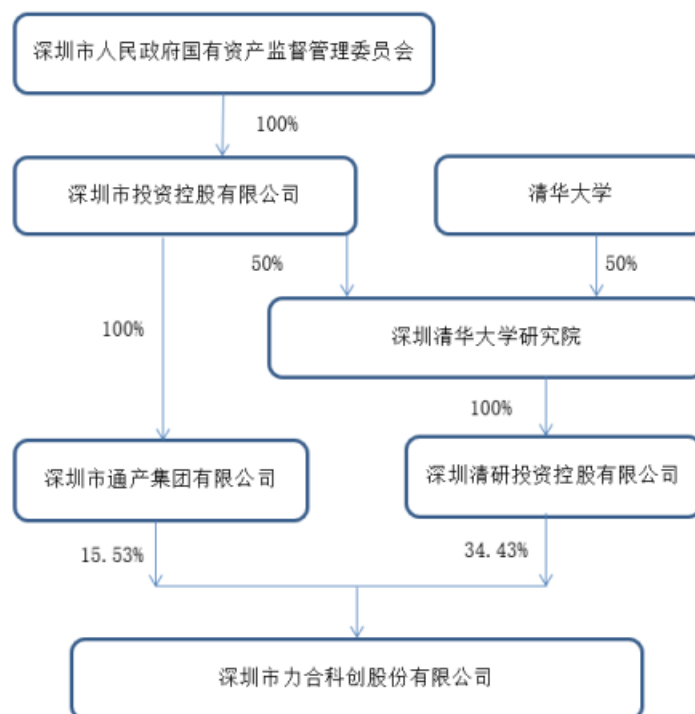
股（00604.HK）、深圳国际（00152.HK）、英飞拓（002528.SZ）、麦捷科技（300319.SZ）等。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李刚	2000 年 02 月 28 日	60000 万元	包装产品的生产、销售以及包装行业的投资；技术研发；以新材料为主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及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新材料领域的股权投资及其他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科技企业孵化；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 数 (股)
嵇世山	董事、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陈寿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陈寿	董事长	任免	男	56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陈寿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5年05月14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李刚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贺臻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邓康诚	董事	现任	男	54	2020年06月15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曹海成	董事	现任	男	55	2008年09月05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刘仁辰	董事	现任	男	40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方建宏	董事	离任	男	53	2007年04月24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张冬杰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3年09月13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姚正禹	董事	任免	男	51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高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黄亚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张汉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9年09月13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苏启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5年11月03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居学成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5年05月14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刘如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7	2017年06月29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刘岩	监事	现任	女	54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戴海	监事	离任	女	54	2007年04月24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邱佃光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3	2017年06月29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姚正禹	总经理	任免	男	51	2015年04月27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姚正禹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别力子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成若飞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05年05月14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彭晓华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8	2010年05月11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彭晓华	董事会秘书	任免	女	48	2005年05月14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于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3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杨任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7	2016年07月22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寿	董事长	任免	2020年02月10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李刚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2月10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方建宏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2月10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张冬杰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2月10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姚正禹	董事	任免	2020 年 02 月 10 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苏启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居学成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戴海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姚正禹	总经理	任免	2020 年 02 月 10 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彭晓华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20 年 02 月 10 日	提前换届选举，任期满离任。
嵇世山	董事、董事长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董事长。
陈寿	董事、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副董事长。
贺臻	董事、总经理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曹海成	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刘仁辰	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高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黄亚英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汉斌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如强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经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岩	监事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邱佃光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邱佃光为公司职工监事。
姚正禹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别力子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成若飞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彭晓华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于喆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杨任	财务总监	聘任	2020 年 02 月 10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
邓康诚	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6 月 15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名，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1) 嵇世山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博士研究生，研究员。曾任清华大学科技开发部主任、清华大学科研院副院长、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院长、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嵇世山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陈寿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中国科技大学理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EMBA、法国尼斯大学管理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深圳市政府特别津贴，深圳市地方级领军人才。ISO/TC122/SC4工作组国际专家、中国标准化委员会专家委员。中科院化学所、中山大学、哈工大深圳研究生院、北京化工大学、电子科大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合作企业博士后导师，中科院宁波材料所、深圳大学、深圳技术大学等客座教授、湖南工业大学博士指导委员会委员；国家教育部轻工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曾任深圳市印刷版再生厂厂长、深圳市石化集团工业管理部副经理、深圳市通产丽星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任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八六三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塑料加工协会副会长、中国绿色印刷电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会长。陈寿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通过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 贺臻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广州智通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广州番禺创新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兼任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贺臻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通过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 刘仁辰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80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牛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牛津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历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院长助理、国际合作部部长、欧洲中心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副院

长、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东莞纽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清研技术转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深圳力合英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东莞达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清睿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刘仁辰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曹海成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吉林大学、深圳市中华自行车（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投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公司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曹海成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通产集团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高建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重庆建筑工程学院讲师、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教授。高建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黄亚英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兼职律师。曾历任西北政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深圳大学法学院教授、副院长、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深圳大学教授、广东北源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黄亚英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张汉斌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国际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香港华人会计师公会境外会员。曾任深圳市财政局注册会计师调查委员会委员、深圳市行业协会商会评估委员会评估专家、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届及第五届理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深圳铭鼎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督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创新科技委员会专家、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家及深圳市专家人才联合会发起人、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宏信悦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张汉斌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邓康诚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本科。曾任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纪检监察干事、副主任、主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办公室（信访办）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兼任深圳经济特区房地

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邓康诚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1）刘如强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上海交大EMBA。自1997年起担任原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刘如强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通过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刘岩女士简历：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会计师。曾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主管会计/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兼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院长助理兼财务部部长和财务总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刘岩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邱佃光先生：男，1967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公司吹塑部、注塑部、软管部印刷班长，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兼任党群办干事。邱佃光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1）贺臻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广州智通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广州番禺创新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兼任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贺臻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通过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姚正禹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厦门大学财金系金融本科毕业、南京理工大学MBA，厦门大学会计专业博士毕业，自2007年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董

事主席、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主席、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坪地分公司负责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生产厂负责人、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董事、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惠州通产丽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姚正禹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别力子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力合星空投资孵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力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别力子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通过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成若飞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大EMBA，化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现被聘为深圳市专家工作联合会、化学工业专家工作委员会委员、深圳职业技术学院高分子材料应用技术专业管理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化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深圳市轻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湖南湘潭大学化学学院兼职教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美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惠州通产丽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成若飞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通过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彭晓华女士简历：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美国北弗吉尼亚大学MBA。自2005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彭晓华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通过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杨任先生简历：1963年出生，经济学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长、中国四方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所长、深圳市庐山花园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自2016年7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杨任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

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于喆女士简历：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曾历任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顾问、综合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清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于喆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于喆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清研投控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通过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嵇世山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08日		否
贺臻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08日		否
刘仁辰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10月08日		否
刘岩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08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2月25日		是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2月18日		是
陈寿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01日		否
刘如强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01日		否
成若飞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2月0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1、截止报告期末，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88,003,552股，为公司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曹海成先生在通产集团担任职务。2、截止报告期末，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2,963,745股，公司董事陈寿、监事会主席刘如强、副总经理成若飞均有在丽源祥担任职务。3、截止报告期末，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16,812,955股，为公司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嵇世山、贺臻、刘仁辰、监事刘岩在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嵇世山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院长	2011年08月03日		是
嵇世山	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12月26日		否
嵇世山	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1月29日		否

陈寿	中国塑料加工协会	副会长	2011年03月15日		否
陈寿	中国绿色印刷电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副理事长	2011年08月15日		否
陈寿	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	会长	2010年10月12日		否
陈寿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02日		否
陈寿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1月28日		否
陈寿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2月11日		否
陈寿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10日		否
贺臻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02日		是
贺臻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11日		否
贺臻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4月09日		否
贺臻	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12日		否
贺臻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1月06日		否
贺臻	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4月28日		否
贺臻	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02日		否
贺臻	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11月29日		否
贺臻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20日		是
贺臻	华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2月04日		否
贺臻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06月10日		否
刘仁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副院长	2016年11月17日		是
刘仁辰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6月17日		否
刘仁辰	东莞纽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1月18日		否
刘仁辰	深圳清研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1月07日		否
刘仁辰	深圳力合英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24日		否
刘仁辰	东莞达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1月04日		否
刘仁辰	清睿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07月11日		否
曹海成	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8月30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2年02月24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1月12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5月14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12月06日		否
邓康诚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2月11日		是
高建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05年12月01日		是
黄亚英	深圳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03年09月16日		是

黄亚英	广东北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5年09月08日		是
黄亚英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0月10日		是
黄亚英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02日		是
黄亚英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08日		是
张汉斌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9月15日		是
张汉斌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15日		是
张汉斌	宏信悦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10日		是
张汉斌	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17日		是
张汉斌	深圳市铭鼎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4年08月09日		是
刘岩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17日		否
刘岩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06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06月10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2月25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9日		否
姚正禹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9月13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2日		否
姚正禹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主席	2015年06月24日		否
姚正禹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23日		否
姚正禹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主席	2015年06月24日		否
姚正禹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2日		否
姚正禹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7月30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坪地分公司	负责人	2015年06月16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生产厂	负责人	2015年06月16日		否
姚正禹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24日		否
姚正禹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25日		否
姚正禹	惠州通产丽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1月22日		是
姚正禹	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19日		否
别力子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9月01日		是
别力子	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17日		否
别力子	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4月04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力合星空投资孵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5月27日		否
别力子	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28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力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6月11日		否
别力子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8月27日		是
别力子	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18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12日		否
成若飞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年12月26日		否
成若飞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7月10日		否
成若飞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2月16日		否
成若飞	深圳市美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16日		否
成若飞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24日		否
成若飞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16日		否
成若飞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9月05日		否
成若飞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23日		否
成若飞	惠州通产丽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22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12月14日		否
彭晓华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2月02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07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4月02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2月25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2月23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23日		否
彭晓华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6月08日		否
彭晓华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5月25日		否
彭晓华	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19日		否
于喆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03月23日		是
于喆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4月28日		否
于喆	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8月17日		否
于喆	深圳清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1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薪酬方案，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依据为股东大会决议。依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 8 万元/年（含税）调整为每人 12 万元/年（含税）。公司负担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嵇世山	董事、董事长	男	55	现任		
陈寿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235.74	
李刚	董事	男	51	离任		
贺臻	董事、总经理	男	55	现任	327.35	
邓康诚	董事	男	54	现任		
曹海成	董事	男	55	现任		
刘仁辰	董事	男	40	现任		
方建宏	董事	男	53	离任		
张冬杰	董事	男	47	离任		
姚正禹	董事	男	51	任免		
高建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0.13	
黄亚英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0.13	
张汉斌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1	
苏启云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1.33	
居学成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1.33	
刘如强	监事会主席	男	57	现任	193.22	
刘岩	监事	女	54	现任		
戴海	监事	女	54	离任		
邱佃光	职工监事	男	53	现任	19.83	
姚正禹	总经理	男	51	任免		
姚正禹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224.17	
别力子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05.73	
成若飞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83.51	
彭晓华	副总经理	女	48	现任	191.51	
彭晓华	董事会秘书	女	48	任免		
于喆	董事会秘书	女	43	现任	175.19	
杨任	财务总监	男	57	现任	88.93	

合计	--	--	--	--	1,879.1	--
----	----	----	----	----	---------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9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6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65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6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85
销售人员	475
技术人员	937
财务人员	96
行政人员	665
合计	4,65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2
硕士	179
大学本科	808
大学专科	818
中专或高中及以下	2,841
合计	4,658

2、薪酬政策

为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激发员工提升工作绩效，进一步挖掘组织的价值产出，公司已建立以任职岗位价值作为职级评估基准的薪酬体系，同时搭建了高产出、高回报的激励体系，薪酬向为公司创造价值的员工倾斜，向公司的关键岗位倾斜，对所有员工所创造的业绩予以合理的回报；同时结合公司的中长期战略目标及当期的经营目标，根据日常业务的不同特点，设计了绩效考核制度与各类激励制度，薪酬与员工业绩强挂钩，同时绩效考核成绩作为内部竞聘、培训、调薪、评优、晋升等情形的重要参考依据。

3、培训计划

培训工作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根据公司战略部署及不同层次类型员工开展针对性培训。公司现已形成涵盖基层、中层、高层全方位、多层次的培训体系。结合公司战略、年度工作重点及各层级员工培训需求调研结果拟定年度培训计划，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除了定期举行的新员工入职培训和员工技能提升培训外，公司还建立了涵盖基层管理者、中层管理者、高层管理者的人才培养体系，针对不同岗位层级制定相对应的培训项目，为公司人才梯队建设提供有效支撑。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93,78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0,171,803.4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整体运作较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股东大会，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公司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并对部分议案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公司充分保障股东的发言权，并积极认真地回复股东的提问，确保各股东平等的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其财务、法律、行业技术等方面的专业特长，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决策建言献策，并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确保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 5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信息披露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各委员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和履行职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1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所有监事均出席历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均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监事勤勉尽责，审核公司财务报表、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

4、管理层

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通过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网络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可和了解。同时，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机制，明确了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和责任追究。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注册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本公司的资产具有完整性。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本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其他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是以企业化方式运作的事业单位，是深圳较早的新型研发机构，拥有深圳市级孵化器资质。研究院自成立以来一直以科学研究、技术研发为主要业务，在发展的过程中亦涉足企业孵化业务，除以力合科创为其投资孵化业务的主要执行机构外，研究院自身及其他下属单位亦涉及空间租赁、投资孵化、人才培养等业务。为规范与力合科创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形，近几年，研究院进行了如下整合工作：（1）投资孵化业务已剥离。（2）人才培养业务的剥离：①2017年，研究院转让力合教育股权，力合科创成为力合教育控股股东；	研究院针对其空间租赁业务就本次交易作出如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交易完成前的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单位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三年内，将逐步清理与力合科创存在同业竞争的空间租赁业务，以避免本单位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3、本次交易完成后，	如承诺人其他下属企业发现任何与上

		<p>②2017 年开始，研究院已逐渐停止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的相关业务，剩余的少量业务已委托力合教育运营，自身并未实际经营业务；目前，该中心正在办理转让手续，拟转让至力合教育名下。未来，若该转让未能完成，则注销培训中心。（3）空间租赁业务正逐步剥离。上述空间租赁业务中的一部分与力合科创部分业务存在相似之处，构成同业竞争。研究院承诺自交易完成之日起三年内将逐步清理与力合科创存在同业竞争的空间租赁业务。</p>	<p>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将以书面方式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本单位控股子公司期间内持续有效。5、如违反以上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本单位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p>	<p>的空间租赁业务。</p>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96%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0 年 01 月 21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号）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01%	2020 年 02 月 10 日	2020 年 02 月 11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号）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96%	2020 年 02 月 26 日	2020 年 02 月 27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号）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96%	2020 年 03 月 13 日	2020 年 03 月 14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号）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17%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8 日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号）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89%	2020 年 04 月 15 日	2020 年 04 月 16 日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号）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31%	2020 年 06 月 15 日	2020 年 06 月 16 日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号）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22%	2020 年 10 月 09 日	2020 年 10 月 10 日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07 号）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15%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 号）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苏启云	3	0	3	0	0	否	2
居学成	3	0	3	0	0	否	2
张汉斌	16	9	7	0	0	否	4
高建	13	0	13	0	0	否	1
黄亚英	13	1	1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定期的到公司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发展、内部控制、重大决策等事项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及提升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20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讨论公司重组后战略规划。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监督内审计划制订及内审工作的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及其披露，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能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责的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1 月 10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司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向审计委员会委员汇报公司 2019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 2) 会计师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年度审计预审情况；
- 3) 年审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沟通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及审计时间计划；
- 4) 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年度审计的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以及本年度审计重点；
- 5) 公司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19 年内控建设工作总结和 2020 年内控建设工作计划；
- 6) 审计室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室工作总结 2020 年度审计室工作计划。

（2）2020 年 3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阅公司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3）2020 年 3 月 13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
- 2)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 4)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4）2020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关于 2019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总结和 2020 年内控体系工作计划。

（5）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020 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情况；
- 2) 审计室主任汇报 2020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情况；
- 3) 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20 年第一季度内控工作进展情况；
- 4) 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6）2020 年 8 月 7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 2) 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3) 审议《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4) 审议《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7) 2020 年 9 月 1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2020 年 10 月 21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进行了考核。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 2020 年 3 月 13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2) 审议《关于确认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激励方案的议案》。

(3) 2020 年 10 月 21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对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 2020 年 1 月 1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2020 年 2 月 5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议《关于推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推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候选人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推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推荐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推荐公司财务部长候选人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推荐公司审计室主任候选人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推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的议案》。

(3)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五) 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 2020 年 1 月 1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检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 2019 年下半年执行情况。

(2) 2020 年 7 月 1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 检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 2020 半年度执行情况。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核批准。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该缺陷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公司更正已公告披露的财务报告的重要信息。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该缺陷表明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或内部监督机构未履行基本职能。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1、缺乏科学的集体决策程序，如缺乏科学的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岗位人员聘任与解聘决策、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2、决策程序未能有效执行，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3、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4、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 5、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6、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有效整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依据上述认定的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 3、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p>	<p>改； 7、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控制系统性失效。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 1、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 2、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p>
定量标准	<p>从定量的标准看，公司属于盈利稳定的企业，以利润总额、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作为定量的指标，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1、以利润总额为定量的指标 （1）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1%且金额小于 500 万元，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2）如果错报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1%但小于 5%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3）如果错报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5%且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以营业收入为定量的指标 （1）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收入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2）如果错报金额超过收入总额的 0.5%但小于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3）如果错报金额超过收入总额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3、以资产总额为定量的指标 （1）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2）如果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1%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3）如果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1）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0.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2）如果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 0.1%但小于 0.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3）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 0.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力合 01	149291	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	到期日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有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有回购选择权）	50,000	4.30%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公司债权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报告期内，公司无回售情况。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号 深圳国际信托大厦 14 楼 1408	联系人	何牧野	联系人电话	0755-81981642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无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并按照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规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	---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20 年 10 月 27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公司债券无担保。

发行人日常经营实现的收入及现金流是公司债券偿债资金的主要来源。

本期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的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本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严格依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持续关注公司经营、财务及资信情况，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在履行受托管理人相关职责时，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情形。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42,399,991.28	562,213,134.8	14.26%
流动比率	2.53%	2.35%	0.18%
资产负债率	40.03%	38.36%	1.67%

速动比率	1.47%	1.69%	-0.2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11%	2.57%	0.54%
利息保障倍数	7.17	9.07	-20.9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91	7.5	-138.8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94	10.03	-20.8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2020年比2019年减少138.8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新增对园区建设开发成本支出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获得银行授信 9.80 亿元，使用银行授信 9.84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净额 1.02 亿元。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严格执行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各项约定和承诺，未发生因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不力，从而对债券投资者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3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1]00321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珊珊、周灵芝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1]003214号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力合科创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

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力合科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 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营业收入的确认
2. 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一) 营业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力合科创公司收入主要分制造业产品销售收入、科技创新服务收入，如财务报表附注七、注释61所述，2020年度力合科创公司营业收入2,183,735,610.74元，其中制造业产品销售收入为1,478,724,413.18元，科技创新服务类收入为693,862,324.90元。

由于营业收入属于力合科创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是公司业绩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且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反映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力合科创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力合科创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评价和测试，以评价收入确认的内部控制是否合规、有效。

(2) 选取业务合同样本并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以评价力合科创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实施分析性程序，分月、分年对比分析毛利率异常变动，复核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4)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力合科创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执行了以下程序：

制造业产品销售收入：

①对于国内客户的销售抽取重要客户检查销售合同、发货单据、签收单据、记账凭证、当期回款资金流水单据、对账单等资料，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②对于出口销售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出口货运提单等，同时亲自登录海关报关系统和外汇管理系统并获取两个系统中力合科创公司的进出口报关数据并与账面信息核对，并对重要客户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③针对与力合科创公司有日常交易业务往来系统平台的客户，登录其交易系统查询客户与力合科创公司日常往来的交易记录、发票开具情况以及未结算款项等，将查验记录截图存档，并将查询到的数据信息和账面核对；

④分析选取重要客户样本，通过网络和工商信息、管理层访谈等核查程序，以确认客户与力合科创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⑤执行截止性测试，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与交易中的送货单、签收单、验收对账单、出口相关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科技创新服务收入：

- ①对于科技创新服务收入中的园区载体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收款记录、载体竣工验收记录、销售合同、收房确认书等可以证明园区载体已交付的支持性文件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 ②对于科技创新服务收入中基础孵化服务、园区运营服务以及体系推广与产业咨询服务等服务性收入，查验相应的服务合同、销售发票、当期回款资金流水单据和结算单等资料，并结合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和服务条款对当期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重新复核和测算；
- ③分析选取重要客户样本，通过网络和工商信息、管理层访谈等核查程序，以确认客户与力合科创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④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对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已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力合科创公司的营业收入确认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 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注释19，力合科创公司2020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为893,839,359.78元。

力合科创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相关新金融工具企业会计准则，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计量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评价测试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对重要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我们向被投资单位发函询证，以落实该类金融资产的投资额、持股比例以及被投资单位发放股利等情况，以综合分析该类资产的准确性及可收回性。
- (3) 对重要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通过获取工商资料、最近的财务状况以及网络查询工商信息等，分析评价该类资产的有效性。
- (4) 复核公司管理层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的估值是否准确：
 - ①获取并复核公司提供的除成本法以外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估值计算表，按照公允价值的估值方法复核估值计算的准确性；
 - ②获取并复核公司估值计算表对应的评估报告、审计报告、新一轮融资合同和股东会决议、基金运营报告、财务报表等支持性文件；
 - ③涉及市场法等需要利用第三方评估或估值机构的报告结果的，我们复核了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报告；
- (5) 评估管理层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力合科创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期末计价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管理层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四、其他信息

力合科创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力合科创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力合科创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力合科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力合科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力合科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

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力合科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力合科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力合科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珊珊
中国·北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灵芝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8,669,955.90	1,943,534,292.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651,020.55	32,880,472.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47,468.86	2,782,466.57
应收账款	673,129,414.03	671,291,619.99
应收款项融资	2,772,150.74	
预付款项	26,749,169.68	27,987,729.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948,671.09	51,536,457.68
其中：应收利息		3,375,00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65,961,854.57	941,698,622.45
合同资产	1,378,117.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311,853.87	15,092,671.93
流动资产合计	4,986,719,676.38	3,686,804,332.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02,113,382.32	1,282,132,548.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24,900.00	6,976,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3,839,359.78	860,061,158.06
投资性房地产	689,232,734.33	737,906,890.59
固定资产	1,229,366,534.56	1,233,163,249.21
在建工程	310,857,365.66	33,842,671.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0,189,402.54	274,211,733.46
开发支出		
商誉	76,737,357.43	73,342,045.30
长期待摊费用	38,217,063.33	50,887,95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61,896.96	47,446,495.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429,767.48	341,035,248.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79,069,764.39	4,941,006,193.70
资产总计	10,565,789,440.77	8,627,810,526.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5,051,933.33	232,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24,323.54
应付账款	358,781,934.64	379,803,711.01
预收款项	4,770,720.71	95,661,789.91
合同负债	173,875,271.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7,463,161.22	123,312,622.54
应交税费	237,271,505.08	185,640,399.45
其他应付款	326,410,540.02	271,833,031.34
其中：应付利息	28,262.50	937,679.94
应付股利	49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595,332.84	122,753,338.50
其他流动负债	32,794,742.76	19,494,892.09
流动负债合计	1,794,015,142.40	1,435,024,108.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2,990,951.84	839,242,111.63
应付债券	502,926,388.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1,200,000.00	270,6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47,106.28	
递延收益	163,214,294.94	145,975,790.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494,365.25	168,830,69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5,173,107.20	1,424,648,594.34
负债合计	3,619,188,249.60	2,859,672,702.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0,604,219.00	1,164,606,0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03,453,834.87	1,567,000,035.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442,969.20	1,736,417.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129,433.10	205,453,856.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22,858,873.70	1,928,865,65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47,603,391.47	4,867,662,019.90
少数股东权益	1,098,997,799.70	900,475,803.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46,601,191.17	5,768,137,82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65,789,440.77	8,627,810,526.29

法定代表人：贺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宏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094,020.83	199,808,016.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20,609.5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6,694,042.28	315,999,816.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863.35	12,199,807.33
其他应收款	4,277,534.93	4,399,965.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10,000.00	
存货		101,720,745.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82,550.14	491,811.90
流动资产合计	227,269,621.12	634,620,163.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52,617,242.44	3,868,968,338.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4,202,237.91
固定资产	1,766,164.51	331,588,584.05
在建工程		26,452,370.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88,589.51	44,812,724.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430.49	6,088,83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954.20	2,313,68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8,906.36	1,881,35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8,020,287.51	4,316,308,129.73
资产总计	5,385,289,908.63	4,950,928,293.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24,323.54
应付账款	250,229,072.01	263,405,993.22
预收款项		1,127,764.33
合同负债	900,617.03	
应付职工薪酬	6,302,002.90	32,671,839.12
应交税费	216,857.33	5,750,523.30
其他应付款	2,865,225.61	49,302,793.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329.83	
流动负债合计	260,529,104.71	356,083,236.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20,000.00	13,264,159.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0,000.00	13,264,159.10
负债合计	263,349,104.71	369,347,396.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0,604,219.00	1,164,606,0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85,174,433.43	3,136,046,032.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463,299.64	50,787,722.62
未分配利润	262,698,851.85	230,141,082.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1,940,803.92	4,581,580,89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85,289,908.63	4,950,928,293.4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83,735,610.74	2,153,886,460.65
其中：营业收入	2,183,735,610.74	2,153,886,460.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34,650,129.06	1,888,828,936.83
其中：营业成本	1,396,705,532.29	1,367,998,063.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4,805,426.91	60,128,235.41
销售费用	75,391,080.18	93,925,132.84
管理费用	255,579,551.00	253,058,813.82
研发费用	106,146,463.05	92,492,314.74
财务费用	26,022,075.63	21,226,376.86
其中：利息费用	49,914,537.84	36,209,129.70
利息收入	35,444,407.12	14,748,670.12
加：其他收益	79,149,468.34	93,068,698.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321,288.00	195,317,01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779,290.80	73,061,128.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854,905.43	92,639,365.1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50,122.55	488,942.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39,412.18	-1,164,959.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4,657.68	327,592.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3,676,266.40	645,734,174.87
加：营业外收入	24,372,488.20	3,580,321.44
减：营业外支出	3,788,603.05	5,810,666.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4,260,151.55	643,503,829.94
减：所得税费用	76,947,426.93	90,455,957.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312,724.62	553,047,872.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312,724.62	553,047,872.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191,222.45	533,635,148.22
2.少数股东损益	39,121,502.17	19,412,723.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79,386.37	-2,997,938.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79,386.37	-2,997,938.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83,34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83,34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79,386.37	1,885,401.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8,150.1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79,386.37	2,263,551.6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8,133,338.25	550,049,933.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011,836.08	530,637,209.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121,502.17	19,412,723.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53	0.458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953	0.458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3,505.4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512,132.94 元。

法定代表人：贺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宏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6,526,847.94	1,073,032,172.40
减：营业成本	740,515,327.55	849,313,788.50
税金及附加	5,704,194.26	5,889,747.69
销售费用	20,027,029.35	36,613,090.19
管理费用	52,401,549.70	47,947,031.00
研发费用	29,193,817.41	35,863,624.61
财务费用	-2,421,704.89	-1,094,781.1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997,598.04	1,357,890.59
加：其他收益	20,613,507.37	10,034,044.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011,898.51	-219,867.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240.76	-219,867.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09.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02,214.24	139,686.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3,880.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407.09	133,203.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488,271.36	107,712,857.33
加：营业外收入	109,835.83	702,612.52
减：营业外支出	779,822.84	4,280,763.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818,284.35	104,134,706.04

减：所得税费用	6,062,514.18	11,655,233.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755,770.17	92,479,472.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755,770.17	92,479,472.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755,770.17	92,479,472.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67	0.079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67	0.079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0,069,399.09	2,379,993,507.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156,976.89	23,358,997.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29,365.02	176,826,64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5,555,741.00	2,580,179,148.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4,488,351.30	1,087,975,412.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8,045,513.36	545,626,14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975,557.31	217,946,59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183,780.30	183,099,27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0,693,202.27	2,034,647,42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37,461.27	545,531,727.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697,314.73	86,538,849.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2,015,605.28	33,231,215.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1,522.23	315,333.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407,346.88	97,830,646.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751,789.12	217,916,044.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5,088,898.81	113,952,48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9,407,293.00	278,156,804.1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795,320.00	228,66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291,511.81	620,777,28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539,722.69	-402,861,24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6,859,154.21	14,903,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1,745,000.00	14,903,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5,699,921.98	413,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50,000.00	88,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9,309,076.19	516,303,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6,981,023.96	100,358,780.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674,467.07	125,609,238.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046,500.00	6,515,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28,194.66	17,790,999.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383,685.69	243,759,019.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925,390.50	272,544,480.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5,774.88	-224,950.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432,431.66	414,990,013.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1,228,997.68	1,526,238,984.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6,661,429.34	1,941,228,997.6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8,530,129.27	1,070,142,54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2,867.60	17,286,953.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75,338.09	10,078,55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908,334.96	1,097,508,06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5,197,027.90	722,286,102.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490,032.17	107,405,286.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33,095.46	15,027,48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67,332.62	49,298,99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787,488.15	894,017,86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20,846.81	203,490,192.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590,139.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342.93	97,008.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35,482.20	97,008.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28,772.06	38,840,953.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1,569,864.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898,636.78	38,840,95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063,154.58	-38,743,94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5,114,154.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114,154.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522,424.13	18,247,44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0,96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22,424.13	27,108,41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591,730.08	-27,108,410.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3,418.26	-267,480.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13,995.95	137,370,35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808,016.78	62,437,65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94,020.83	199,808,016.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164,606,059.00				1,567,000,035.25		1,736,417.17		205,453,856.08		1,928,865,652.40		4,867,662,019.90	900,475,803.67	5,768,137,823.57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164,606,059.00				1,567,000,035.25		1,736,417.17		205,453,856.08		1,928,865,652.40		4,867,662,019.90	900,475,803.67	5,768,137,823.57	

	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998,160.00			436,453,799.62		-9,179,386.37		12,675,577.02		493,993,221.30		979,941,371.57	198,521,996.03	1,178,463,36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79,386.37				588,191,222.45		579,011,836.08	39,121,502.17	618,133,338.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998,160.00			454,001,839.20								499,999,999.20	91,745,000.00	591,744,999.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998,160.00			454,001,839.20								499,999,999.20	91,745,000.00	591,744,999.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675,577.02		-94,198,001.15		-81,522,424.13	-6,536,500.00	-88,058,924.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675,577.02		-12,675,577.0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81,522,424.13		-81,522,424.13	-6,536,500.00	-88,058,924.13

分配											22,424.13		22,424.13	6,500.00	924.1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7.548.039.58								-17.548.039.58	74,191.9386	56,643,954.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2,003.453.834.87		-7,442.969.20		218,129,433.10		2,422.858.873.70		5,847.603.391.47	1,098.997.799.70	6,946,601,191.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364 ,94 8,9 56. 00				2,33 2,18 0,33 0.15		113, 956, 938. 40		155, 964, 570. 40		1,30 3,81 5,20 7.45		4,27 0,86 6,00 2.40	854,9 54,72 8.24	5,125,8 20,730. 64
加：会计 政策变更						- 109, 222, 582. 73		11,1 47,2 18.3 5		209, 936, 478. 23		111, 861, 113. 85	6,000 ,934. 23	117,862 ,048.08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255, 000. 00						3,06 8,33 3.63		3,32 3,33 3.63	3,193 ,006. 83	6,516,3 40.46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364 ,94 8,9 56. 00				2,33 2,43 5,33 0.15		4,73 4,35 5.67		167, 111, 788. 75		1,51 6,82 0,01 9.31		4,38 6,05 0,44 9.88	864,1 48,66 9.30	5,250,1 99,119. 1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799 ,65 7,1 03. 00				- 765, 435, 294. 90		- 2,99 7,93 8.50		38,3 42,0 67.3 3		412, 045, 633. 09		481, 611, 570. 02	36,32 7,134 .37	517,938 ,704.3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2,99 7,93 8.50				533, 635, 148. 22		530, 637, 209. 72	19,41 2,723 .97	550,049 ,933.69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799 ,65 7,1 03. 00				- 801, 062, 731. 03								- 1,40 5,62 8.03	9,453 ,500. 00	8,047,8 71.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99,657,103.00												-	1,405,628.03	14,903,500.00	13,497,871.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450,000.00	-5,4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5,6 27,4 36.1 3							35,6 27,4 36.1 3	13,97 6,410 .40	49,603, 846.53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1 64, 606 ,05 9.0 0			1,56 7,00 0,03 5.25		1,73 6,41 7.17	205, 453, 856. 08	1,92 8,86 5,65 2.40	4,86 7,66 2,01 9.90	900,4 75,80 3.67	5,768,1 37,823. 5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 额	1,164 ,606, 059.0 0				3,136, 046,03 2.92				50,787 ,722.6 2	230, 141, 082. 83		4,581,580, 897.37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4,606,059.00				3,136,046,032.92				50,787,722.62	230,141,082.83		4,581,580,897.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998,160.00				449,128,400.51				12,675,577.02	32,557,769.02		540,359,906.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6,755,770.17		126,755,77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998,160.00				454,001,839.20							499,999,999.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998,160.00				454,001,839.20							499,999,999.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675,577.02	-94,198,001.15		-81,522,424.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675,577.02	-12,675,770.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81,522,424.13		-81,522,424.13

配										22,424.1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873,438.69							-4,873,438.6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3,585,174,433.43				63,463,299.64	262,698,851.85		5,121,940,803.9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364,				753,2				41,53	165,15		1,324,923,7

余额	948,956.00				78,053.27				9,775.35	7,005.24		8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956.00				753,278,053.27				41,539,775.35	165,157,005.24		1,324,923,78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9,657,103.00				2,382,767,979.65				9,247,947.27	64,984,077.59		3,256,657,107.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479,472.66		92,479,472.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9,657,103.00				2,382,767,979.65							3,182,425,082.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99,657,103.00				2,382,767,979.65							3,182,425,082.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47,947.27	-27,495,395.07		-18,247,447.8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47,947.27	-9,247,947.27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		-
3. 其他										18,247, 447.80		18,247,447. 80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16 4,60 6,05 9.00				3,136, 046.0 32.92				50,78 7,722 .62	230,14 1,082.8 3		4,581,580,8 97.3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于1995年7月14日成立，领取企合粤深总字第106664A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30.00万美元。其中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61.0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70.00%；日本丰国树脂工业株式会社出资34.5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15.00%；日本纳维达斯公司出资34.5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15.00%。

1997年，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40.20万美元，股东和出资比例不变。

2002年，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75.30万美元，同时更名为“深圳丽星丰达塑料有限公司”。2002年4月，本公司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本公司70.00%的股权被法院拍卖给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称“深圳市深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5年，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通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集团”）收购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70.00%股权，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收购日本丰国树脂工业株式会社及日本纳维达斯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30.00%的股权。

2005年12月，本公司引进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源祥”）、深圳市众乐兴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乐兴”）、深圳市新国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国平投资”）三家战略投资者，注册资本增加至843.05万美元。本次增资中，通产集团出资额不变，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39万美元，丽源祥认缴注册资本25.16万美元，众乐兴认缴注册资本67.10万美元，新国平投资认缴注册资本67.10万美元。本次增资中，新国平投资实缴注册资本33.55万美元。除新国平投资认缴的注册资本未足额缴纳外，其他股东均已足额缴纳了认缴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为809.50万美元。

2006年6月，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新国平投资将所持有的本公司3.98%股权分别转让给丽源祥及众乐兴各1.99%，本公司前次增资中新国平投资未缴足的注册资本33.55万美元分别由丽源祥及众乐兴缴足。其中丽源祥缴纳16.77万美元，众乐兴缴纳16.78万美元。缴足后，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843.05万美元。经过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通产集团出资472.71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56.07%；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出资210.98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25.03%；丽源祥出资41.93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4.97%；众乐兴出资83.88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9.95%；新国平投资出资33.55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3.98%。

2007年2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国资委[2007]50号文”及深圳市福田区贸易工业局“深福贸工资复[2007]0071号”文批准：同意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将其所持的本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通产集团。本公司于2007年2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性质由外资转为内资，公司注册资本由843.05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6,947.5595万元。

2007年2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增资人民币861.0116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丽源祥认缴。公司于2007年2月收到该新增的注册资本，同时于2007年2月2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经过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78,085,711.00元，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通产集团出资56,337,760.00元，占股权比例的72.15%；丽源祥出资12,070,000.00元，占股权比例的15.46%；众乐兴出资6,912,822.00元，占股权比例的8.85%；新国平投资出资2,765,129.00元，占股权比例的3.54%。

2007年4月，本公司之股东众乐兴及新国平投资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8.85%及3.54%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中科宏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宏易”）。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于2007年4月以经审计的截止2007年2月28日的净资产120,793,098.00元按1:1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20,793,098.00元，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本次折股后，本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通产集团出资87,152,220.00元，占股权比例的72.15%；丽源祥出资18,674,613.00元，占股权比例的15.46%；中科宏易出资14,966,265.00元，占股权比例的12.39%。

200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623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0万股，并于2008年5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61,293,098.00元，已领取44030110280601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2009年度第一、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本公司以2009年6月30日的股本161,293,098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共计送股16,129,309股；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80,646,549股。送转增加后，本公司股本由161,293,098.00元增加至258,068,956.00元。

2013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90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688万股，新增股份于2013年5月2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364,948,956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3]000104号”验资报告验证，并领取44030110280601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188988448的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9年11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7号），同意本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9家公司发行股份799,657,103股，用于购买9家公司合计持有的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集团”）100%股权。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799,657,103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799,657,103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164,606,059股。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11月2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7号），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0万元。本公司根据申购情况确定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998,160股，经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1,210,604,219股，上述股本业经大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0245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本总额为1,210,604,219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10,604,219元。公司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通产丽星科技产业园。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塑料包装及容器、科技创新服务。

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是：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基地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及物业服务；高新技术企业的科技服务（含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高新技术企业孵化与创新服务；新兴产业战略投资与运营；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培训（不含学科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包装及方案设计、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改性及生物材料研制、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开发；塑料容器、塑料制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塑料容器、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医药包材、化妆品、消毒剂、美容仪器及医疗器械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其它印刷品印刷；普通货运。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00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星科技”）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丽彩”）	全资子公司	二级(注1)	100	100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通产”)	全资子公司	二级(注1)	100	100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星”）	控股子公司	二级(注1)	70	70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丽盈”）	全资子公司	二级(注1)	100	100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丽通”）	全资子公司	二级(注1)	100	100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美盈”）	全资子公司	二级(注1)	100	100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科通产”）	全资子公司	二级(注1)	100	100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美弘”）	控股子公司	二级(注1)	51	51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京信通”）	控股子公司	二级(注1)	53.33	53.33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丽琦”）	控股子公司	二级(注1)	51	51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通产”)	全资子公司	二级(注1)	100	100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美弘”)	控股子公司	三级(注1)	80	80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泛亚”)	全资子公司	三级(注1)	100	100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京信通”)	全资子公司	三级(注1)	100	100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八六三”)	全资子公司	二级(注1)	100	100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丽琦”)	全资子公司	三级(注1)	100	100
广州丽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丽琦”)	全资子公司	三级(注1)	100	100
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丽星”)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集团”)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深圳力合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76.19	76.19
深圳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9.05	79.05
无锡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力合华石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9	99
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清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Carits, Inc.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市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2)	控股子公司	三级	48	48
清华力合创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力合世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力合锐思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佛山市深清力合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力合世通(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力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清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南京力合长江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6.67	66.67
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	60
深圳力合领航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力合求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力合创赢(深圳)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5	55
力合中城创新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市合中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65	65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3)	控股子公司	三级	42.41	51

珠海清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72.86	72.86
阳江清创孵化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70	70
深圳力合沅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力合沙井科技创新基地（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5	55
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注3)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5.09	92.15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3.54	53.54
佛山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2.16	72.16
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广东力合智谷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东顺德力合科技园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湖南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长兴力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8.83	58.83
深圳力合星空投资孵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星空文化创意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佛山南海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	60
青岛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力合星空创业服务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0	90
成都星空龙图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前海力合英诺孵化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力合紫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惠州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湖南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	80
深圳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1.67	71.67
南京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4.23	94.23
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珠海清华科技园教育中心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东莞力合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4.34	54.34
东莞纽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68	80.68
东莞达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1	51

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重庆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重庆力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力合科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上海力港源合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深圳力合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力合仁恒科创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注1：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将涉及包装与新材料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包括相关的长期股权投资、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以及相应的负债整体划转至全资子公司丽星科技，本公司与丽星科技于本年度基本完成上述划转工作，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原直接持有的下属公司变更为丽星科技的下属公司。

注2：本公司对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48%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2/3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注3：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主要系国开发展基金作为本公司子公司股东，持有子公司股份，但投资期内不委派董监高，不参与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明股实债”的性质，因此本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表决权比例高于持股比例。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6户，减少1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广州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力合求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设立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力合沙井科技创新基地（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重庆力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科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设立
上海力港源合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力合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设立

力合仁恒科创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设立
------------------	----

2.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合中汇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见本附注12、14、存货的计价方法见本附注15、金融工具计量见本附注10、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见本附注24及附注30、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见附注23、收入的确认时点见附注39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园区载体开发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从购买土地起到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12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园区载体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除园区载体开发以外的其他经营业务，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

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

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

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

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

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票据	出票人与银行相比信用评级较低，信用损失风险比银行承兑票据高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在合并时进行抵销，除有证据表明实际发生损失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其中：制造业应收款项		
科技创新服务业应收款项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10、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在合并时进行抵销,除有证据表明实际发生损失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其中:押金、保证金款项		
往来及其他款项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拟开发土地、开发产品等。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拟开发土地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已完工开发产品的土地；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项目整体开发时，拟开发土地全部转入开发成本；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开发成本，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拟开发土地。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6.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记入商品房成本。

7.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8.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9.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10、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10.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

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

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5	3.17、2.38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经营型	年限平均法	30、40	5.00	3.17、2.38
房屋及建筑物--非经营型	年限平均法	35、40	5.00	2.71、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3.00-5.00	4.75-9.7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8	5.00	11.88-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6	5.00	15.83、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项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无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及技术、办公软件。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资产受益期限
专利及技术	3、5年	资产受益期限
办公软件	3、5年	资产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

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珠海清华科技园维修工程费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阿里云服务费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网络服务费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其他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无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无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包装与新材料产品销售收入、科技创新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本公司主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产品销售分出口销售与国内销售，出口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控制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国内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在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并符合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2) 创新基地平台服务

①基础孵化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包括给园区入园企业提供基础孵化服务和配套场地而收取的孵化服务费及租金，该类业务在服务款预计能收到或已收到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分月或分期确认销售收入。

②园区载体销售收入：该类业务收入为公司根据各地相关政策及园区建设规划，将园区载体的可分割转让部分向符合条件的销售对象转让对应的收入。该项收入在与客户已签订销售合同，销售款已按合同约定收取或预期能收回，销售的园区载体已通过竣工验收备案，与客户已办理园区载体交付手续，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

③园区运营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主要系给园区企业提供日常服务所收取的服务费（如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该类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并与客户结算服务费时确认销售收入。

(3) 科技创新运营服务

①体系推广与产业咨询服务收入

A.体系推广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主要系为地方政府产业升级需求建设创新孵化体系以及为大型企业提供产业研究、转型升级解决方案等多种服务所获得的服务性收入。

B.产业咨询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系为入园企业提供深度科技孵化服务，包括产业孵化中心会员服务、产业规划、生产线规划等，以及为其他非入园企业客户提供产业规划等咨询服务获得的服务性收入。

体系推广与产业咨询服务的业务款项在合同签订时一次性收取或分期结算收取，根据合同约定的两种不同合作模式分别确认收入：按服务期限提供服务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平均摊销确认销售收入；合同约定明确阶段性服务项目的，在服务已经提供，与客户确认结算服务费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人才培养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主要系为各类企业及企业人才提供系统性培训课程所获得的收入。该类业务一般会在提供培训服务前预收培训费用，按培训的次数分次确认销售收入或按培训的期限分期平均确认销售收入。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业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

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二十)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2020 年 8 月 1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3,534,292.24	1,943,534,292.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880,472.11	32,880,472.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82,466.57	2,782,466.57	
应收账款	671,291,619.99	669,818,129.03	-1,473,490.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987,729.62	27,987,729.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536,457.68	51,536,457.68	
其中：应收利息	3,375,000.00	3,375,00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41,698,622.45	941,698,622.45	
合同资产		1,473,490.96	1,473,490.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92,671.93	15,092,671.93	
流动资产合计	3,686,804,332.59	3,686,804,332.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82,132,548.88	1,282,132,548.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76,200.00	6,976,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60,061,158.06	860,061,158.06	
投资性房地产	737,906,890.59	737,906,890.59	
固定资产	1,233,163,249.21	1,233,163,249.21	
在建工程	33,842,671.20	33,842,671.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4,211,733.46	274,211,733.46	

开发支出			
商誉	73,342,045.30	73,342,045.30	
长期待摊费用	50,887,953.71	50,887,95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46,495.05	47,446,495.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035,248.24	341,035,248.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41,006,193.70	4,941,006,193.70	
资产总计	8,627,810,526.29	8,627,810,526.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2,700,000.00	232,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24,323.54	3,824,323.54	
应付账款	379,803,711.01	379,803,711.01	
预收款项	95,661,789.91	3,125,481.45	-92,536,308.46
合同负债		86,039,042.84	86,039,042.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3,312,622.54	123,312,622.54	
应交税费	185,640,399.45	185,640,399.45	
其他应付款	271,833,031.34	271,833,031.34	
其中：应付利息	937,679.94	937,679.9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22,753,338.50	122,753,338.50	
其他流动负债	19,494,892.09	25,992,157.71	6,497,265.62
流动负债合计	1,435,024,108.38	1,435,024,108.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39,242,111.63	839,242,111.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70,600,000.00	270,6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5,975,790.69	145,975,790.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8,830,692.02	168,830,69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4,648,594.34	1,424,648,594.34	
负债合计	2,859,672,702.72	2,859,668,048.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4,606,059.00	1,164,606,0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67,000,035.25	1,567,000,035.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36,417.17	1,736,417.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5,453,856.08	205,453,856.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28,865,652.40	1,928,865,65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67,662,019.90	4,867,149,874.07	
少数股东权益	900,475,803.67	900,475,803.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68,137,823.57	5,768,137,82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27,810,526.29	8,627,810,526.29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9,808,016.78	199,808,016.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5,999,816.53	315,999,816.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199,807.33	12,199,807.33	
其他应收款	4,399,965.23	4,399,965.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1,720,745.92	101,720,745.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1,811.90	491,811.90	
流动资产合计	634,620,163.69	634,620,163.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68,968,338.37	3,868,968,338.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4,202,237.91	34,202,237.91	
固定资产	331,588,584.05	331,588,584.05	
在建工程	26,452,370.01	26,452,370.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4,812,724.58	44,812,724.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88,838.60	6,088,83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3,683.56	2,313,68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1,352.65	1,881,35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6,308,129.73	4,316,308,129.73	
资产总计	4,950,928,293.42	4,950,928,293.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24,323.54	3,824,323.54	
应付账款	263,405,993.22	263,405,993.22	
预收款项	1,127,764.33		-1,127,764.33
合同负债		998,021.53	998,021.53
应付职工薪酬	32,671,839.12	32,671,839.12	
应交税费	5,750,523.30	5,750,523.30	
其他应付款	49,302,793.44	49,302,793.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9,742.80	129,742.80
流动负债合计	356,083,236.95	356,083,236.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264,159.10	13,264,159.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64,159.10	13,264,159.10	
负债合计	369,347,396.05	369,347,396.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4,606,059.00	1,164,606,0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36,046,032.92	3,136,046,032.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787,722.62	50,787,722.62	
未分配利润	230,141,082.83	230,141,082.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1,580,897.37	4,581,580,89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50,928,293.42	4,950,928,293.42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应收账款	671,291,619.99	(1,473,490.96)	---	(1,473,490.96)	669,818,129.03
合同资产	---	1,473,490.96	---	1,473,490.96	1,473,490.96
资产合计	671,291,619.99	---	---	---	671,291,619.99
预收款项	95,661,789.91	(92,536,308.46)	---	(92,536,308.46)	3,125,481.45
合同负债	---	86,039,042.84	---	86,039,042.84	86,039,042.84
其他流动负债	19,494,892.09	6,497,265.62	---	6,497,265.62	25,992,157.71
负债合计	115,156,682.00	---	---	---	115,156,682.00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的销售额；以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销售额；应税销售服务销售额；简易计税方法或小规模纳税人销售额	13%；9%；6%；5%、3%
消费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土地增值额	30%-60%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	12%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丽盈)	15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丽通)	16.5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美盈）	16.5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丽星)	15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京信通)	15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丽琦）	15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八六三）	15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5
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9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力合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力合世通投资有限公司、力合锐思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佛山市深清力合技术转移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力合创赢（深圳）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清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阳江清创孵化器有限公司、佛山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顺德力合科技园服务有限公司、湖南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力合星空文化创意服务有限	按照小型微利企业

公司、佛山南海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力合星空创业服务南京有限公司、惠州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南京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力合世通（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香港）	执行香港利得税税率 16.5%
Carits, Inc.（注册地美国）、清华力合创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	境外注册的公司按境外

2、税收优惠

- 1、深圳中科通产、广州泛亚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为3%。
- 2、2020年12月11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204420391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20-2022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3、2018年11月28日，广州丽盈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00780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广州丽盈2018-2020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4、香港丽通、香港美盈及力合世通（香港）有限公司为注册在香港境内的公司，适用利得税税率16.5%。
- 5、2018年11月30日，苏州丽星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320052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苏州丽星2018-2020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6、2018年10月16日，深圳京信通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201687，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京信通2018-2020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7、2020年12月11日，深圳丽琦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2044202933，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丽琦2020-2022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8、2019年12月9日，深圳八六三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202339，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八六三2019-2021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9、2018年10月16日，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44201290，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18-2020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10、2020年12月9日，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编号为GR20204401051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2020-2022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11、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规定的“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对本民族自治地方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可以决定减征或者免征”条款，对企业应纳所得税额的40%部分进行减免，按照9%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报告期内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力合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力合

世通投资有限公司、力合锐思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佛山市深清力合技术转移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力合创赢（深圳）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清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阳江清创孵化器有限公司、佛山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顺德力合科技园服务有限公司、湖南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力合星空文化创意服务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力合星空创业服务南京有限公司、惠州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南京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系小型微利企业，依据财税[2019]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5,527.70	477,004.66
银行存款	2,124,930,362.68	1,910,928,601.44
其他货币资金	33,514,065.52	32,128,686.14
合计	2,158,669,955.90	1,943,534,292.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1,995,486.76	36,893,954.00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11,633,893.52	2,257,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9,534,114.66	---
保函保证金	478,080.00	
长期睡眠户	362,438.38	48,294.56
合计	32,008,526.56	2,305,294.5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235,651,020.55	32,880,472.11

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235,651,020.55	20,040,849.32
基金、股票投资		12,839,622.79
其中：		
合计	235,651,020.55	32,880,472.11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82,466.57
商业承兑票据	4,147,468.86	
合计	4,147,468.86	2,782,466.5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365,756.69	100.00%	218,287.83	5.00%	4,147,468.86	2,782,466.57	100.00%			2,782,466.57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4,365,756.69	100.00%	218,287.83	5.00%	4,147,468.86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782,466.57	100.00%			2,782,466.57
合计	4,365,756.69	100.00%	218,287.83	5.00%	4,147,468.86	2,782,466.57	100.00%			2,782,466.57

	56.69	%	7.83		68.86	66.57	%			.5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8,287.83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365,756.69	218,287.83	5.00%
合计	4,365,756.69	218,287.8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218,287.83				218,287.83
合计		218,287.83				218,287.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8,420.79	0.26%	1,868,420.79	100.00%		1,868,420.79	0.27%	1,868,420.79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68,420.79	0.26%	1,868,420.79	100.00%		1,868,420.79	0.27%	1,868,420.7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359,396.44	99.74%	36,229,982.41	5.11%	673,129,414.03	700,649,349.63	99.73%	30,831,220.60	4.40%	669,818,129.03
其中：										

账龄分析法	709,359,396.44	99.74%	36,229,982.41	5.11%	673,129,414.03	700,649,349.63	99.73%	30,831,220.60	4.40%	669,818,129.03
合计	711,227,817.23	100.00%	38,098,403.20	5.36%	673,129,414.03	702,517,770.42	100.00%	32,699,641.39	4.65%	669,818,129.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868,420.7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3 年以上应收账款	1,868,420.79	1,868,420.79	100.00%	对方公司破产、资金链断裂或涉及诉讼无法收回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法	709,359,396.44	36,229,982.41	5.11%
合计	709,359,396.44	36,229,982.4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5,300,738.32
1 至 2 年	42,440,088.63

2 至 3 年	36,111,383.27
3 年以上	7,375,607.01
3 至 4 年	2,673,659.45
4 至 5 年	268,590.63
5 年以上	4,433,356.93
合计	711,227,817.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68,420.79					1,868,420.7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0,831,220.60	13,330,730.37	7,882,159.12	49,809.44		36,229,982.41
合计	32,699,641.39	13,330,730.37	7,882,159.12	49,809.44		38,098,403.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核销	49,809.4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5,498,272.37	20.46%	4,364,948.17
第二名	33,634,336.79	4.73%	1,009,030.10
第三名	26,273,451.18	3.69%	788,203.54
第四名	25,796,413.30	3.63%	773,892.40
第五名	24,511,382.02	3.45%	735,341.46
合计	255,713,855.66	35.9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质押的应收账款为43,522,083.33元。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72,150.74	
合计	2,772,150.7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846,382.40	92.89%	26,662,280.35	95.26%
1 至 2 年	1,127,559.03	4.22%	669,683.12	2.39%
2 至 3 年	190,712.44	0.71%	78,081.36	0.28%
3 年以上	584,515.81	2.18%	577,684.79	2.07%
合计	26,749,169.68	--	27,987,729.6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4,247,080.25	15.88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2,122,045.04	7.93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526,826.60	5.71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1,347,327.73	5.04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1,256,956.74	4.7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0,500,236.36	39.26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375,000.00
其他应收款	30,948,671.09	48,161,457.68
合计	30,948,671.09	51,536,457.6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利息		3,375,000.00
合计		3,375,00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8,284,763.36	17,516,150.78
备用金	1,107,053.64	1,407,242.92
往来款项、其他	19,532,754.66	38,687,687.85
代垫社保、公积金	1,428,345.75	1,304,813.88
厂房租金	3,997,868.27	2,763,373.35

合计	44,350,785.68	61,679,268.78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437,811.10		1,080,000.00	13,517,811.1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1,429,615.54			1,429,615.54
本期计提	672,277.86		1,429,615.54	2,101,893.40
本期转回	1,812,239.91		81,686.89	1,893,926.80
本期核销	5,350.00		318,313.11	323,663.1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292,499.05		2,109,615.54	13,402,114.5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55,115.32
1 至 2 年	7,577,192.49
2 至 3 年	4,515,414.21
3 年以上	14,703,063.66
3 至 4 年	7,598,084.84
4 至 5 年	756,069.19
5 年以上	6,348,909.63
合计	44,350,785.6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大威信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4,361,700.00	3-4 年	9.83%	1,308,510.00
深圳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厂房租金	3,607,028.87	1 年以内	8.13%	108,210.87
刘军	代扣代缴股权转让款	3,280,260.41	1-2 年	7.40%	328,026.04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96,299.49	5 年以上	6.30%	2,796,299.49
华润置地城市更新（深圳）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2-3 年	4.51%	400,000.00
合计	--	16,045,288.77	--	36.17%	4,941,046.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292,835.06	245,140.77	80,047,694.29	73,725,606.55	206,157.21	73,519,449.34
产成品	57,575,325.48	1,732,854.23	55,842,471.25	69,118,140.75	1,056,103.35	68,062,037.40
在产品	37,337,884.52		37,337,884.52	46,584,671.59		46,584,671.59
发出商品	11,283,015.65		11,283,015.65	20,304,526.77		20,304,526.77
委托加工物资	794,441.12		794,441.12	577,341.24		577,341.24
低值易耗品	369,086.22		369,086.22	249,022.29		249,022.29
库存商品	11,801,666.90		11,801,666.90	730,042.23		730,042.23
开发成本	1,335,679,997.86		1,335,679,997.86	632,050,283.66		632,050,283.66
开发产品	232,805,596.76		232,805,596.76	99,621,247.93		99,621,247.93
合计	1,767,939,849.57	1,977,995.00	1,765,961,854.57	942,960,883.01	1,262,260.56	941,698,622.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6,157.21	38,983.56				245,140.77
产成品	1,056,103.35	967,829.78		291,078.90		1,732,854.23
合计	1,262,260.56	1,006,813.34		291,078.90		1,977,995.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孵化服务费	1,450,649.57	72,532.48	1,378,117.09	1,473,490.96		1,473,490.96
合计	1,450,649.57	72,532.48	1,378,117.09	1,473,490.96		1,473,490.96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孵化服务费	72,532.48			
合计	72,532.48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74,848,397.70	8,511,884.96
预缴税款	6,874,589.03	495,379.61
待摊贴现利息	655,416.70	3,445,864.58
教育培训待摊成本	2,516,929.27	2,587,399.40
待摊费用	2,416,521.17	52,143.38
合计	87,311,853.87	15,092,671.93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	---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	备注

								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Cigma Design INC		
Wearable World, Inc	6,524,900.00	6,976,200.00
合计	6,524,900.00	6,976,2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注：权益工具投资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股权投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十、公允价值”。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6,810,875.31			1,229,967.72			1,154,888.01			6,885,955.02	

小计	6,810,875.31			1,229,967.72			1,154,888.01			6,885,955.02	
二、联营企业											
ABSsystemsInc	20,968,476.24			-149,278.58				13,660,412.47	-1,321,776.93	19,497,420.73	13,660,412.47
NEOKER.S.L	18,650,506.61								-1,206,526.99	17,443,979.62	17,443,979.62
NirmidasBiotech,Inc	11,071,576.48			242,955.58					-754,070.28	10,560,461.78	
百德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蓝晶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553,052.04			-310,280.91					-10,242,771.13		
常州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7,780.00			7,780.00				
常州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66,688.16	211,612.80					288,700.78			1,089,600.18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13,432,126.67			6,288,902.95						19,721,029.62	
佛山力合星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29,671.38			23,236.86						952,908.24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614,285.67			-15,443.37						598,842.30	
佛山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	17,467,467.05		3,060,000.00	-1,955,987.46					863,422.26	13,314,901.85	

公司											
佛山宏同 科技有限 公司	4,126,49 9.77			- 232,045 .82				3,335,4 83.06		3,894,45 3.95	3,335,4 83.06
佛山云嘉 创智科技 有限公司	182,129. 16			- 38,833. 95						143,295. 21	
佛山众维 星空科技 有限公司	36,708.5 2			7,316.3 5						44,024.8 7	
广东联清 环境有限 公司	2,542,55 5.89		5,000,0 25.00						2,457,4 69.11		
广东顺德 力合智德 科技园投 资有限公 司	187,154, 134.94			97,702, 969.03						284,857, 103.97	
广州广华 精容能源 技术有限 公司	1,732,32 0.51			- 390,615 .56						1,341,70 4.95	
广州市粤 港澳青年 创业孵化 器有限公 司	1,067,04 2.38	1,500,0 00.00		123,085 .56						2,690,12 7.94	
广州首感 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3,290,82 1.20			- 614,353 .30	984,42 2.91					3,660,89 0.81	
广州土圭 垚信息科 技有限公 司	1,128,40 0.45			- 131,569 .79						996,830. 66	
广州中大 医疗器械 有限公司	25,344,4 59.05			111,159. 22						25,455,6 18.27	
贵阳广电 数字移动 传媒有限	2,545,31 5.70									2,545,31 5.70	2,545,3 15.70

公司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11,833,300.00			-618,843.15		1,167,475.00				12,381,931.85	
湖南力合水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5,498.53		300,000.00	-90,261.26					274,762.73		
湖南力合智能制造技术升级有限公司	27,305.79			-3,901.63						23,404.16	
湖南闪美娱乐科技有限公司	2,021,851.09							1,818,338.60		2,021,851.09	1,818,338.60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8,009,402.60			17,122,979.66		5,400,000.00				59,732,382.26	
江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11,449.06			37,457.34						48,906.40	
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15,699,077.67			-953,500.90						14,745,576.77	
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947,742.40			967,080.57						35,914,822.97	
南京力合长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20,989.78			356.18						1,821,345.96	
南京清研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410,705.83			-306,208.85						104,496.98	
清能艾科(深圳)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519,130.45			1,412,768.86						6,931,899.31	

深圳德毅 科技创新 有限公司	1,320,55 4.67		1,750,0 00.00					429,44 5.33		
深圳共筑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4,508,73 8.42			- 1,146,6 61.88			3,190,8 53.89		3,362,07 6.54	3,190,8 53.89
深圳基本 半导体有 限公司	12,689,4 91.26			- 2,048,2 52.98	1,326,0 58.58				11,967,2 96.86	
深圳力合 东方景光 电有限公 司	3,713,93 4.54								3,713,93 4.54	3,713,9 34.54
深圳力合 孵化器发 展有限公 司	11,447,4 71.87								11,447,4 71.87	10,125, 000.00
深圳力合 厚浦科技 有限公司	443,175. 35			-530.76					442,644. 59	
深圳力合 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 公司	121,980, 653.51			6,509,7 13.19		4,200,0 00.00			124,290, 366.70	
深圳力合 精密装备 科技有限 公司	18,557,5 84.01			- 439,718 .38					18,117,8 65.63	
深圳力合 清源创业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3,572,84 7.44			146,356 .37					3,719,20 3.81	
深圳力合 生物科创 有限公司	476,707. 92			735,383 .44					1,212,09 1.36	
深圳力合 天使创业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595,25 7.65			- 384,206 .62					4,211,05 1.03	
深圳力合	2,674,89	1,400,0		163,299					4,238,19	

天使二期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52	00.00		.70					5.22	
深圳力合 新能源创 业投资基 金有限公 司	47,486,7 86.06		8,908,6 76.99	62,618, 213.67			1,861,0 25.84		99,335,2 96.90	
深圳力合 源投资发 展有限公 司	17,978,3 38.10			- 1,435.1 6					17,976,9 02.94	
深圳力合 载物创业 投资有限 公司	3,110,06 3.39			21,550. 13					3,131,61 3.52	
深圳普瑞 材料技术 有限公司	4,721,85 0.14			- 26,794. 71					4,695,05 5.43	
深圳瑞波 光电子有 限公司	7,386,85 6.99			1,322,2 57.37					8,709,11 4.36	
深圳市安 络科技有 限公司	24,195,8 11.98			- 719,691 .32					23,476,1 20.66	
深圳市铂 岩科技有 限公司	13,260,9 37.65			- 759,874 .07					12,501,0 63.58	
深圳市创 赛二号创 业投资有 限责任公 司	1,582,45 1.62			224,054 .00					1,806,50 5.62	
深圳市创 赛一号创 业投资股 份有限公 司	2,246,92 7.93			- 48,024. 32					2,198,90 3.61	
深圳市汇 芯通信技 术有限公	8,538,58 0.55			- 2,209,3 92.41					6,329,18 8.14	

司											
深圳市钜能科技有限公司	8,259,293.29									8,259,293.29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6,795,270.66			4,366,120.72						51,161,391.38	
深圳市清华天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271,701.99			-6,414,194.42						7,857,507.57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135,810.55			11,765,987.58	17,032,032.48					50,933,830.61	
深圳市时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748,806.47			-206,376.41						1,542,430.06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76,032.82			2,087,771.01		960,000.00				27,203,803.83	
深圳市液芯科技有限公司	1,821,489.38						1,754,989.38			1,821,489.38	1,754,989.38
深圳市智听科技有限公司	3,744,294.16			-234,383.70	390,543.00					3,900,453.46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177,472.09			7,051.62						184,523.71	
深圳至秦仪器有限公司	4,954,442.42			-498,957.94						4,455,484.48	
无锡道尔奇拜恩电机有限公司	10,493,806.87			-934,839.62	95,200.00					9,654,167.25	

司											
无锡广通 传媒股份 有限公司	6,967,61 4.79			- 389,355 .97						6,578,25 8.82	
无锡智科 传感网技 术股份有 限公司	4,025,61 3.59			- 728,377 .52						3,297,23 6.07	
新译信息 科技（深 圳）有限 公司	11,124,1 40.51			2,122,5 55.77	5,768,4 79.00					19,015,1 75.28	
长沙广电 数字移动 传媒有限 公司	1,376,34 4.71			- 457,029 .05						919,315. 66	
长沙为百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1,491,10 8.64									1,491,10 8.64	
珠海华冠 电容器股 份有限公 司	24,659,6 60.22			1,455,6 53.65		1,400,0 00.00				24,715,3 13.87	
珠海华冠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74,924,1 59.44			6,410,6 23.46						81,334,7 82.90	
珠海华金 资本股份 有限公司	124,406, 850.86			14,927, 264.64		947,24 6.73				138,386, 868.77	
珠海科瀚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677,033. 28			- 9,118.9 1						667,914. 37	
珠海蓝图 控制器科 技有限公 司	13,697,0 10.08			2,080,2 01.01		175,95 0.00				15,601,2 61.09	
珠海力合 华金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2,377,26 4.53			625,985 .86						3,003,25 0.39	

珠海力合 华清创业 投资有限 公司	4,103,16 3.81			24,834. 00					4,127,99 7.81	
珠海立潮 新媒体科 技有限公 司	928,536. 42			- 68,271. 61					860,264. 81	
珠海隆华 直升机科 技有限公 司	8,224,13 0.95			- 778,332 .66					7,445,79 8.29	
珠海纳金 科技有限 公司	3,101,47 3.27							- 3,101,4 73.27		
珠海市司 迈科技有 限公司	80,962,7 04.62			4,546,0 04.88					85,508,7 09.50	
珠海紫荆 泓鑫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1,012,96 6.91			429,965 .57		631,57 9.00			811,353. 48	
大连保税 区科利德 化工科技 开发有限 公司	31,256,8 09.75			1,470,4 22.64					32,727,2 32.39	
深圳拜尔 洛克生物 技术有限 公司	5,937,12 7.14			- 235,744 .54		10,790. 40			5,712,17 3.00	
深圳市云 记科技有 限公司	7,625,44 7.80			- 266,167 .50					7,359,28 0.30	
深圳市小 分子新药 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		540,000 .00		- 292,440 .51					247,559. 49	
南京清研 纤维科技 有限公司		250,000 .00		- 75,376. 02					174,623. 98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332,928.84						1,532,928.84	
南京清湛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153,825.62						346,174.38	
南京每深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160.89						4,999,839.11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1,047.94						20,101,047.94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7,648,000.00		-7,534,701.38					-10,612,129.60	399,501,169.02	
六邻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2,369.97						9,957,630.03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8,240.76			-88,240.76							
小计	1,315,356,430.42	458,249,612.80	19,028,701.99	215,549,323.08		26,775,001.37	15,872,282.35	23,760,077.40	-23,213,648.77	1,957,815,734.56	62,588,307.26
合计	1,322,167,305.73	458,249,612.80	19,028,701.99	216,779,290.80		26,775,001.37	17,027,170.36	23,760,077.40	-23,213,648.77	1,964,701,689.58	62,588,307.26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部分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虽然低于20%，但由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中派有代表并参与该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所以本公司能够对该类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注）	893,839,359.78	860,061,158.06
合计	893,839,359.78	860,061,158.06

其他说明：

注：权益工具投资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股权投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十一、公允价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5,581,272.76	6,048,436.84		891,629,709.60
2.本期增加金额	21,041,835.81	344,152.26		21,385,988.07
（1）外购	1,302,916.12	344,152.26		1,647,068.38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9,738,919.69			19,738,919.69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7,247,162.16	987,716.75		48,234,878.91
（1）处置	3,095,496.20	987,716.75		4,083,212.95
（2）其他转出	44,151,665.96			44,151,665.96
4.期末余额	859,375,946.41	5,404,872.35		864,780,818.7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2,663,814.33	1,059,004.68		153,722,819.01
2.本期增加金额	27,931,816.89	152,170.72		28,083,987.61
（1）计提或摊销	27,855,331.67	133,664.36		27,988,996.0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76,485.22	18,506.36		94,991.58
3.本期减少金额	6,123,318.12	135,404.07		6,258,722.19

(1) 处置	475,087.83	135,404.07		610,491.90
(2) 其他转出	5,648,230.29			5,648,230.29
4.期末余额	174,472,313.10	1,075,771.33		175,548,084.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4,903,633.31	4,329,101.02		689,232,734.33
2.期初账面价值	732,917,458.43	4,989,432.16		737,906,890.5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东莞双清园区研发楼 1 栋（1-3 层）	14,928,653.11	办理中
东莞双清园区研发楼 2 栋（1 层、2 层 202 单元）	4,810,266.58	办理中
东莞双清园区一期 18 栋第 5 层	4,705,034.79	办理中
合计	24,443,954.48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29,366,534.56	1,233,163,249.21
合计	1,229,366,534.56	1,233,163,249.2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47,599,405.62	937,468,742.26	16,285,932.20	334,819,392.23	2,236,173,472.31
2.本期增加金额	8,330,678.96	90,173,530.67	2,119,375.19	44,987,074.17	145,610,658.99
(1) 购置	3,737,322.62	68,362,805.59	1,464,217.88	30,384,348.35	103,948,694.44
(2) 在建工程转入	1,497,860.14	21,810,725.08	17,244.07	14,442,269.91	37,768,099.20
(3) 企业合并增加			637,913.24	160,455.91	798,369.15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095,496.20				3,095,496.20
3.本期减少金额	7,182,290.68	18,360,145.55	745,596.28	13,584,399.78	39,872,432.29
(1) 处置或报废		17,721,437.29	745,596.28	13,584,399.78	32,051,433.3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02,916.12				1,302,916.12
(3) 转入存货	5,879,374.56				5,879,374.56
(3) 其他减少		638,708.26			638,708.26
4.期末余额	948,747,793.90	1,009,282,127.38	17,659,711.11	366,222,066.62	2,341,911,699.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2,351,614.49	580,155,576.38	11,028,088.46	229,474,943.77	1,003,010,223.10
2.本期增加金额	27,658,541.58	71,282,566.47	1,722,427.14	31,262,384.51	131,925,919.70
(1) 计提	27,183,453.75	71,282,566.47	1,390,215.99	31,168,008.67	131,024,244.88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75,087.83				475,087.83
(3)企业合并增加			332,211.15	94,375.84	426,586.99
3.本期减少金额	470,404.95	15,902,093.46	708,991.17	5,309,488.77	22,390,978.35
(1) 处置或报废		15,294,768.89	708,991.17	5,309,488.77	21,313,248.83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6,485.22				76,485.22
(3) 转入存货	393,919.73				393,919.73
(4)其他减少		607,324.57			607,324.57
4.期末余额	209,539,751.12	635,536,049.39	12,041,524.43	255,427,839.51	1,112,545,164.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9,208,042.78	373,746,077.99	5,618,186.68	110,794,227.11	1,229,366,534.56
2.期初账面价值	765,247,791.13	357,313,165.88	5,257,843.74	105,344,448.46	1,233,163,249.2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0,857,365.66	33,842,671.20
合计	310,857,365.66	33,842,671.2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调试设备	27,898,493.33		27,898,493.33	26,375,251.81		26,375,251.81
模具	16,848,341.56		16,848,341.56	7,178,501.31	737,558.93	6,440,942.38
苏州通产消防工程	987,403.39		987,403.39			
广州丽琦厂房装修工程	3,097,489.79		3,097,489.79			
无锡力合数字益都苑停车工程项目	139,223.30		139,223.30			
中药材炮制智能装备工程				353,175.02		353,175.02
佛山力合创新智能制造平台项目				212,389.37		212,389.37
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 EPC 项目	261,886,414.29		261,886,414.29	445,912.62		445,912.62
珠海香洲停车场智能化升级改造工程				15,000.00		15,000.00
合计	310,857,365.66		310,857,365.66	34,580,230.13	737,558.93	33,842,671.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调试设备		26,375,251.81	25,095,957.18	21,930,945.83	1,641,769.83	27,898,493.33						
模具		7,178,501.31	24,014,534.95	12,940,696.70	1,403,998.00	16,848,341.56						

广州丽琦厂房装修工程			3,097,489.79			3,097,489.79						
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EPC项目	316,000,000.00	445,912.62	261,440,501.67			261,886,414.29	82.88%	82.88%	3,493,309.22	3,493,309.22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316,000,000.00	33,999,665.74	313,648,483.59	34,871,642.53	3,045,767.83	309,730,738.97	--	--	3,493,309.22	3,493,309.22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期末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1,009,083.29	28,776,073.70		9,896,391.91	349,681,548.90
2.本期增加金额	1,285,865.50	72,676.97		2,061,526.93	3,420,069.40
(1) 购置	1,285,865.50	72,676.97		2,061,526.93	3,420,069.4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4,876,502.31				54,876,502.31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44,152.26				344,152.26
(3) 转入存货	54,532,350.05				54,532,350.05
4.期末余额	257,418,446.48	28,848,750.67		11,957,918.84	298,225,115.9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589,677.53	11,419,170.27		7,291,072.56	58,299,920.36
2.本期增加	7,338,198.00	64,082.78		718,501.80	8,120,782.58

金额					
(1) 计提	7,338,198.00	64,082.78		718,501.80	8,120,782.58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554,884.57				5,554,884.57
(1) 处置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506.36				18,506.36
(3)转入存货	5,536,378.21				5,536,378.21
4.期末余额	41,372,990.96	11,483,253.05		8,009,574.36	60,865,818.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169,895.0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169,895.08			17,169,895.0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6,045,455.52	195,602.54		3,948,344.48	220,189,402.54
2.期初账面价值	271,419,405.76	187,008.35		2,605,319.35	274,211,733.4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12,188,319.72					12,188,319.72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3,026,504.26					3,026,504.26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461,246.38					41,461,246.38
深圳前海力合英诺孵化器有限公司	458,275.60					458,275.60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6,207,699.34					16,207,699.34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395,312.13				3,395,312.13
合计	73,342,045.30	3,395,312.13				76,737,357.4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力合英诺孵化器有限公司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或简称“南海国凯”）、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或简称“珠海清华科技园”）、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或简称“优科数码”）、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或简称“惠州力合云谷”）主要系从事企业孵化、园区运营开发，将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存货作为资产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以及付息债务均未包含在资产组内，在评估长期资产及存货账面价值时扣除了营运资金，资产组构成与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口径一致。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力合紫荆教育”）主要系从事教育服务，属轻资产行业，将与商誉相关的整体资产及其他负债作为资产组，资产组构成与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口径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测期内各项指标根据创新基地销售计划、出租计划及服务收入预测等进行测算，预测期后稳定年度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预测数确定；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再转换成税前口径分别确定为12.52%、12.02%、11.52%；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最低现金保有量）、存货、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

(2)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根据未来教育服务收入预测等进行测算，未来现金流预测期为5年，预测期后稳定年度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预测数确定；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再转换成税前口径确定为12.97%。

(3) 本公司子之公司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系本集团于2020年1月14日非同一控制收购的子公司，合并日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资产主要系存货-开发项目及拟开发土地成本，本次股权收购业经深圳市中企华资产评估有

限公司出具深中企华评报字（2019）38号评估报告评估。截止2020年度12月31日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资产与合并日持有的主要资产一致均系存货-开发项目及拟开发土地成本，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资产及商誉截止期末未发生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测试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未发生减值，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南海国凯	珠海清华科技园	优科数码	力合紫荆教育
截止2020年底资产组账面价值 （按可辨认公允价值持续计算， 不含商誉）	65,529.35	86,626.38	16,576.26	846.47
加：商誉金额	1,218.83	4,146.12	1,620.77	302.65
加：归属少数股东商誉	616.76	3,983.53	1,557.21	75.66
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合计	67,364.94	94,756.03	19,754.24	1,224.78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101,239.80	109,091.77	20,043.78	1,243.18
是否减值	否	否	否	否

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业经深圳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深中联评报字【2021】第19号\27号\32号\33号资产评估报告。

其他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不存在减值迹象。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0,046,482.05	9,408,493.71	18,028,925.01	1,846,189.60	29,579,861.15
珠海清华科技园 维修工程费	7,612,665.32		941,773.08		6,670,892.24
网络服务费	287,571.26		139,549.44		148,021.82
其他	2,941,235.08	42,721.80	1,165,668.76		1,818,288.12
合计	50,887,953.71	9,451,215.51	20,275,916.29	1,846,189.60	38,217,063.33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883,558.69	10,228,937.73	42,689,079.33	7,753,690.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644,626.39	6,533,751.68	8,489,659.91	1,273,448.99
可抵扣亏损	33,554,852.11	8,388,713.07	15,412,805.25	3,853,201.3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5,224,664.93	4,793,666.23	15,125,000.00	2,268,750.00
递延收益	85,533,240.46	13,481,086.68	79,985,219.16	12,765,487.26
预提土地增值税	118,412,040.43	29,603,010.13	73,506,902.22	18,376,725.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09,397.45	952,349.36	4,730,602.51	1,155,191.48
预计负债	2,347,106.28	580,382.08		
合计	350,409,486.74	74,561,896.96	239,939,268.38	47,446,495.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74,490,743.64	118,622,685.91	480,719,228.84	120,179,80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8,082.19	19,520.55	2,946.30	441.95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差异	12,701,165.41	3,175,291.35	11,882,075.57	2,970,518.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0,047,273.25	40,087,779.10	246,008,417.01	45,679,923.97
预缴房款	2,356,353.40	589,088.34		
合计	659,673,617.89	162,494,365.25	738,612,667.72	168,830,692.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61,896.96		47,446,49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494,365.25		168,830,692.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0,328,437.05	92,114,673.88
预期信用损失/坏账准备	6,885,774.41	5,528,192.6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363,642.33	24,909,756.85
合计	124,577,853.79	122,552,623.3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度		15,522,710.05	
2021 年度	5,358,792.29	10,368,984.79	
2022 年度	12,897,702.82	18,536,394.89	
2023 年度	28,438,658.44	28,620,554.37	
2024 年度	19,444,988.43	19,066,029.78	
2025 年度	14,188,295.07		
合计	80,328,437.05	92,114,673.88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43,869,767.48		43,869,767.48	18,367,248.24		18,367,248.24
股权转让款（三方监管户）				94,000,000.00		94,000,000.00
支付土地购买款（注1）	67,110,000.00		67,110,000.00	228,668,000.00		228,668,000.00
预付资产组的款项（注2）	26,450,000.00		26,450,000.00			
合计	137,429,767.48		137,429,767.48	341,035,248.24		341,035,248.24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购买宗地编号为2020KJ01110131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广州丽星公司支付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白云区分局的款项共67,110,000.00元列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2：预付资产组的款项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向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购买BIM产品中心业务相

关资产组产生的款项，该资产组尚未完成交割。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信用借款	261,800,000.00	128,200,000.00
担保+抵押借款	17,300,000.00	104,500,000.00
未到期应计利息	951,933.33	
合计	385,051,933.33	232,7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京信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的《2020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027号》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221.50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80.00万元。

本次借款由深圳京信通以该借款合同生效日起5年内其所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同时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京信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的《2020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054号》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185.00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5.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460.00万元。

本次借款由深圳京信通以该借款合同生效日起5年内其所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同时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3、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京信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的《2020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085号》、《2020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085B号》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分次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均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185.00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10.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890.00万元。

本次借款由深圳京信通以该借款合同生效日起5年内其所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同时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4、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丽琦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的《2020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160A号》借款合同，深圳丽琦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为3.85%，还款方式为到期一次性还款，本次借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深圳丽琦股东唐林及其配偶魏莉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500.00万元。

5、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签订的《2020深银华贷字第0001号》人民币流动

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7,180.00万元，用于归还关联方借款，贷款期限自2020年2月14日至2021年2月14日止，贷款利率为贷款实际提款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定价基础利率加54.8基点，按月结息，结息日为每月的第20日，到期还本。截至期末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7,180.00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6、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签订《电子商业汇票贴现总协议》，协议约定以金额为1亿元整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贴现，票据出票日2020年3月10日，到期日为2021年3月10日，票据编号231358400300320200310594749693，本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贴现日期为2020年3月10日，贴现利率为3.933%。截至期末此笔票据贴现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亿元。

7、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755HT2020027227》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0万元，用于置换前期公司已支付的分红款、税款等支出，以及支付员工工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日常经营周转支出，贷款期限自2020年3月12日至2021年3月12日止，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截至期末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6,000.00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8、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ZH51932005006-1JK》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1,000.00万元，用于用于支付员工工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日常经营周转支出，贷款期限自2020年7月6日至2021年7月6日止，实际执行年利率为4.35%，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及利息。截至期末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9、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ZH51932005006-2JK》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1,000.00万元，用于支付税款，贷款期限自2020年7月7日至2021年7月6日止，实际执行年利率为4.35%，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及利息。截至期末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10、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ZH51932005006-3JK》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1,000.00万元，用于支付创智杯大赛费用，贷款期限自2020年7月10日至2021年7月9日止，实际执行年利率为4.35%，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及利息。截至期末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11、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755HT2020047275》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4,000.00万元，用于用于支付的分红款、税款等支出，以及支付员工工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日常经营周转支出，贷款期限自2020年4月17日至2021年4月17日止，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截至期末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4,000.00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12、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07300LK209JNE02》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0万元，用于用于补充流动性资金，贷款期限自2020年4月21日至2021年4月21日止，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截至期末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6,000.00万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24,323.54
合计		3,824,323.5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40,576,370.81	171,165,001.62
工程款	195,835,021.86	198,642,885.86
设备款	13,318,889.07	6,999,828.23
应付服务费	5,822,654.30	2,738,075.38
其他	3,228,998.60	257,919.92
合计	358,781,934.64	379,803,711.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2,466,853.00	项目已竣工，尚未结算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113,692.30	项目已竣工，尚未结算
合计	112,580,545.30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269,817.63	3,021,075.31
其他	500,903.08	104,406.14
合计	4,770,720.71	3,125,481.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款	131,026,935.17	60,769,349.23
预收培训费	28,776,535.86	17,072,478.50
预收货款	9,802,695.95	7,544,658.32
其他	4,269,104.82	652,556.79
合计	173,875,271.80	86,039,042.8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3,273,446.61	566,004,843.07	553,436,705.87	135,841,583.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175.93	21,632,310.10	20,049,908.62	1,621,577.41
三、辞退福利		1,215,497.84	1,215,497.84	

合计	123,312,622.54	588,852,651.01	574,702,112.33	137,463,161.22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361,061.40	517,206,608.28	504,568,053.33	134,999,616.35
2、职工福利费	595,303.94	11,567,640.88	11,551,879.87	611,064.95
3、社会保险费	35,770.30	15,151,335.33	15,166,625.19	20,480.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859.48	13,118,736.04	13,132,469.09	20,126.43
工伤保险费	1,199.66	233,437.21	234,636.87	
生育保险费	711.16	1,799,162.08	1,799,519.23	354.01
4、住房公积金	24,813.00	18,555,248.32	18,548,058.80	32,002.5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323.01	3,524,010.26	3,600,693.90	173,639.37
非货币性福利	6,174.96		1,394.78	4,780.18
合计	123,273,446.61	566,004,843.07	553,436,705.87	135,841,583.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489.36	18,453,086.39	18,483,759.25	6,816.50
2、失业保险费	1,686.57	488,882.80	490,278.61	290.76
3、企业年金缴费		2,690,340.91	1,075,870.76	1,614,470.15
合计	39,175.93	21,632,310.10	20,049,908.62	1,621,577.41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343,365.64	13,829,068.40
企业所得税	94,550,342.09	67,369,468.94
个人所得税	1,800,999.09	5,114,746.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8,754.21	2,411,906.40
土地使用税	233,264.88	98,063.67
房产税	1,593,959.15	1,475,791.08
土地增值税	111,615,395.86	76,421,536.97
营业税		16,308,807.96
教育费附加	1,387,228.09	1,526,399.92
印花税	878,196.07	863,083.74
堤围费		221,525.67
合计	237,271,505.08	185,640,399.45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8,262.50	937,679.94
应付股利	490,000.00	
其他应付款	325,892,277.52	270,895,351.40
合计	326,410,540.02	271,833,031.3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14,639.9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262.50	
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利息		223,040.00
合计	28,262.50	937,679.9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90,000.00	
合计	49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9,334,022.86	103,352,476.45
往来款（注 1）	192,299,558.70	132,967,495.80
维修基金	1,343,117.85	1,875,464.65
代垫款	2,982,126.79	3,364,057.04
预提费用	16,601,962.82	15,142,437.43
其他	13,331,488.50	14,193,420.03
合计	325,892,277.52	270,895,351.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132,300,000.00	借款期限届满后展期
合计	132,300,000.00	--

其他说明

注 1：往来款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力合智谷投资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 169,050,000.00 元，具体详见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五）关联方交易-6、关联方资金拆借。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7,595,332.84	122,752,684.9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53.59
合计	137,595,332.84	122,753,338.5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5、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8、长期应付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智创杯"赛事拨款结余	20,278,992.54	19,494,892.09
预提增值税销项税	12,515,750.22	6,497,265.62
合计	32,794,742.76	25,992,157.7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08,157,972.70	961,994,796.54
担保借款	231,155,721.86	
未到期应计利息	1,272,590.1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7,595,332.84	-122,752,684.91
合计	802,990,951.84	839,242,111.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2016 年 6 月 3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华夏银行深圳高新支行签订 SZ1010220160057《固定资产借款合同》、SZ1010220160057-21《抵押合同》, 借款金额为叁亿元整, 借款期限为 10 年, 自 2016 年 5 月 17 日至 2026 年 5 月 17 日, 该贷款仅限用于支付清华信息港一期升级改造工程款或置换因支付清华信息港一期升级改造工程款而产生的他行借款, 公司以清华信息港一期、二期(粤 2016 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18316 号)抵押, 抵押物原值为 313,261,808 元; 上述借款企业于 2016 年 6 月 3 日提款 1.3 亿元, 2016 年 8 月 19 日提款 1.3 亿元; 根据贷款合同约定, 贷款满一年后开始等额还本, 第二年每月还本 100 万元, 第三年起每月还款 250 万元, 余额到期结清; 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45,600,033.06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00,000.08 元,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2: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国凯”)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编号: 固贷字 3872(03)2016001)(编号: 固贷字 3872(03)2016001-2), 借款用途: 开发力合科技产业中心二期项目, 借款金额为叁亿元整, 借款由南海国凯以房产、土地作为抵押物,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7 日, 借款利率在借款期限内遇法定利率调整。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76,567,112.19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340,492.66 元,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3: 南海国凯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沥支行签订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编号: FS 固贷字 38872020001), 借款用途: 开发力合科技产业中心二期项目, 借款金额为 67,590,000.00 元, 借款由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 99 号 26/27/28 栋作为抵押物, 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 借款利率在借款期限内遇法定利率调整。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67,590,000.00 元。

注 4: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双清”)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编号: 4410201701100000849), 借款用途: 建设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一期), 借款额度为 49,500 万元(国家开发银行 27,225 万元, 贷款承诺额比例 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清溪支行 22,275 万元, 贷款承诺额比例 45%), 由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项目(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一期)土地及未来地上建筑物为本项目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其中, 未来地上建筑物待满足抵押登记条件时再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6 日止, 首次提款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首次提款后利率为: 利率调整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利率调整日: 每年 11 月 27 日)。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295,075,00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000,000.00 元,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5: 2020 年 6 月 30 日,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浦发银行珠海分行签订编号 19612020280321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 19612020280203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 19612020280367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 19612020280209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 19612020280393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 19612020280408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以及 801961202000000019 号《最高额度抵押合同》和 BC2020061900000468 号《融资额度协议》, 借款最高额度为 2.4 亿元, 借款期限为 10 年, 贷款用于借款人名下清华科技园(珠海)二期第一阶段项目(创新大厦 G 座、创新大厦 H 座、9#楼、10#楼、11#楼、12#楼、13#楼、14#楼、15#楼、18#楼、19#楼)及相应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或用于置换用于上述用途的同业合规借款。抵押物为一期资产, 包括、创业大楼 11 层、综合服务楼 A 座 3 层、综合服务楼 B 座 9 层。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223,325,827.45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254,840.10 元,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6: 2020 年 5 月 18 日, 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签订编号 07300GK209K18L5、07300GK20A06361、07300GK20A6L14F、07300GK20A0IN24 号《借款合同》信用借款 4 笔共计 229,155,721.86 元, 借款期限为 4 年零 4 个月, 贷款为项目贷款, 用于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的 EPC 项目用款, 贷款利率实行固定利率, 年利率为 4.5125%, 同时双方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为 07300KB209JM04B, 担保人为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6 日至 2024 年 9 月 16 日, 担保最高债权限额为 2.4 亿元人民币。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231,155,721.86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元,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利息	2,926,388.89	
合计	502,926,388.8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一期）	500,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	到期日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有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有回购选择权）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926,388.89			502,926,388.89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85号）：同意本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首期发行自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截止 2020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最终发行规模为 5 亿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票面利率为 4.3%，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本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1,200,000.00	270,600,000.00
合计	191,200,000.00	270,60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南海国凯（注 1）		60,00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珠海清华园（注 2）	140,000,000.00	145,00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力合双清（注 3）	51,200,000.00	65,600,000.00
合计	191,200,000.00	270,600,000.00

其他说明：

注 1：2016 年 1 月 22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南海国凯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增资入股的方式投资南海国凯，增资金额为 6,000 万元，其中 1,490.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790.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投资用于力合科技产业中心加速器项目。各方约定，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

公司不向南海国凯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只有涉及到影响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权益的重大事件时，才需要全部股东表决权三分之二及以上决议通过，其他事项由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及以上通过。投资期限内，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 1.2% 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可选择力合科创集团回购、南海国凯减资或市场化退出等方式退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南海国凯增资金额 6,000.00 万元已全部通过董事会决议进行减资偿还完毕。

注 2：2016 年 6 月 16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珠海清华园、力合创新发展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增资入股的方式投资珠海清华园，增资金额为 15,000 万元，其中 3,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1,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投资用于清华科技园（珠海）二期工程项目。各方约定，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珠海清华园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只有涉及到影响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权益的重大事件时，才需要全部股东表决权三分之二及以上决议通过，其他事项由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及以上通过。投资期限内，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 1.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可选择本公司回购、珠海清华园减资或市场化退出等方式退出。本次增资后本公司通过力合创新发展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股权比例由 51.00% 变更为 41.91%，本公司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仍为 51.00%。

2019 年 6 月，珠海清华园已向国开基金支付首期减资款 500.00 万元，本次减资后，力合科创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股权比例为 42.16%，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51.00%。

2020 年 2 月 28 日，珠海清华园召开董事会，通过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减少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的决议，本次减资后，力合科创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股权比例由 42.16% 变更为 42.41%，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51.00%。

注 3：2016 年 7 月 19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力合双清、力合创新发展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增资入股的方式投资力合双清，增资金额为 8,000 万元，其中 7,529.029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70.970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投资用于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一期）。各方约定，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力合双清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只有涉及到影响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权益的重大事件时，才需要全部股东表决权三分之二及以上决议通过，其他事项由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及以上通过。投资期限内，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 1.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可选择力合创新发展回购、力合双清减资或市场化退出等方式退出。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持有力合双清股权比例为 54.24%，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实际持有力合双清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91.67%。

2018 年 12 月，力合创新发展已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首期股权回购款 720 万元，并已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本次回购后，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力合双清股权比例为 57.92%，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力合双清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92.15%。2019 年 7 月，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 720 万元，并已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本次减资后，力合科创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力合双清的股权比例为 60.12%，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力合双清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92.15%。

2020 年 4 月 26 日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公司减资人民币 1,440.00 万元的决议，本次减资后，力合科创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力合双清股权比例从 60.12% 变更为 65.09%，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力合双清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92.15%。

综上所述，力合科创集团在合并报表层面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入的款项计入长期应付款。

（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3,944.98		
销售返利	2,283,161.30		
合计	2,347,106.2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990,571.53	58,999,500.00	37,626,404.69	87,363,666.84	
递延体系推广及产业咨询服务收	79,985,219.16	42,452,830.06	46,587,421.12	75,850,628.10	递延体系推广及产业咨询服务收入系本公

入（注1）					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及其下属公司按照合同约定预收的服务费，需在未來服务期间按照收益期分期确认营业收入。
合计	145,975,790.69	101,452,330.06	84,213,825.81	163,214,294.9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资助设备款	173,595.37			99,999.96			73,595.41	与资产相关
科技研发资金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三新类)资助资金	38,959.60			16,239.36			22,720.24	与资产相关
富勒烯碳纳米工程实验室项目补助	1,972,867.70			607,082.04			1,365,785.66	与资产相关
纳米低碳及生物可降解改性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	1,150,344.43			538,341.24			612,003.19	与资产相关
金属拉丝特种油墨产业化及市场推广项目补助	369,337.14			170,000.04			199,337.10	与资产相关
曲面柔版印前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5,430.18			5,430.18			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废塑料改性及综合利用项目补助	331,825.60			96,712.56			235,113.04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设备资助款	603,423.27			112,761.72			490,661.55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紫外光	820,000.00						82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固化雪花油墨 工艺技术的研 发与应用补助								
2020 年可持 续发展科技专 项 2019N032 高密度储氧容 器关键技术研 发项目（深科 技创新）		2,000,000. 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碳低成本高 阻隔二氧化碳 基聚合物复合 包装材料关键 技术研发补助 金	506,000.08			23,749.92			482,250.16	与资产、收 益相关
科技配套扶持 资金	108,437.58			14,250.00			94,187.58	与资产、收 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资金	4,474,054. 19			485,488.4 4			3,988,565.75	与资产、收 益相关
超低能耗环保 复合软管项目	2,174,054. 19			485,488.4 4			1,688,565.75	与资产、收 益相关
信息化升级专 项资金	186,246.50			11,002.80			175,243.70	与资产、收 益相关
废塑料改性及 综合利用技术 项目专项资金	349,583.27			95,000.04			254,583.23	与资产、收 益相关
基础设施补助	16,321,233 .00			652,849.3 2			15,668,383.6 8	与资产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 专项设备更新 （机器人应 用）	314,500.00			51,000.00			263,5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 专项资金-设 备更新淘汰老 旧设备	564,379.48			101,111.1 6			463,268.32	与资产相关
塑料包装容器 技术研究开发 中心建设项目	180,623.83			34,285.68			146,338.15	与资产、收 益相关

补助款								
"Bounce 瓶智能化柔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610,395.50			81,355.92			529,039.58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项目 (2018/6/28)	822,429.96			112,149.48			710,280.48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导热复合材料及散热器件研发项目补助*24	1,134,023.75			118,695.00			1,015,328.75	与资产相关
高强耐高温碳纤维改性 PC 吸波材料关键性技术研发	1,572,999.99			128,700.00			1,444,299.99	与资产相关
陈微波技改项目补助	244,313.70			32,941.20			211,372.5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技术改造	1,086,490.45			185,638.21			900,852.24	与资产相关
"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项目 (2019/5/21)	1,922,800.00			250,800.00			1,672,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融资租赁设备补贴款	172,258.08			23,225.76			149,032.32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龙岗区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资金	280,734.75			75,546.84			205,187.91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技术改造扶持补助	147,704.44			24,711.84			122,992.6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龙岗区企业技术改造扶持		381,000.00		59,183.36			321,816.64	与资产相关
功能薄膜检测	110,350.08			75,799.92			34,550.16	与资产相关

开发创新服务体系								
重 2016055 高硬度超级耐蚀性奥氏不锈钢处理技术研发	355,000.04			159,999.96			195,000.08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材料应用产业服务体系	1,285,384.48			485,833.28			799,551.20	与资产、收益相关
特种不锈钢表面处理产业化技术攻关	386,666.73			159,999.96			226,666.77	与资产相关
重 20170112 高强耐高温碳纤维改性 PC 吸波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578,511.96			99,999.96			478,512.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扶持	916,939.10			199,999.92			716,939.18	与资产相关
重 20170195 氧化石墨烯基高阻隔水性光固化涂料关键技术研发	1,992,140.60			656,218.47			1,335,922.13	与资产、收益相关
清华信息港孵化器项目研发资金项目资助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创客项目资助资金	691,682.65			351,126.68			340,555.97	与收益相关
佛山高新区英国联络处合作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高新区北美联络处合作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技术协同创新专项资金	40,626.72			37,866.89			2,759.83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08,270.43						108,270.43	与收益相关

湘潭市产业创新研究院项目研究经费	120,045.90			6,652.08			113,393.82	与收益相关
力合（佛山）智能制造研究中心第一期建设项目资金补助	5,224,866.18			3,753,748.46			1,471,117.72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461,040.63	4,500,000.00		2,938,695.97			4,022,344.66	与收益相关
重庆财政局运营经费	6,680,000.00			6,6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力合运营经费	4,000,000.00	7,000,000.00		9,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力合科技创新中心专项款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平台扶持资助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助力工程项目第二期款		200,000.00		167,255.50			32,744.5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扶持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促进局 2019 年佛山市高企研发费用后补助资金		22,200.00		22,2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2018 年度科技创新载体后补助专项经费		764,300.00		764,3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科学技术局拨付的力合创智		9,000.00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孵化器新增孵化器面积后补助								
2019 年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组织部下拨的第二期竞争性人才扶持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驱动助力工程项目费		120,000.00		117,255.89			2,744.11	与收益相关
收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强化知识产权下放市县工作经费		300,000.00		251,574.02			48,425.98	与收益相关
收到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孵化育成体系		2,000,000.00		220,393.35			1,279,581.65	与收益相关
力合烟台运营经费		10,000.00		2,500,000.00			7,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丹阳财政园区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30,953.00			724,718.87	500,025.00	30,228,281.1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5,990,571.53	58,999,500.00	34,401,660.82	724,718.87	2,500,025.00	87,363,666.84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64,606,059.00	45,998,160.00				45,998,160.00	1,210,604,219.00

其他说明：

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 11 月 2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7 号），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本公司根据申购情况确定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45,998,160 股，经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210,604,219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67,000,035.25	454,001,839.20	17,548,039.58	2,003,453,834.87
合计	1,567,000,035.25	454,001,839.20	17,548,039.58	2,003,453,834.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454,001,839.20 元，系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45,998,160 股，发行价格 10.87 元/股，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499,999,999.20 元，计入本公司股本人民币 45,998,160.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454,001,839.20 元。

2、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7,548,039.58 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的对外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增资而导致力合科创集团持股比例下降形成以及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产生的发行费用冲减资本公积导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883,340.00						- 4,883,34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883,340.00						- 4,883,34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19,757.17	- 9,179,386.37				- 9,179,386.37	- 2,559,629.2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5,058.44						-225,058.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44,815.61	- 9,179,386.37				- 9,179,386.37	- 2,334,570.7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36,417.17	- 9,179,386.37				- 9,179,386.37	- 7,442,969.2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5,453,856.08	12,675,577.02		218,129,433.10
合计	205,453,856.08	12,675,577.02		218,129,433.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8,865,652.40	1,303,815,207.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0,193,624.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28,865,652.40	1,514,008,831.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191,222.45	533,635,148.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675,577.02	38,342,067.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81,522,424.13	83,247,447.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2,858,873.70	1,928,865,652.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2,586,738.08	1,394,765,697.99	2,139,263,368.53	1,366,061,502.13
其他业务	11,148,872.66	1,939,834.30	14,623,092.12	1,936,561.03
合计	2,183,735,610.74	1,396,705,532.29	2,153,886,460.65	1,367,998,063.1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86,153.81	8,003,766.14
教育费附加	5,990,557.62	5,756,068.78
房产税	9,477,518.52	10,684,813.02
土地使用税	2,697,812.31	2,065,302.66
车船使用税	6,443.60	3,083.50
印花税	3,536,476.08	1,587,044.95
土地增值税	44,794,850.44	32,014,485.29
其他	15,614.53	13,671.07
合计	74,805,426.91	60,128,235.41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603,073.54	39,856,163.78
办公费	1,822,172.85	1,414,849.33
差旅费	1,550,354.74	3,115,381.65
业务招待费	3,259,974.98	2,440,799.82
广告宣传推广费	4,914,549.11	3,896,025.04
运费	348,159.60	29,074,028.82
佣金	11,233,178.03	7,395,320.34
折旧及摊销	199,795.85	162,785.26
服务费	5,377,565.71	2,653,142.07
其他	5,082,255.77	3,916,636.73
合计	75,391,080.18	93,925,132.84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1,484,805.48	161,356,867.13
办公费	8,594,836.80	9,749,744.89
交通差旅费	4,267,882.14	8,165,628.58
折旧与摊销费	20,974,952.44	14,883,309.61
租赁物业水电费	6,602,235.04	7,015,407.44
业务招待费	4,066,118.41	3,700,588.28
通讯费	1,607,294.83	1,535,067.09
会议费	266,331.30	742,952.98
基金管理费	8,999,399.96	9,103,416.57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14,511,946.18	24,543,947.96
其他	14,203,748.42	12,261,883.29
合计	255,579,551.00	253,058,813.82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299,783.18	42,098,610.92
折旧与摊销费	8,870,132.92	8,294,192.53
物料消耗	30,707,961.13	24,210,101.41
燃料动力费	6,595,265.22	6,736,264.43
委托开发费	1,847,723.37	2,325,495.59
其他	4,825,597.23	8,827,649.86
合计	106,146,463.05	92,492,314.74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914,537.84	36,209,129.70

减：利息收入	35,444,407.12	14,748,670.12
汇兑损益	9,677,401.68	-1,304,692.22
其他	1,874,543.23	1,070,609.50
合计	26,022,075.63	21,226,376.86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9,149,468.34	93,068,698.32
合计	79,149,468.34	93,068,698.32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779,290.80	73,061,128.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954,380.99	3,592,60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1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82,846.33	1,189,039.36
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5,240,932.87	16,672,776.66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874,049.83	97,286,313.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89,787.18	3,515,093.70
合计	301,321,288.00	195,317,012.36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691.78	-530,479.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756,213.65	93,169,844.54
合计	84,854,905.43	92,639,365.19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877,590.07	488,942.9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2,532.48	
合计	-5,950,122.55	488,942.92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06,813.34	-1,164,959.7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4,232,598.84	
合计	-25,239,412.18	-1,164,959.75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54,657.68	327,592.01
合计	454,657.68	327,592.01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赔偿收入	8,082,773.20	384,779.28	8,082,773.20

往来清理（无法支付的款项）	6,157.91	2,377,914.47	6,157.91
无法支付的营业税	15,815,523.76		15,815,523.76
其他	468,033.33	817,627.69	468,033.33
合计	24,372,488.20	3,580,321.44	24,372,488.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9,030.00	277,000.00	59,03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975,030.10	4,304,328.13	975,030.1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619,297.77	664,393.87	2,619,297.77
其他	135,245.18	564,944.37	135,245.18
合计	3,788,603.05	5,810,666.37	3,788,603.05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584,576.17	91,654,367.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637,149.24	-1,198,410.23
合计	76,947,426.93	90,455,957.7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04,260,151.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6,065,037.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698,818.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66,371.2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094,438.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58,214.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22,713.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12,781.4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2,009,248.65
税率调整对前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797,016.12
所得税费用	76,947,426.93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3,412,802.16	84,060,067.02
利息收入	35,444,407.12	14,748,670.12
往来款项及其他	40,472,155.74	78,017,905.82
合计	179,329,365.02	176,826,642.9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09,676,542.91	129,309,860.11
往来款项及其他	79,507,237.39	53,789,416.79
合计	189,183,780.30	183,099,276.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到期理财产品		71,400,000.00
收回资金借款	407,463,320.00	2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的现金净额	77,944,026.88	430,646.57
合计	485,407,346.88	97,830,646.5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到期理财产品	215,000,000.00	
支付土地购买款（注 1）		228,668,000.00
支付关联方资金借款	158,795,320.00	
合计	373,795,320.00	228,668,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 1：2019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与太仓市仁琢置业有限公司、仁恒置地有限公司联合竞买编号 2019-WG—22-4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公司支付太仓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款项共 228,668,000.00 元列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后续该项土地将由新成立的联营公司承接购买，本公司支付的该笔土地款将会转为对新成立的联营公司的借款。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资金借款	36,750,000.00	88,200,000.00
合计	36,750,000.00	88,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的款项		1,415,037.51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19,534,114.66	
支付保函保证金	478,080.00	
担保费用	316,000.00	315,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投资款		8,860,962.37
支付国家发展基金减资款	79,4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99,728,194.66	17,790,999.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27,312,724.62	553,047,872.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189,534.73	676,016.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013,240.92	153,012,693.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120,782.58	7,491,499.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75,916.29	19,551,217.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4,657.68	-327,592.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5,030.10	4,304,328.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854,905.43	-92,639,365.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747,266.09	36,209,129.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321,288.00	-195,317,01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15,401.91	-6,930,474.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6,336,326.77	26,701,422.64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4,978,966.56	-231,296,079.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924,283.60	51,815,371.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9,365,306.15	219,232,699.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37,461.27	545,531,727.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26,661,429.34	1,941,228,997.6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41,228,997.68	1,526,238,984.0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432,431.66	414,990,013.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26,661,429.34	1,941,228,997.68
其中：库存现金	225,527.70	477,004.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24,930,362.68	1,910,928,601.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05,538.96	29,823,391.5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6,661,429.34	1,941,228,997.68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633,893.52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534,114.66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478,08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362,438.38	长期睡眠户
应收账款	43,522,083.33	银行借款质押担保及融资租赁担保
存货	352,569.46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272,249,289.61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381,519,188.53	抵押借款
合计	729,651,657.49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6,351,921.05
其中：美元	10,000,055.19	6.5249	65,249,360.11
欧元	154.34	8.0250	1,238.58
港币	67,974.88	0.8416	57,207.66
英镑	117,444.26	8.8903	1,044,114.70
应收账款	--	--	150,075,861.23

其中：美元	22,492,056.68	6.5249	146,758,420.63
欧元	394,169.93	8.0250	3,163,213.69
港币	232.37	0.8416	195.56
英镑	13,921.51	8.8903	123,766.40
泰铢	12,542.16	0.2179	2,732.94
新西兰元	177.63	4.7050	835.75
韩元	604,500.00	0.0060	3,627.00
澳大利亚元	743.83	5.0163	3,731.27
新加坡元	1,364.04	4.9314	6,726.63
新台币	10,931.00	0.2321	2,537.09
日元	159,403.00	0.0632	10,074.27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7,894.87
其中：美元	1,209.96	6.5249	7,894.87
应付账款			7,159,364.05
其中：美元	553,350.95	6.5249	3,610,559.61
欧元	97,995.70	8.0250	786,415.49
港币	44,800.00	0.8416	37,703.68
日元	43,112,108.63	0.0632	2,724,685.27
其他应付款			1,963,385.93
其中：美元	300,906.67	6.5249	1,963,385.9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0 年可持续发展科技专项 2019N032 高密度储氧容器关键技术 研发项目（深科技创新）	2,000,000.00	递延收益	
深圳市龙岗区企业技术改造扶持	381,000.00	递延收益	59,183.36
2018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00	递延收益	2,938,695.97
佛山市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助力工程项 目第二期款	200,000.00	递延收益	167,255.50
佛山市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扶持专 项资金	300,000.00	递延收益	
经济促进局 2019 年佛山市高企研发 费用后补助资金	22,200.00	递延收益	22,200.00
财政扶持资金-2018 年度科技创新载 体后补助专项经费	764,300.00	递延收益	764,300.00
佛山市南海区科学技术局拨付的力合 创孵化器新增孵化器面积后补助	9,000.00	递延收益	9,000.00
2019 年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	30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00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组织部下拨的第 二期竞争性人才扶持资金	15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0
创新驱动助力工程项目费	120,000.00	递延收益	117,255.89
收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强化 知识产权下放市县工作经费	300,000.00	递延收益	251,574.02
收到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广东 省自然科学基金）--孵化育成体系	2,000,000.00	递延收益	220,393.35
丹阳财政园区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30,953,000.00	递延收益	
企业研发开发补助及资助款	2,355,400.00	其他收益	2,355,400.00
科技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2,112,100.00	其他收益	2,112,100.00
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	3,192,500.00	其他收益	3,192,500.00
电费补贴款	3,458,297.36	其他收益	3,458,297.36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213,600.00	其他收益	213,600.00
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553,000.00	其他收益	553,000.00
个税返还	266,259.23	其他收益	266,259.23

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1,383,390.76	其他收益	1,383,390.76
社会保险补贴	223,917.05	其他收益	223,917.05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 设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稳岗补贴	1,016,402.99	其他收益	1,016,402.99
暖企稳企奖励资金	362,900.00	其他收益	362,900.00
2020 年企业银行贷款担保费资助	360,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0
2020 年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资 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20 年防疫效果奖励	256,200.00	其他收益	256,200.00
重点企业财政资助	1,437,000.00	其他收益	1,437,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486,155.46	其他收益	486,155.46
2018 年度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 间补助	1,60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0
南山科技局众创空间资助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孵化器项目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丹灶镇扶持企业发展奖励资金	1,40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0
“智创莲城”创新成果转化项目路演	1,010,855.81	其他收益	1,010,855.81
2019 科技经费指标（第十三批科创 载体培育高成长性企业奖励南京市江 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局）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清华研究院合作经费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疫情扶持补贴	562,983.16	其他收益	562,983.16
2018 年佛山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 扶持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9 年佛山高新区创业孵化载体扶 持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20 年前海支持金融业发展专项资 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财政局创业孵化基地建设扶持经费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国家自主创新专项资金	330,000.00	其他收益	33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创新战略 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补贴科技局宁科 （2019）304 号市第十一批国际合作 项目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19 年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运营评价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扶持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18 年科技创新载体后补助专项经费（佛山市南海区科学技术局）	257,500.00	其他收益	257,500.00
收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鼓励中小企业上规模奖励项目"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8 年竞争性扶持人才项目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其他	1,828,345.70	其他收益	1,828,345.70
合计	72,726,307.52		35,726,665.61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 01 月 14 日	94,000,000.00	70.00%	现金购买	2020 年 01 月 14 日	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工商变更登记	0.00	491,295.57

其他说明：

无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94,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94,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0,604,687.8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395,312.1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6,984,192.30	76,984,192.30
存货	53,446,252.81	36,824,577.81
固定资产	465,339.54	371,782.16
其他应收款	356,823.29	356,82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78,808.10	
应交税费	-2,361,468.55	-2,361,468.55
净资产	129,435,268.39	116,898,844.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38,830,580.52	35,069,653.23
取得的净资产	90,604,687.87	81,829,190.8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照深圳市中企华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中企华评报字（2019）38 号评估报告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100.00%	收购前后均受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控制	2020年12月04日	支付股权转让款，取得深圳市教育局核发的办学备案证	0.00	-23,505.44	4,371,598.04	-5,512,132.94

其他说明：

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原名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系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原拥有 100% 举办者权益的单位，因本公司与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收购前后均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控制，因此本公司收购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收购股东决议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3 日，国资主管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批复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支付股权受让款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7 日；深圳市教育局同意变更相关事项备案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4 日；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取得深圳市教育局核发的办学备案证。本公司确定同一控制合并日为 2020 年 12 月 4 日。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027,40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959,834.58	969,061.14
固定资产	20,867.50	39,800.41
净资产	980,702.08	1,008,861.55
取得的净资产	980,702.08	1,008,861.55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合中汇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2020年5月办理完成注销登记。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兴丽彩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通产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美星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70.00%	设立
广州丽盈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香港丽通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设立
香港美盈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设立

丽星科技(原"深圳兴丽通")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中科通产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美弘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京信通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3.3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丽琦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1.00%	设立
苏州通产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天津美弘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80.00%	设立
广州泛亚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湖北京信通	孝感	孝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八六三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丽琦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州丽琦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州丽星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	深圳	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咨询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技术服务		76.19%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技术服务业		79.05%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无锡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	江苏省	无锡市	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

公司						团
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并购及投资咨询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华石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99.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受托管理资产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清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Carits, Inc.	美国	美国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2)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48.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清华力合创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世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锐思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市深清力合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世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尚未开展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高新技术研发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清创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

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并力合科创集团
南京力合长江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技术服务等		66.67%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技术服务等		6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领航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求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科技园区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创赢（深圳）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物业租赁管理等		5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中城创新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物业租赁管理等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合中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和销售等		6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1）	广东省	珠海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42.41%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珠海香洲清创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东省	珠海市	投资孵化等		72.86%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阳江清创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东省	阳江市	投资孵化等		7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沣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管理咨询等		7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优科数码科技	广东省	惠州市	投资及园区开		51.00%	非同一控制下

(惠州)有限公司			发等			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7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力合沙井科技创新基地(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55.00%	设立
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	丹阳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70.00%	设立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注1)	广东省	东莞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65.09%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科技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管理咨询等		53.54%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72.16%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企业孵化服务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广东力合智谷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投资及物业管理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广东顺德力合科技园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科技服务等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潭市	孵化及园区开发等		6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湖南力合创新	湖南省	湘潭市	园区开发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

发展有限公司						并力合科创集团
湖南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潭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长兴力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浙江省	湖州市	投资咨询及管理服务等		58.83%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星空投资孵化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星空文化创意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文化创意服务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南海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投资孵化等		6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青岛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	青岛市	投资孵化等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星空创业服务南京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投资孵化等		9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成都星空龙图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	成都市	投资孵化等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前海力合英诺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紫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管理服务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惠州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湖南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潭市	投资孵化等		8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物业管理等		71.67%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

						团
南京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物业管理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园区投资运营等		94.23%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培训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培训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珠海清华科技园教育中心	广东省	珠海市	培训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广东省	深圳市	培训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收购
东莞力合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投资		54.34%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东莞纽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产品制造		80.68%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东莞达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产品制造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创业投资咨询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重庆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园区投资运营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重庆力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投资		100.00%	设立
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广西	南宁市	园区投资运营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	南宁市	投资		100.00%	设立
力合科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力港源合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孵化等		51.00%	设立
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省	烟台市	科技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启东市	科技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软件和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力合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力合仁恒科创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	苏州市	科技推广服务		6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本公司对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实际持股及表决权比例分别为51.00%、92.15%。与上表披露的持股比例存在差异，主要系国开发展基金作为上述子公司的股东，持有子公司股份，但投资期内不委派董监高，不参与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明股实债”的性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注2：本公司对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48%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2/3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	49.00%	22,616,812.89		354,864,257.58

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27.84%	5,685,708.18		97,091,809.81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6.46%	0.00		180,000,000.00

单位：元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6,197,479.47	767,468,051.50	1,283,665,530.97	142,930,614.10	418,094,152.87	561,024,766.97	503,840,707.01	780,890,990.00	1,284,731,697.01	183,734,445.42	423,726,259.06	607,460,704.48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598,080,465.09	206,527,407.21	804,607,872.30	302,962,614.14	152,895,941.32	455,858,555.46	457,222,502.45	242,091,005.07	699,313,507.52	203,882,064.39	167,104,928.62	370,986,993.01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78,438,150.37	229,678,733.68	308,116,884.05	2,506,811.47	1,603,433.34	4,110,244.81	28,766,938.20	222,387,475.36	251,154,413.56	1,075,876.82	7,335,991.96	8,411,868.7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719,901.80	45,369,771.47	45,369,771.47	- 74,926,506.38	95,303,132.01	24,075,285.14	24,075,285.14	41,120,671.85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90,158,231.43	20,422,802.33	20,422,802.33	- 58,753,753.66	58,059,726.95	18,774,036.48	18,774,036.48	41,001,454.84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050,637.02	1,264,094.46	1,264,094.46	388,580.72	2,730,339.56	- 647,107.05	- 647,107.05	880,493.07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因本公司对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单方面增资，导致本公司对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的持有比例由70%增加至94.23%，本公司对其仍具有控制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42,000,000.00
--现金	42,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2,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1,568,613.89
差额	431,386.1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31,386.11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对外投资等		30.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园区开发及服务		29.4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27,602,237.94	2,556,237,439.98
非流动资产	316,093,208.95	2,882,065.61
资产合计	943,695,446.89	2,559,119,505.59
流动负债	406,242,220.83	1,452,849,403.12
非流动负债	81,687,207.80	
负债合计	487,929,428.63	1,452,849,403.12
少数股东权益	41,468,939.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14,297,078.97	1,106,270,102.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5,068,148.36	325,245,622.6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5,068,148.36	283,837,103.97
营业收入	199,583,422.00	2,503,393,484.32
净利润	24,291,649.49	332,323,023.91
其他综合收益	-4,141.33	
综合收益总额	24,287,506.16	332,323,023.9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200,000.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二）、2重要或有事项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5,651,020.55	235,651,020.55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	47,430,859.92		846,408,499.86	893,839,359.78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投资	47,430,859.92		846,408,499.86	893,839,359.78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24,900.00	6,524,9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包括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交易型开放式基金以及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上市公司股票投资：该类项目公允价值以其资产负债表日公开市场报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输入值说明

本公司采取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包括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 公司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投资的该类项目风险低，到期收回金额包括本金以及按协议约定的预期收益：该类项目公允价值以协议所确定的产品预计收益率最佳估计数作为估值技术的重要参数。

(2) 公司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该类项目的主要估值技术及方法如下：

①被投资单位经营稳定，近期有新一轮融资或股权转让的，以核实后融资或股权转让价格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②被投资单位投后无新一轮融资，经营情况一般但在原投资预期情况内的，以原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③被投资单位近期无新一轮融资，但该公司已申报IPO或计划近期申报，或近3年收益增长较高的，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④被投资单位投后无新一轮融资，投资时间长于3年且经营情况不善、持续亏损的，采用基准日被投资单位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作为公允价值确定基础；⑤对于基金公司（创投公司）股权，有基准日基金运营报告的采用基金运营报告的基金净值乘以持股比例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⑥对于成立时间较短、无投资项目的基金公司（创投企业），或者无法获取进一步资料的，以基准日被投资基金公司（创投企业）的财务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

2. 不可观察输入值信息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20,040,849.32	235,651,020.55	参考合同预期收益率	合同协议约定的预期收益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	6,976,200.00	6,524,900.00	参考股权投资成本	股权投资成本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239,944,631.63	323,762,007.12	参考股权投资成本	股权投资成本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	242,729,443.77	265,514,566.38	参考报表净资产或基	资产负债表日净资产或

上市公司股权			金净值折算	基金净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184,734,902.15	231,339,026.36	参考最近融资价格	外部融资或股权转让价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24,523,300.00	25,792,900.00	参考可比公司市盈率或市净率	同类可比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等指标
合计	718,949,326.87	1,088,584,420.41		

3. 估值流程

对于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公司制定了不同项目公允价值的估值方法，资产负债表日由投资部门按照既定的方法形成估值数据并提供估值依据，财务部门按照既定的方法及投资部门提供的估值依据复核各项目估值数据的准确性并进行账务处理。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的调节信息

项目	期初余额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持有期间处置投资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其他		
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20,040,849.32	98,691.78	5,240,932.87	1,540,030,000.00	---	(1,329,759,453.42)	---	235,651,020.55	98,691.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	6,976,200.00	---	---	---	---	---	(451,300.00)	6,524,9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691,932,277.55	61,881,817.37	3,427,982.03	110,405,650.00	---	(38,032,655.22)	16,793,428.13	846,408,499.86	61,881,817.37
合计	718,949,326.87	61,980,509.15	8,668,914.90	1,650,435,650.00	---	(1,367,792,108.64)	16,342,128.13	1,088,584,420.41	61,980,509.15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报告期末未发生各层次之间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	10,000.00 万元	34.43%	34.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会议决议，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取得清研投控等9家公司合计持有的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由通产集团变更为清研投控。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国资委。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蓝晶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无锡智科传感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百德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佛山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州珠江移动多媒体信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湖南力合水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珠海力合泓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AB Systems Inc	联营公司
NirmidasBiotech, Inc	联营公司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湖南力合智能制造技术升级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华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共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德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清华天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天使二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联营公司
南京力合长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珠海紫荆泓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及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通产集团	本公司之股东，原控股股东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肇庆市通产华晶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四川通产华晶玻璃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深圳市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深圳市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重大影响的公司
深圳力合英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重大影响的公司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监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
冯杰	报告期内曾任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高级管理人员
贺臻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广东清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代管的单位之全资子公司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代管的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利普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联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深圳蓝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联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美祺智能印	仓储服务	211,502.86			243,071.81

刷有限公司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1,464,393.91			1,183,793.76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支付委托研发费用	305,900.00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孵化服务费	136,621.21			173,782.20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费	8,999,399.96			9,000,000.00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服务费	80,000.00			141,509.43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服务费				195,000.00
无锡智科传感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停车项目设备采购				853,480.00
南京力合长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5,000.00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3,298,180.60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费	1,400,000.00			
合计		15,895,998.54			11,925,637.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销售包装标签纸		642,022.91
佛山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3,773.58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143,956.18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6,603,773.40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18,867.92	
北京蓝晶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625,834.28	716,453.36

司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443,976.70	532,772.04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88,259.89	323,840.64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孵化服务费	48,700.44	50,795.72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288,808.72	677,013.11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383,601.42	779,604.55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868,451.25	2,308,709.88
深圳市利普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631,278.43	770,887.41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367,493.91	1,288,616.81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491,980.57	590,886.51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628,991.13	828,699.42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609,975.31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204,060.24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服务费	210,226.38	4,440,485.44
深圳共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38,037.74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载体销售	19,204,529.77	733,314.24
珠海紫荆泓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264,150.88	1,945,754.67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费		626,331.78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	教育服务费		2,961,165.09
湖南力合水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服务运营费	23,584.91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体系推广服务费	4,950,495.00	4,854,369.00
北京蓝晶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37,630.90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320,092.50	
佛山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5,590.23	2,135.88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物管费	9,171.49	20,770.69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物管费	13,567.51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物管费	6,603,773.40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155,984.61	61,234.58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费	5,998,465.35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物管费	90,175.33	32,122.41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物管费	323,019.12	156,349.76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物管费	166,808.87	203,281.51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物管费	363,993.80	287,980.62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物管费	72,517.22	45,896.65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物管费	53,328.26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232,525.78	185,748.36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物管费	566,879.84	319,659.44
无锡智科传感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专网产品销售	939,380.52	26,987.82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专网产品销售	292,783.74	59,153.65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咨询服务费	80,000.00	904,854.37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360,094.33	1,315,707.47
合计		58,752,922.21	28,769,274.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41,668.96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房租		759,098.57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房租	3,126,742.64	2,485,772.83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169,814.76	110,850.00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324,388.20	368,808.72
佛山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28,571.40	34,372.36
合计	---	3,649,517.00	3,800,571.4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	2,142.86	
合计	---	2,142.8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6年06月16日	2024年06月1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6年6月16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力合科创、珠海清华园、力合创新发展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增资入股的方式投资珠海清华园，增资金额为15,000万元。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可选择力合科创回购、珠海清华园减资或市场化退出等方式退出。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主合同下力合科创的回购义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费按担保本金额1%/年计算。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44,100,000.00	2018年02月02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力合智谷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4410万元，借款期限为壹年，借款期限届满以后，双方协议一致的，可以延长。根据双方签订的借款展期协议，双方同意将原借款合同期限展期一年。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88,200,000.00	2019年06月28日	2021年06月28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力合智谷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882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6月28日至2021年6月28日。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36,750,000.00	2020年01月19日	2022年01月18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力合智谷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3675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1月19日至2022年1月18日，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有权宣布借款合同提前到期。

拆出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8,668,000.00	2019年12月13日	2020年09月04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向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借资金共计人民币 387,463,320.00 元，其中第一笔出借资金 228,668,000.00 元已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支付至太仓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定的土地竞买保证金账户，剩余出借资金将按需分次支付。合同借款期限不超过 2 年，自该借款实际到账之日起计算。根据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取得开发贷款和预售收入情况，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可要求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前偿还借款。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9,332,000.00	2020年03月16日	2020年09月04日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463,320.00	2020年03月16日	2020年12月04日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4月01日	2020年12月04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792,377.21	6,803,334.00

(8) 其他关联交易

1、处置股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处置股权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0,203,500.00	
处置股权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3,112,900.00	
处置股权	AB Systems Inc	1,733,830.17	---	注1
	合计	1,733,830.17	13,316,400.00	

1：根据2019年10月1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AB Systems Inc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广州清能铝电有限公司8.57%的股权转让至ABS Systems Inc.，2020年3月31日，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1,733,830.17元。

2、购买股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购买股权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1,027,400.00	---	注2
合计		1,027,400.00		

说明：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原名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系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原拥有100%举办者权益的单位，因本公司与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收购前后均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控制，因此本公司收购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期收购股东决议时间为2020年1月13日，国资主管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批复时间为2020年5月14日；支付本次股权受让款时间为2020年7月17日；深圳市教育局同意变更相关事项备案时间为2020年12月4日；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于2020年12月4日取得深圳市教育局核发的办学备案证。本公司确定同一控制合并日为2020年12月4日。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蓝晶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1,470.13	3,073.51	82,376.01	4,136.84
应收账款	佛山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200.00		
应收账款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4.00	40.20		
应收账款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48.03	22.40		
应收账款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3,855.24	192.76	12,243.86	612.19
应收账款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1,632.51	15,581.63	310,797.77	15,539.89
应收账款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02		5,400.01	270.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6,504.00	325.20		
应收账款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30,650.00	26,532.50		
应收账款	无锡智科传感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56,907.20	564,572.16	2,541,452.00	504,675.40
应收账款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	9,900.16	495.01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6,439.33	1,321.97		
应收账款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2,307,508.00	461,501.60	3,100,776.44	310,077.64
应收账款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15,796,730.08	789,836.50		
预付账款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2,25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29,615.54	1,429,615.54	1,429,615.54	257,095.09
其他应收款	百德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884,076.04	884,076.04	884,076.04	884,076.04
其他应收款	广州珠江移动多媒体信息有限公司	2,173.23	217.32	2,173.23	108.66
其他应收款	湖南力合智能制造技术升级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	30,000.00	1,5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德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77,123.06	19,613.80	77,123.06	11,901.5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力合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580.17	66,495.65	67,580.17	58,356.28
其他应收款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43,445.55	8,689.11	43,445.55	4,344.56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	944.17	188.83	944.17	94.42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	30,000.00	1,5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5,838.85	291.94	9,138.20	85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3,018.86		383,018.86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1,111,276.31	1,643,316.49
应付账款	珠海力合泓鑫投资管理有限	566,037.74	566,037.74

	公司		
应付账款	无锡智科传感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99,480.00	899,48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清华天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9,090.91	411,793.64
应付账款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109,090.91	109,090.91
预收款项	佛山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617.31	
预收款项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1,722,686.91	1,722,686.91
合同负债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210,226.44	
其他应付款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36,385.20	1,866,936.66
其他应付款	AB Systems Inc	1,707,997.98	1,707,997.98
其他应付款	NirmidasBiotech,Inc	2,092,860.00	2,092,86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蓝晶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845.91	10,470.81
其他应付款	深圳蓝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1,963.90	183,089.58
其他应付款	冯杰	6,525.00	6,525.00
其他应付款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164,945.00	164,945.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169,050,000.00	132,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贺臻	10,945.00	10,945.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华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力合天使二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818.50	87,423.5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7,473.38	9,2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9,200.00	9,2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481,258.98	456,433.57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7,715.83	620,734.92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705,910.81	620,734.92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00.00	9,2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147,832.00	147,832.00
其他应付款	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958.63	7,958.63
其他应付款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21,339.50	221,339.50
其他应付款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15,902.07	298,634.10
其他应付款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300,634.10	298,634.10
其他应付款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810,158.65	722,908.05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1) 2006年3月13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05)深中法执字第953-2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本公司协助冻结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石化”)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红利7,831,266.45元。

2015年6月17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2)深中法执恢字第68号]，要求本公司将被执行深圳石化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红利7,831,266.45元转至该法院账户。上述红利已抵偿深圳石化对本公司的债务。由于司法执行的不确定性，不排除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本公司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的7,831,266.45元红利。若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本公司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的7,831,266.45元红利，将减少本公司当期净利润7,831,266.45元。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通产集团已作出承诺：如果将来本公司因此被执行相应款项，将给予本公司等额补偿。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诉讼尚未有结果。

(2) 2006年3月20日，本公司与原控股股东通产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通产集团将其对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石化的债权5,500.0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和违约金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将来向深圳石化收回的债权金额在扣除合理清收费用后的95%支付给通产集团。

本公司对上述债权催收未果，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6年9月25日，经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173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由深圳石化自判决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偿还人民币5,500.00万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2003年12月30日起计算至深圳石化清偿全部本金之日止)。

2006年12月，本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173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了(2007)深中法执字第595号执行文件。2010年4月30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阳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7)阳中法执字第94-4号民事裁定书，裁决内容为“(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173号”民事判决中止执行，中止的情形消失后，该院可根据本公司申请或依职权恢复执行。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追回该债权5,500.00万元及相应利息。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

原告广州家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认为中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其工程款及工程款利息。因本公司系清华信息港科研楼建设工程的发包方，广州家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遂将本公司及中间承包方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转包方福建中泽建设有限公司等作为被告一并起诉要求承担中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其工程款及工程款利息890.00万元连带责任。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实际已依法履行了总承包合同并按时支付了工程价款，没有义务向原告支付任何款项，一审判决本公司应向

原告广州家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1,325,373.82元及利息。本公司认为一审法院认定不清,判决显失公平,请求撤销原审判决,并已经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目前该上诉案件在审理中。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

①力合科创集团之子公司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曹中华、张威、龚新、郭宇、黄飞、文善雄等六被告共同签署了《深圳市钜能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因钜能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业绩均未达标,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要求六被告回购持有深圳市钜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遭到拒绝,因此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六被告要求回购股份支付回购款及违约金1,683.63万元。2019年10月22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2018)粤0305民初15966号民事判决书,判定曹中华、张威、龚新、郭宇、黄飞、文善雄等六被告支付回购款及违约金,被告不服,上诉至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目前该诉讼事项尚在进行中。

②力合科创集团之子公司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投资深圳市易天联科技有限公司435万元,实际控制人张弛明承诺天易联公司2016年、2017年度的业绩均未达标。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要求实际控制人张弛明回购持有深圳市易天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遭到拒绝,因此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张弛明要求回购股份支付回购款及违约金559.08万元,2019年9月12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2019)粤0305民初11504、12195、12211号民事判决书,判定被告张弛明支付回购款总额等于投资款本金435万元加上利息。被告张弛明不服,上诉至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目前该诉讼事项尚在进行中。

2、本公司对外担保的事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至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兆东电子有限公司	6,282,692.30	本公司之子公司向贷款银行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自银行发放贷款之日起贷款人(被担保方)取得房地产权利证书并办妥以贷款银行为抵押权人的抵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否
广东精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40,000.00		否
广东乐瑞达科技有限公司	3,920,644.03		否
东莞市江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271,371.55		否
东莞市微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336,413.45		否
东莞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6,932,011.87		否
东莞市思玛泰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83,394.53		否
东莞市卓越鑫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583,394.75		否
广东嘉彩标签有限公司	6,078,109.23		否
东莞市慧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21,873.12		否
珠海市公评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6,733,333.27		否
珠海市吉大华普仪器有限公司	9,083,333.37		否
珠海施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9,416,666.69		否
江庆顺	4,509,141.51		否
李海全、彭莹心	4,509,141.51		否
任俊宇	3,945,607.62		否
李达佳	4,824,096.22		否
佛山市易企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856,221.04		否
丁小玲	7,939,908.34		否
佛山市庆凯塑胶有限公司	1,270,000.00	否	
詹国锋	1,420,000.00	否	

任俊宇	4,970,000.00		否
任广能	4,930,000.00		否
杜平	1,440,000.00		否
黄光彩	270,000.00		否
杨志文	250,000.00		否
陈广锋	410,000.00		否
黄海源	480,000.00		否
王京任	500,000.00		否
陈换雄	870,000.00		否
曾为畅	510,000.00		否
邹红新	490,000.00		否
韩先锋	270,000.00		否
合计	173,847,354.40		否
其中：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99,949,904.83	---	---
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48,664,116.24		
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25,233,333.33	---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汽车制造相关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的其他信息

采用按揭销售、融资租赁等模式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经销商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响数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期后投资事项

(1) 控股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事项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力合”）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4,000.00万元与广东猎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猎投资基金”）、佛山火炬创新创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园”）、佛山市南海区双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创基金”）共同发起设立广东猎投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猎投资基金三期”或“合伙企业”），重点投资于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基金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猎投资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佛山力合、火炬园和双创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人民币4,000.00万元、3,850.00万元和2,000.00万元。

(2) 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

2020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力合紫荆”）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人民币200.00万元与南宁联合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联合创投”）共同发起设立南宁力合联合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使基金”），基金规模人民币2,000.00万元，重点投资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制造业以及医疗健康三大产业领域，以及新材料、节能环保等国家和自治区认定的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南宁力合紫荆于2021年1月20日收到天使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通知，天使基金已募集完毕。募集完毕后，天使基金规模为人民币2,000.00万元。

2021年2月22日，天使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于2021年2月23日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SNX543）。

2、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自筹资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和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并授权力合科创集团管理层审批具体财务资助有关事项、签署相关协议。其中向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资助金额人民币19,600.00万元，资助期限3年，借款年利率参照力合科创集团近期银行贷款利率执行，利息按季度支付，另按年支付1%的融资服务费，在资助期限内分期偿还借款本金；向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资助金额人民币2,500.00万元，资助期限2年，借款年利率参照力合科创集团近期银行贷款利率执行，利息按季度支付，另按年支付1%的融资服务费，2022年末前偿还全部借款本金。

2. 利润分配情况

2021年3月2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本公司以股本1,210,604,2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6,848,337.52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包装材料	科技创新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489,873,285.84	694,948,536.66	-1,086,211.76	2,183,735,610.74
营业成本	1,087,635,969.48	309,069,562.81		1,396,705,532.29

资产总额	5,939,295,001.69	8,156,938,035.75	-3,530,443,596.67	10,565,789,440.77
负债总额	354,267,505.36	3,265,533,630.23	-612,885.99	3,619,188,249.6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联营公司清算事项

2017年10月2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深圳丽得富40%的股权，交易资产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2017年6月30日），以评估机构对交易资产的评估值及本公司对交易资产的初始投资孰高值为底价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产权交易。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2018年6月5日获得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国资委”）审批通过，并取得深国资委函[2018]470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事宜的批复》。

2018年6月25日，本公司与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签署了《产权转让委托协议（股权类）》，委托联交所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深圳丽得富40%的股权，委托挂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00.00万元。产权转让信息公告期自2018年6月26日至2018年8月27日，未有意向受让者向联交所提出受让申请。深圳丽得富自然人股东沈道付也未能按照2017年10月19日向本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义务于产权转让信息挂牌公告期内向联交所提出受让申请。

深圳丽得富自设立以来连续亏损，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持续经营有很大困难。2018年12月26日，深圳丽得富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正式停业并进行清算，截止2020年12月31日，各项清算工作仍在按计划执行。

2、清华信息港房产长期租赁事项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2003年度就清华信息港房产分别与深圳市清华传感设备有限公司、东莞朗星五金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清华斯维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长期场地使用合同，合同约定的租金承租方在合同签订的原当期已全部支付给本公司，力合科创集团在收到租金的原当期已全额确认了租金收入并结转了相应的租赁资产成本。场地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场地	期限	租金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1	东莞朗星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清华信息港一期研发楼B栋8层	2003年9月1日-2052年6月10日	547.4525	1,564.15
2	深圳市清华传感设备有限公司	清华信息港一期孵化楼B栋1、2层	2003年8月1日-2053年7月31日	1,076.25	3,075.00
3	深圳市清华斯维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清华信息港一期孵化楼B栋7层	2004年1月8日-2052年6月10日	547.4525	1,564.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上述各方在原《场地使用合同》的基础上签订了《场地使用协议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

1、场地使用满20年后租赁合同自动续期至原合同约定的租赁截止日。2、承租方在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内不得因物业的权属问题，与力合科创集团发生任何纠纷。

3、包装与新材料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及相应的负债整体划转事项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将涉

及包装与新材料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包括相关的长期股权投资、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以及相应的负债整体划转至全资子公司丽星科技公司，本公司按划转净资产账面价值增加长期股权投资，丽星科技公司按接收的划转净资产的账面价值计入资本公积，后续丽星科技公司将接收划转净资产形成的资本公积中的354,948,956.00元转增实收资本。本公司以2020年10月31日作为划转基准日并基本完成了资产、负债的划拨程序。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分划转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依据划转原则，划转资产涉及的员工按照“人随业务、资产走”的原则，划转前和包装与新材料业务相关的员工劳动关系将由丽星科技公司接收，但截止2020年12月31日，包装与新材料业务相关的人员劳动关系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8,938.65	1.11%	1,348,938.65	100.00%		1,348,938.65	0.42%	1,348,938.65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48,938.65	1.11%	1,348,938.65	100.00%		1,348,938.65	0.42%	1,348,938.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083,166.72	98.89%	3,389,124.44	2.82%	116,694,042.28	325,226,786.01	99.58%	9,226,969.48	2.84%	315,999,816.53
其中：										
组合1：以账龄作为主要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111,014,252.69	91.42%	3,389,124.44	3.05%	107,625,128.25	306,080,057.91	93.72%	9,226,969.48	3.01%	296,853,088.43
组合2：合并范围内单位应收账款组合	9,068,914.03	7.47%			9,068,914.03	19,146,728.10	5.86%			19,146,728.10
合计	121,432,105.37	100.00%	4,738,063.09	3.90%	116,694,042.28	326,575,724.66	100.00%	10,575,908.13	3.24%	315,999,816.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348,938.6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5 年以上应收账款	1,348,938.65	1,348,938.65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348,938.65	1,348,938.65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89,124.44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792,890.66	3,323,786.72	3.00%
1—2 年	162,078.34	16,207.83	10.00%
2—3 年	14,505.43	4,351.63	30.00%
3 年以上	44,778.26	44,778.26	100.00%
合计	111,014,252.69	3,389,124.4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9,861,804.69
1 至 2 年	162,078.34
2 至 3 年	14,505.43
3 年以上	1,393,716.91
3 至 4 年	44,778.26
5 年以上	1,348,938.65

合计	121,432,105.37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计提组合	9,226,969.48		5,837,845.04			3,389,124.44
合计	9,226,969.48		5,837,845.04			3,389,124.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5,796,413.30	21.24%	773,892.40
第二名	24,511,382.02	20.19%	735,341.46
第三名	14,452,510.21	11.90%	433,575.31
第四名	7,484,206.93	6.16%	224,526.21
第五名	5,020,737.25	4.14%	150,622.12
合计	77,265,249.71	63.6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10,000.00	
其他应收款	3,767,534.93	4,399,965.23
合计	4,277,534.93	4,399,965.2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合计	51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85,133.47
备用金	60,794.42	193,009.06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2,796,299.49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租金		1,429,615.54
厂房租金	3,272,503.06	2,385,036.11
其他	542,535.70	448,080.67
合计	3,875,833.18	7,637,174.3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37,209.11			3,237,209.11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06,557.19			606,557.19
本期转回	270,926.39			270,926.39
其他变动	3,464,541.66			3,464,541.6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8,298.25			108,298.25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10,330.47
1 至 2 年	65,502.71
合计	3,875,833.1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金方华实业有	厂房租金	3,126,411.05	1 年以内	80.66%	93,792.33

限公司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 公司	往来款	418,731.08	1 年以内	10.80%	
深圳市懿隆投资有 限公司	厂房租金	80,589.30	1 年以内	2.08%	2,417.68
深圳市天旭东科技 有限公司	厂房租金	79,650.56	1 年以内	2.06%	2,389.52
联合金属生产（深 圳）有限公司	厂房租金	41,079.32	1-2 年	1.06%	4,107.93
合计	--	3,746,461.31	--	96.66%	102,707.4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 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 资	5,152,617,242.44		5,152,617,242.44	3,868,880,097.61		3,868,880,097.61
对联营、合 营企业投资				88,240.76		88,240.76
合计	5,152,617,242.44		5,152,617,242.44	3,868,968,338.37		3,868,968,338.3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	其他		

				值准备			
上海美星	236,803.89		236,803.89				
上海丽星	48,354,937.29		48,354,937.29				
广州丽盈	310,401,488.81		310,401,488.81				
香港丽通	22,640,067.00		22,640,067.00				
深圳兴丽彩	5,404,326.33		5,404,326.33				
深圳中通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丽星科技 (原深圳兴丽通)	10,000,000.00	1,612,786,531.76				1,622,786,531.76	
苏州丽星	221,047,627.92		221,047,627.92				
深圳京信通	16,184,000.00		16,184,000.00				
深圳美弘	15,300,000.00		15,300,000.00				
丽琦科技	5,100,000.00		5,100,000.00				
深圳八六三	10,380,135.69	21,000,000.00	31,380,135.69				
力合科创集团	3,183,830,710.68	346,000,000.00				3,529,830,710.68	
合计	3,868,880,097.61	1,979,786,531.76	696,049,386.93			5,152,617,242.4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	88,240.76			-88,240.76							

丽得富 新能源 材料科 技有限 公司											
小计	88,240.76			-88,240.76							
合计	88,240.76			-88,240.76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5,978,431.07	738,860,388.28	1,058,409,080.28	847,377,227.47
其他业务	10,548,416.87	1,654,939.27	14,623,092.12	1,936,561.03
合计	876,526,847.94	740,515,327.55	1,073,032,172.40	849,313,788.5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100,139.2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240.76	-219,867.59
合计	76,011,898.51	-219,867.5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09,03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103,11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955,930.2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40,932.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505.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513,109.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83,885.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893,319.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500,819.08	
合计	183,388,368.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7%	0.4953	0.49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5%	0.3409	0.34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 4、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文本；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2日